标段编号： 2020-440303-47-01-01064601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市人民医院周边片区拆迁安置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3月0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综合实力（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表格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2、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投标人提供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人数截图； 3、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注：以上信息由招标人查询并截图留存。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提供）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在建或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提交业绩超过 5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前 5 项计取），需附列表，表格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注：（1）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已完工项目须提供）原件扫描件；（2）1 份合同仅计取 1 个业绩，若一份中

		标通知书签订多个合同，按所提供合同数量计取； （3）若提供的业绩为总承包类（如 EPC、BOT 等方式）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业绩中所承担的工程施工部分的金额；以联合体方式承接的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如合同内容无法体现项目中所承担的施工部分的金额的，可提同时供其他资料作为证明文件；（4）项目名称有发生变更的需提供相关主管单位或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佐证材料；（5）所提供竣工验收报告应为整个项目的项目竣工验收报告； （6）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 （7）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1、项目经理（如为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牵头单位拟派）资历：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项目经理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在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2、同类工程业绩：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职位承接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

		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前 3 项计取）。 3、需附列表，表格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注：（1）提供项目经理资历相关证明文件； （2）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合同金额、拟派项目经理在该业绩中的姓名及职位、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须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在该业绩中的姓名及职位、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须加盖业主单位的公章）； （3）项目名称有发生变更的需提供相关主管单位或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佐证材料； （4）1 份合同仅计取 1 个业绩，若一份中标通知书签订多个合同，按所提供合同数量计取； （5）若提供的业绩为总承包类（如 EPC、BOT 等方式）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业绩中所承担的工程施工部分的金额；以联合体方式承接的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如合同内容无法体现项目中所承担的施工部分的金额的，可提同时供其他资料作为证明文件； （6）所提供竣工验收报告应为整个项目的项目竣工验收报告； （7）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

		可； （8）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提供）	1、技术负责人资历：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2、同类工程业绩：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近五年内（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职位承接的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前 3 项计取）。 3、需附列表，表格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注：（1）提供技术负责人资历相关证明文件； （2）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合同金额、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在该业绩中的姓名及职位、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须加盖业主单位的公章）； （3）项目名称有

		发生变更的需提供相关主管单位或建设单位加盖公章的佐证材料；（4）1 份合同仅计取 1 个业绩，若一份中标通知书签订多个合同，按所提供合同数量计取；（5）若提供的业绩为总承包类（如 EPC、BOT 等方式）的，合同中需清晰反映本项目投标人在该业绩中所承担的工程施工部分的金额；以联合体方式承接的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如合同内容无法体现项目中所承担的施工部分的金额的，可提同时供其他资料作为证明文件；（6）所提供竣工验收报告应为整个项目的项目竣工验收报告；（7）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8）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提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一览表》，表格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主要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主任、安全主任、相关专业工程师、造价工程师、质检员、安全员、资料员、劳资专管员等人员。 注：（1）提供上述人员职称证、以及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等（如有），提供的证书须清晰反映人员姓名、专业（若有）注册单位（若有）、有效期（若有）等信息；（2）社保证明指投标人为其项目管理机构成员连

		续缴纳的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不计退休人员，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3）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4）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企业获奖情况（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提供）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上的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国家、省、市、区（县）级同类工程施工项目获奖情况（不超过 5 项，提交获奖超过 5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前 5 项计取）。需附列表，表格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注：（1）提供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若项目名称未能体现项目类型，须同时提供合同或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2）同一工程有多个奖项，仅按最高奖项计取 1 个奖项；（3）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可；（4）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且须完整清晰，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综合实力（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法定代表人	石雨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2）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投标人提供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人数截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企业法定代表人	石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易勇	430602198******10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1140261-AD001	--
2	孙强	110222198******1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1100002851	土建
3	晏丽晔	130206198******2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1100003217	土建
4	李加昌	130228197******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21147000329	土建
5	张磊	410303197******1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41147000868	土建
6	张艳红	130322197******2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51100020686	土建
7	郑勇	360102198******3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91100040190	土建
8	夏楠	410122198******2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21147000312	土建
9	陈钰	130206197******1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21147000377	土建
10	王维平	510213198******2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41147001397	土建
11	崔海振	410225198******1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41147001411	土建
12	倪艳萍	410402197******4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51147001940	土建
13	范根坡	410411197******1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51147001961	土建
14	张丽艳	130223197******2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51147002000	土建
15	李志雄	429004198******7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51147002006	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企业法定代表人	石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5821	谭嘉洲	220402198******52	一级注册建筑师	1105530-005	--
5822	任双亮	320321198******14	一级注册建筑师	1140261-002	--

共 5822 条 < 1 ...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 前往 389 页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3）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

3.1 信用中国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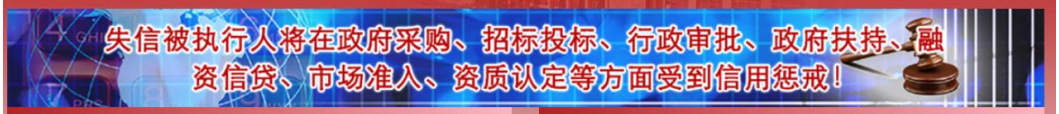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公正廉洁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许福军	1326231967****2510
郑晓军	1326231968****4533
梁刚	1326281962****1079
高显君	2310831957****4434
刘海云	1326231962****581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司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厦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凯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安徽江淮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5371204-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g73m  验证码错误!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110000100024296D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公正廉明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胡超	1302811989****0219
郭茜茜	4104821995****3836
何国华	6105261992****9417
欧阳春风	4311291984****2040
林春霞	2302221967****4343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石雨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130205197206202411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gLEY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130205197206202411 石雨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3.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856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石雨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0年12月0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3.3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0	企业法定代表人	石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黑名单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暂无数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企业法定代表人	石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暂无数据

3.4 广东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



3.5 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

3.5.1 红色警示



3.5.2 行政处罚


今天是2026年3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处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6-01-27
2026-01-27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处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5-09-09
2025-09-09
显示第 1 到第 2 条记录，总共 2 条记录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深建罚〔2026〕22号
处罚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处罚
处罚类别1	罚款
处罚依据	生产经营单位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令立即消除或者限期消除，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生产经营单位拒不执行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处罚结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案
处罚金额（万元）	1
行政相对人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行政相对人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法人代表姓名	石雨
处罚决定日期	2026-01-27
公示期限	12 个月
处罚机关	广东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地方编码	440300
当前状态	正常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简体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深建罚〔2025〕113号
处罚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处罚
处罚类别1	罚款
处罚依据	生产经营单位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令立即消除或者限期消除，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生产经营单位拒不执行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处罚结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案
处罚金额（万元）	1
行政相对人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行政相对人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法人代表姓名	石雨
处罚决定日期	2025-09-09
公示期限	12 个月
处罚机关	广东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地方编码	440300
当前状态	正常

主办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5
咨询电话：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0755-83788218 | 信访投诉邮箱：xf@zjj.sz.gov.cn | 执法投诉邮箱：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9:00-12:00，14:00-18:00（工作日） |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住建科研楼附楼一楼信访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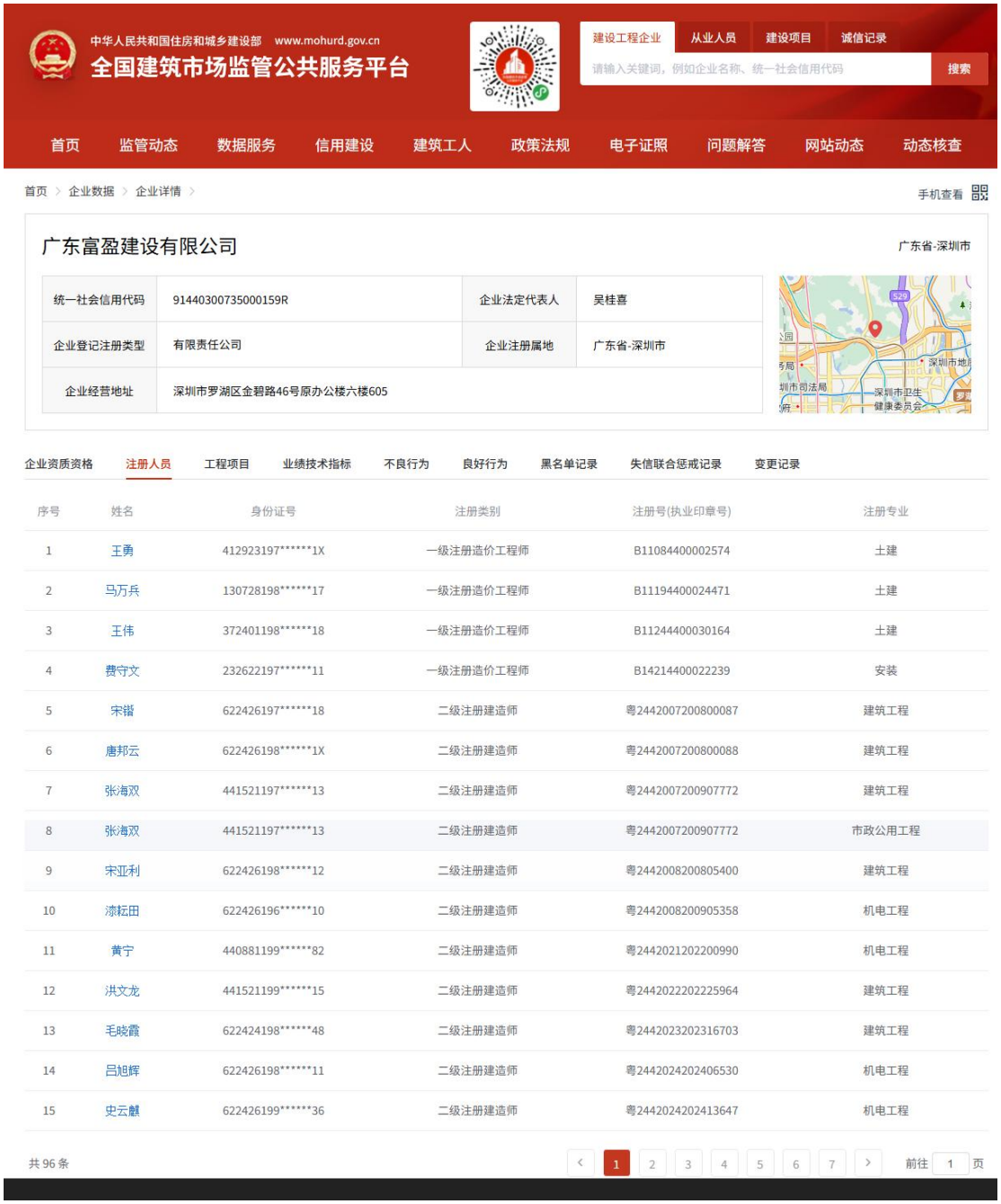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网站地图 - 网站帮助 - 网站操作指引 - 友情链接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800号

联合体成员——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5000159R	法定代表人	吴桂喜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投标人提供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的人数截图；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5000159R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桂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金碧路46号原办公楼六楼605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91	陈洪正	430721197******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02014201410237	建筑工程
92	马万兵	130728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02016201614884	公路工程
93	马万兵	130728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02016201614884	机电工程
94	马万兵	130728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02016201614884	建筑工程
95	马万兵	130728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02016201614884	市政公用工程
96	王德芳	432831197******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701	房屋建筑工程

共 96 条

（3）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

3.1 信用中国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 区域

政府网站找错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APP下载
信用中国微信公众号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姓名/名称	
孟金金	4114221984****0340
张刚	5102251976****4930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胡超	1303211989****0219
郭茜茜	4104821995****3836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35000159R

省份: ----------全部----------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735000159R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

3.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3.3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3.4 广东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



3.5 深圳市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

3.5.1 红色警示



3.5.2 行政处罚



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提供）

2.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总承包工程	包括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总承包工程的施工，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接受基坑承包单位(含土石方开挖、基坑支护、降排水及抗浮锚杆工程等内容)移交的场地，负责除土方/基坑单位工作内容外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开挖完成面底标高约为一15.31米以下的土方开挖、换填、平整及基底土压实，及地下室侧壁土方回填以及配合基坑支护单位剩余部分的支护工作；地下室及上盖主体结构工程；砌体工程、本作工程及小五金工程；人防工程等。	256671.18	2019.12.04	2025.07.03	/
2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从基础桩开始包括但不限于“基础桩、泄水抗浮设施、基础垫层、地下室结构及水电安装、地上结构及水电安装、地下室结构连接通道、地上结构连接通道以及游泳池、化粪池等配套建筑物、构筑物”。	161514	2018.05.07	2022.07.29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3	星河雅宝高科创新园四 A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工程、电梯工程	161391.08	2019.03.01	2023.04.20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4	中洲滨海商业中心总承包工程（I 标段）	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发包人指令等所包括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砌体、钢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幕墙)、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室外环境工程、电梯工程、消防工程等。	158622.41	2017.01.19	2022.08.31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5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1、设备材料采购；2、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包括并不限于：（1）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工程、基坑预留土石方开挖及外运、人防及地下室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航空障碍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充电桩工程、发电机工程等；（2）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 EPC 总承包单位负责统一管理（3）红线范围外的市政接驳以及天桥施工。	153073.41	2019.07.31	2023.06.26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6	平潭海洋国际会展中心	1、施工范围包括:施工图纸所载明的所有工程的施工安装。(发包人有权根据交房标准及市场定位对施工图进行适当调整)2、采购范围包括:与建筑工程相关(施工图载明的)所有建筑材料、设备的采购。3、承包人必须负责与分包工程的其他分包人及材料供应商的联系、配合、服务、协调和管理,并提供施工条件、相关设施、安全管理及统筹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等直至完成政府质监部门竣工备案验收。	146000	2017.04.10	2022.08.18	中国钢结构金奖
7	罗湖区笋岗街道长城国际物流用地城市更新单元03-03 地块总承包工程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一般土建工程，[含地下室结构、地上结构、地下及地上钢结构供应制作安装及防火喷涂，所有建筑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及保温层，PC 预制构件，土石方工程、入户门及防火门工程、外立面门窗幕墙工程、栏杆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室外景观工程、公共区域装修工程、人才公寓户内精装修工程等。	128629.49	2020.03.20	2024.01.16	/
8	城建云启大厦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体工程(包含但不限于钢结构工程、预应力工程、基坑内支撑拆除及运输、施工图所有专业的预留、预埋及孔洞封堵、收口)、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门窗工程(幕墙除外)、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变配电工程、发电机	127342.46	2019.10.25	2024.08.19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含配套设施)和机房环保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含机房群控、变风量控制)、消防工程(含水、电、风)、燃气工程、人防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室外配套及景观工程、市政接驳、白蚁防治、建筑标识系统工程、停车场地面涂装、划线及交通设施工程、机电管道抗震支架采购安装工程、减振降噪工程、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包含但不限于西侧浅基坑及东侧深基坑坑中坑内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等)、地基与基础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裙楼工程桩及西侧浅基坑抗拔工程桩、底板下天然基底换填中涉及的墩基础或桩基等)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此外，还包括对全部专业分包和招标人发包专业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公共精装修工程、幕墙及擦窗机工程、电梯工程)的总包管理及配合等。				
9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梓和苑）	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配式工程、门窗栏杆工程、外墙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部分除外)、标识标线、建筑节能、绿色建筑、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建筑	109130.75	2020.11.18	2023.12.08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充电桩工程、雨水回收系统、抗震支架、室外工程(包含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等。				
10	深圳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 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1、约 35 万㎡建筑面积的塔楼裙楼土建及常规机电工程；2、施工范围内的安全文明措施、所负责范围内的临建: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燃气工程。其他工程包括(1)为发包人销售、现场广告包装提供必要的配合工作。(2)水、电、弱电及其它各项专业工程的预留，各专业工程施工后的修补。(3)按深圳市要求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项目。(4)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竣工验收和竣工验收后的备案、质量保修。(5)其它与上述工程不可分割之附属工程及发包人认为需要承包人施工的其他工程。	100000	2018.06	2022.09.29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深圳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称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11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1-15#住宅楼(含商业)、配电房、开关站、门房及地下车库土石方、桩基、基坑支护、土建、水电安装、通风、消防等。	95948.70	2019.03	2023.11.10	江苏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2022 年度江苏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证书、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

						构工程、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施工方案获2021年江苏省建筑业优秀施工方案
12	东海富汇豪庭项目总承包工程	本项目分部工程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电梯工程以及室外工程等所有各专业/种类及各部位工程，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围墙广告制作安装、土石方工程(含基坑土方)、场地平整、基坑支护工程、基坑支护支撑拆除工程、桩基础工程、软基处理工程、截桩头、地下室及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配式结构工程、混凝土工程、砌体工程(含抹灰)、防水/保温/防腐工程、外墙脚手架(含配合幕墙施工整改)、入户门、防火门(含塞缝)、不锈钢厨卫烟道、各专业设备基础、其他特种专业工程的预留/预埋/封堵/开洞/发电机烟道/商铺油烟道/电梯土建施工及配合电梯安装等、一次装修工程(达到保障性住房验收标准)、外墙涂料及贴砖、玻璃幕墙工程、石材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擦窗机系统、白蚁防治工程、高压	87683.36	2019.02.13	2023.04.13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外线工程、电气工程(包括高低压变配电安装、防雷接地、停车场充电桩、动力系统、照明系统等)、发电机房环保降噪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设备供货及安装工程、室内外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含人防门、人防机电)、燃气工程、通风及空调工程、抗震支架、第三方检测检验、结构改造(配合二次装修)、消防改造(配合二次装修)、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服务(含装配 BIM 设计(各阶段)、装配式建筑施工方案的编制、施工模拟 BIM 及技术认定施工模拟汇报视频的制作等)以及分包工程的管理配合等。				

业绩一：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总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Tencent 腾讯

致：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陈建光 先生　　传真：0755-82284872

有关：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
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
总承包工程
中选通知书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项目专用章

敬启者：

兹有关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之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承包工程"）所进行之竞争性文件评估及随后之澄清(包括但不限于澄清会议及澄清过程来往文件中所作出之澄清内容)，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决定委托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总承包单位")为中选单位，及按下列条款签订正式工程合同并完成总承包工程的施工。

本函件的条款详列如下：

一、承包范围

总承包单位按照竞争性评估文件中的要求，实施及完成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的总承包工程的施工等并遵守及履行竞争性评估文件所述的所有责任及义务，详见合同文件。

本项目须达中国国家绿色建筑评级二星或以上绿色建筑评级和美国 LEED 金级认证要求。本项目服务质量须满足国家强制性法律规定、规范、标准和建设单位的要求，详见合同文件。

本项目分为 207、226、⑥-1 号、①号地块四个地块，总建筑面积约 173,975.10 平方米。

Tencent 腾讯

二、合同金额

1、本工程合同总金额为：￥2,566,711,770.69，大写：贰拾伍亿陆仟陆佰柒拾壹万壹仟柒佰柒拾元陆角玖分。（其中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为：￥778,101,470.69，大写：柒亿柒仟捌佰壹拾万零壹仟肆佰柒拾元陆角玖分；需纳入总承包单位管理范围的专业金额如下：

专业分包工程金额暂定为￥1,522,900,000.00 ，大写：壹拾伍亿贰仟贰佰玖拾万元整；专业分包工程照管费金额暂定为￥45,310,300.00 ，大写：肆仟伍佰叁拾壹万零叁佰元整；独立承包工程金额暂定为￥98,400,000.00，大写：玖仟捌佰肆拾万元整；指定供货工程金额暂定为￥122,000,000.00，大写：壹亿贰仟贰佰万元整；）。

上述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已包括总承包单位依照中国法律和其所在国(地区)的法律必须缴纳的各项税费(包括但不限于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中钢结构部分最终价格需按照建设单位要求在钢结构深化设计结束并经建设单位确认过图纸后进行重新计量。重新计量后，如非建设单位原因钢结构总重量（含深化设计）超出竞争性评估回复总重量则多出的部分不予补偿，由总承包单位自行承担；反之如重计量后的钢结构总重量（含深化设计）少于竞争性评估回复总重量，减少部分重量及金额将做全部扣除处理，在最终双方签订的合同金额中体现或变更形式处理。

2、本工程合同总金额组成如下：	人民币
A、2018年11月26日提供竞争性报价（不含室外小市政及防火门）	779,360,979.73
B、2018年11月26日提供室外小市政竞争性报价	1,667,830.01
C、2018年12月29日提供防火门竞争性报价	7,767,008.88
D、商务问卷（二）调整金额	(-)131.56
E、2019年5月6日提供量差清单报价调整金额	12,534,936.04
F、商务问卷（四）调整金额	(-)4,576,653.01
G、优惠金额（钢筋单价调整）	(-)10,936,847.72
H、商务问卷（六）调整金额	(-)577,106.08
I、回复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含税合同金额（I=A+B+C+D+E+F+G+H）	**785,240,016.29**

J、增值税10%调整为至9%影响金额	(-)7,138,545.60
K、不含税最终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	713,854,560.27
L、税金（增值税9%）	64,246,910.42
M、含税最终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M=K+L/I+J）	**778,101,470.69**

二、合同金额（续）

2、本工程合同总金额组成如下（续）：	人民币
N、专业分包工程金额	1,522,900,000.00
O、专业分包工程照管费金额	45,310,300.00
P、独立承包工程金额	98,400,000.00
Q、指定供货工程金额	122,000,000.00
R、含税本工程合同总金额（R= M+N+O+P+Q）	**2,566,711,770.69**

3、**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包干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包设计(按合同要求所指示之工程部份)、包工、包料、包测试、包质量、包数量、包工期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价格差别、施工过程中因要符合政府部门的规定或新规范等而必须改善或替换材料设备的任何费用、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质检费、竣工验收费、安全措施费、特殊地段材料运费补差、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大型机械进退场费、机械及材料安装和保护费、渣土清纳费、清洁费、保险费、社保统筹基金、利润和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包括但不限于登记费、手续费、检测/验收各项费用）、税费(增值税、包括进口关税及所有税项)、清关费、商检费、必须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专家论证费、专利费、空运、国外及本地运输及存仓费、因材料/设备迟到工地的窝工费、政府有关部门的收费。各种检测、试验费用、临时设施费、运输费、包装费、打印费、复印费、差旅费、通讯费、公证费、鉴定费、满足建设单位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以及满足当地政府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和费用等)，合同金额已包括为按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费用。但建设单位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减少工程的内容，同时合理地扣除相应价款。

除合同另有说明外(如已注明为"暂定数量"项目之调整)，合同金额不得以任何方法调整或变更。任何计算合同金额（如算术上或数量上）的错误所导致的风险皆由总承包单位承担并视为已被双方接受。

除合同另有说明外，合同金额不会因人工费、物价、费率、税率或汇率等的变动而有所调整，也不会对任何法律、法规、规定或规章、政策等因素的更改或增订而导致的价格升降而作出调整。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不含税合同金额（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金额。

总承包单位负责相关的深化设计费、专家评审费、政府审批费、规费等均视作包含于合同金额内，由总承包单位承担。

三、合同工期：开工及竣工日期

工程开工日期：以建设单位发出中选通知书时间为准（T）。

合同工程工期：从建设单位发出中选通知书之日至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合同竣工时间：2021 年 11 月 18 日

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假期或停工指令，以及恶劣天气的日子。

总承包单位需配合建设单位之工程进度要求施工。若由于建设单位的原因造成总承包单位工期延误，则建设单位会评核有关延误时间而顺延完工期，工期的延长并不附带任何附加费用。

四、拖期违约赔偿金

如总承包单位未符合总承包合同的规定，引起总承包工程工期的延迟，建设单位有权向总承包单位强制执行计取拖期违约赔偿金，每天为RMB￥320,000.00元/日历天(不足一天亦按一天计算,上限为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且建设单位也可以从应付的合同金额中扣除该拖期违约赔偿金。

五、缺陷保修期：

竣工验收结束并完成竣工验收中提出之所有问题的整改完成后起计24个月。竣工验收后发现的问题及其整改工作计入缺陷保修期。

六、履约保函

总承包单位必须在中选通知书签发后十四个日历天内或在第一期中期付款证书发出前，按竞争性评估文件附件一履约保函（样本）提交经建设单位认可/批准的履约保函。该保证函的面值为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取千元以上整数），即RMB￥77,811,000.00元而该银行及保函的条件必须经建设单位认可，开具履约保证函的费用由承包单位自行承担。

如总承包单位未能提交该履约保函或所提交的履约保函不符合合同格式时，建设单位有权在付给总承包单位的款项内一次性暂扣该履约保函的全部担保金额后再支付工程款。若该期进度付款金额未足够扣除履约保证金额全数，则于其后付款继续扣除，直至累积扣除金额相等于履约保证金额后，其付款余额才可支付总承包单位。

如合同期限延长或发生拖延时，履约保函必须延期，而相应的费用由总承包单位自行承担。

七、预付款保函

总承包单位须在中选通知书签发后十四天内或第一期中期付款证书发出前，按竞争性评估文件附件二预付款保函（样本）提交经建设单位认可/批准的预付款保函，该保函的面值为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扣除室外小市政工程金额的百分之十（取千元以上整数），即RMB￥77,609,000.00元。而该银行及保函的条件必须经建设单位认可，开具预付款保函的费用由总承包单位自行承担。

若总承包单位未能提交该保函或保函格式不合要求时，建设单位有权拒绝支付任何预付款给总承包单位。而该银行及保函的条件必须经建设单位认可，开具预付款保函的费用由总承包单位自行承担。

八、付款方法

经与总承包单位协商，建设单位支付货币为人民币，按以下节点付款：

第一部分：开办费			
序号	工程节点	支付比例	备注
1	按各项内容所占之初期费用、与工程进度有关的费用及拆除与清运费用百分比，并按进度比例支付	按完成工程产值/进度支付*	双方合同签订前商订
	合计	100%	
第二部分：单价细目表价款			
序号	工程节点	支付比例	备注
1	合同签订并提供合同金额10%的履约保函及合同金额(扣除室外小市政工程金额)10%的预付款保函后	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扣除室外小市政工程金额)的10%	从第二次中期付款开始回扣，分5期回扣，每次回扣预付款的20%，直至预付款总额应扣除完毕
2	此后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依据经建设单位确认的《中期建议估值》支付完成金额；	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扣除室外小市政工程金额及暂定金额)的75%	按月经工料测量师及建设单位审核确认的完成金额×75%，自第二次起按月经工料测量师及建设单位审核确认的完成金额×75%－预付款（从第二次中期付款开始回扣，分5期回扣，每次回扣预付款的20%，直至预付款总额应扣除完毕）
3	结构封顶至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期间按阶段比例支付	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扣除室外小市政工程金额及暂	1.幕墙完成50%工作量支付2.5%， 2.幕墙完成95%工作量支付5%； 3.除园林工程外完成各分项验收后支付4% 4.园林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1%，

		定金额）的17.5%	5.完成竣工验收竣工备案后支付2.5% 6.完成竣工验收提出的所有问题整改工作支付2.5%
4	合同双方办理完成工程结算后	本工程最终结算金额的2.5%	
5	缺陷保修期满一年支付	总承包工程最终结算金额的2.5%	
6	缺陷保修期届满后或在建设单位代表发出“缺陷修复竣工证书”(取其较迟者)支付	总承包工程最终结算金额的2.5%	
	合计	100%	

八、付款方法（续）

主体结构封顶前，每月25日由总承包单位进行付款申请；结构封顶至缺陷保修期满两年期间，在达到相关合同约定付款节点后由总承包单位进行付款申请。建设单位在收到完整有效的付款申请后进入审核期。

阶段付款证书审核期：总承包单位完成上述工程节点对应的所有工程内容，并获得建设单位认可的，总承包单位可向建设单位提交书面付款申请；建设单位审核付款申请，审核期为二十八个日历天。

承兑证书期：十七个日历天（节假日顺延），付款申请经建设单位审批通过后，总承包单位按建设单位通知向建设单位提供发票。总承包单位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建设单位的要求开具足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总承包单位递交的发票在建设单位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至少有90个日历天。建设单位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

九、合同文件组成

本合同由以下内容组成，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协议书

（2）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3）来往文函（详见附件）

（4）合同条件

（5）工程规范、合同图纸及其附件

（6）报价书

（7）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8）单价细目表及综合总计

（9）竞争性评估须知

（10）相关附件

附件一：履约保函（样本）

附件二：预付款保函（样本）

附件三：工程质量保证书

附件四：腾讯集团关于建筑工程反商业贿赂行为的声明

附件五：保密协议

附件六：防水保证书

附件七：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协议书

附件八：由建设单位投保的建筑工程一切保险及第三者责任保险的保单副本

（11）总承包单位提交的技术文件（仅供参考）

九、合同文件组成（续）

上述合同文件的条款或内容出现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先后排列次序进行解释,即顺序在前文件与顺序在后文件约定不一致，以顺序在前文件优先执行；若顺序在前文件未约定或约定不清，则以顺序在后文件执行。同一顺序文件或同一合同文件内容发生冲突的，应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立约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建设单位保留最终的解释权。

此外，总承包单位在竞争性评估回复文件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若总承包单位在竞争性评估回复文件的个别技术标准高于工程规范及合同图纸要求时，该等个别技术标准将被视为总承包单位于竞争性评估期间提供给建设单位的最低标准承诺，对总承包单位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建设单位/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竞争性评估期间的最低标准承诺。即使建设单位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总承包单位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十、函件

1、 竞争性评估文件及后续答疑所列之来往文件将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 本函由总承包单位签署后将作为日后正式合同的依据，成为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3、 在签署正式合同前，经双方签署之中选通知书为有效的法律文件，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Tencent 腾讯

十一、附件

本中选通知书包括以下来往文函附件，均构成本合同文件之一部分：

序号	日期	发件人	收件人	主旨
1	2019年6月20日	中建二局	腾讯	商务问卷(七)回复
2	2019年6月18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商务问卷(七)
3	2019年6月12日	中建二局	腾讯	商务问卷(六)回复
4	2019年6月10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商务问卷(六)
5	2019年5月27日	中建二局	腾讯	商务问卷(五)回复
6	2019年5月24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商务问卷(五)
7	2019年5月27日	中建二局	腾讯	商务问卷(四)回复
8	2019年5月21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商务问卷(四)
9	2019年5月6日	中建二局	腾讯	量差版清单文件回复
10	2019年4月29日	腾讯	中建二局	机电量差版清单(修订)
11	2019年4月29日	腾讯	中建二局	重算量澄清问卷(八)
12	2019年4月24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发出量差版清单文件
13	2019年4月24日	腾讯	中建二局	重算量澄清问卷(七)
14	2019年4月24日	腾讯	中建二局	重算量澄清问卷(六)
15	2019年4月24日	腾讯	中建二局	重算量澄清问卷(五)
16	2019年4月17日	中建二局	腾讯	商务问卷(三)回复

Tencent 腾讯

17	2019年4月12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商务问卷(三)
18	2019年4月2日	腾讯	中建二局	重算量澄清问卷(四)
19	2019年4月2日	腾讯	中建二局	重算量澄清问卷(三)
20	2019年4月2日	腾讯	中建二局	重算量澄清问卷(二)
21	2019年4月2日	腾讯	中建二局	重算量澄清问卷(一)
22	2019年3月15日	中建二局	腾讯	商务问卷(二)回复

Tencent 腾讯

十一、附件(续)

序号	日期	发件人	收件人	主旨
23	2019年3月6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商务问卷(二)
24	2019年1月28日	中建二局	腾讯	商务问卷(一)回复
25	2019年1月22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商务问卷(一)
26	2018年12月29日	中建二局	腾讯	防火门报价
27	2018年12月27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二十四)
28	2018年12月24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二十三)
29	2018年12月21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回标后修订一
30	2018年11月26日	中建二局	腾讯	竞争性评估文件回复
31	2018年11月23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二十二)
32	2018年11月21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二十一)
33	2018年11月21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修订九
34	2018年11月14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发出竞争性评估文件(单价细目表)
35	2018年10月29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修订八
36	2018年10月25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十三)
37	2018年10月25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五)
38	2018年10月22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十九)
39	2018年10月16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十七)
40	2018年10月16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十二)
41	2018年10月16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十一)
42	2018年10月16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九)

Tencent 腾讯

十一、附件(续)

序号	日期	发件人	收件人	主旨
43	2018年10月16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八)
44	2018年10月16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七)
45	2018年10月16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修订七
46	2018年10月12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修订六
47	2018年10月11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修订五
48	2018年9月14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修订四
49	2018年9月10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修订三
50	2018年8月28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六)
51	2018年8月27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四)
52	2018年8月27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三)
53	2018年8月24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修订二
54	2018年8月15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二)
55	2018年8月15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澄清回复(一)
56	2018年8月15日	腾讯	中建二局	竞争性评估文件修订一
57	2018年8月10日	腾讯	中建二局	发出竞争性评估文件(文字部分)
58	2018年8月7日	中建二局	腾讯	邀请函回执
59	2018年8月7日	腾讯	中建二局	邀请函

（以下无正文）

上述发件人/收件人所采用的简称等同文件由下列单位收/发：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简称"腾讯")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中建二局")

Tencent 腾讯

十一、附件（续）

如总承包单位同意本函之内容，请于此函之副本上签署及盖章，以确认接受本函的所有内容，并于建设单位发出本函后三天内（包括发出本函当天）将副本送回建设单位。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2019年 7月 10日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合同编号：T183-S1-20191114000011

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

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第一册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伟历信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绿建单位：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单位：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Ateliers Jean Nouvel**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

总承包工程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条款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以下双方签订：

建设单位：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鉴于建设单位拟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工地进行总承包工程（在下文简称"工程"）。

鉴于总承包单位已经提供给建设单位一份上述附有全部竞争性评估文件要求的单价细目表，再鉴于竞争性评估文件内开列的上述工程的图纸（在下文简称"合同图纸"）。

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1. 按下述的合同总价，总承包单位应按照和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合同条件、中选通知书、来往文函、合同图纸、工程规范所要求的内容及所指定的工期进行和完成工程。

2. 本工程合同总金额为：￥2,566,711,770.69，大写：贰拾伍亿陆仟陆佰柒拾壹万壹仟柒佰柒拾元陆角玖分。（其中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为：￥778,101,470.69，大写：柒亿柒仟捌佰壹拾万零壹仟肆佰柒拾元陆角玖分（在下文简称"合同总价"）；需纳入总承包单位管理范围的专业金额如下：

专业分包工程暂定金额为￥1,522,900,000.00 ，大写：壹拾伍亿贰仟贰佰玖拾万元整；专业分包工程照管费暂定金额为￥45,310,300.00 ，大写：肆仟伍佰叁拾壹万零叁佰元整；独立承包工程暂定金额为￥98,400,000.00，大写：玖仟捌佰肆拾万元整；指定供货工程暂定金额为￥122,000,000.00，大写：壹亿贰仟贰佰万元整。

上述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包干价。除本合同另有约定调整外，上述合同总价不会因人工费、物价、费率、税率或汇率等的变动而有所调整，也不会对任何法律、法规、规定或规章、政策等因素的更改或增订而导致的价格升降而作出调整。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上述费用已包括总承包单位依照中国法律和其所在国(地区)的法律必须缴纳的各项税费(包括但不限于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总承包合同范围

本工程包括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总承包工程的施工，合同范围以竞争性评估文件（包括技术要求及国家规范要求及竞争性技术资料图纸等）、竞争性评估期间答疑及来往函件为准。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3.1. 接受基坑承包单位（含土石方开挖、基坑支护、降排水及抗浮锚杆工程等内容）移交的场地，负责除土方/基坑单位工作内容外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开挖完成面底标高约为－15.31米以下的土方开挖、换填、平整及基底土压实，及地下室侧壁土方回填以及配合基坑支护单位剩余部分的支护工作。

4. 付款

工程价款分为以下几部分:

4.1. 开办项目，具体包含项目详见工程规范-甲部.开办项目

4.2. 单价细目表工程价款

4.3. 工程价款按照以下节点付款及按总承包合同条件第31条执行。

单价细目表价款			
项目		支付比例	备注
第一部分：开办费			
1.	按各项内容所占之初期费用、与工程进度有关的费用及拆除与清运费用百分比，并按进度比例支付	按完成工程产值/进度支付*	按合同协议书附件的明细拆分支付
第二部分：独立承包单位/供货单位/政府部门或公用事业单位之有关总包管理费及有关利润			
2.	总包管理费	照管费的三分之二按照相应的独立承包单位/供货单位/政府部门或公用事业公司进场及合同签订后，根据各单位完成进度比例计算，支付总承包单位。其余三分之一的照管费支付需要与建设单位有关总承包管理考核挂钩。	
第三部分：直接工程费			
1	合同签订并提供合同金额10%的履约保函及合同金额(扣除室外小市政工程金额)10%的预付款保函后	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扣除室外小市政工程金额的10%	从第二次中期付款开始回扣，分5期回扣，每次回扣预付款的20%，直至预付款总额应扣除完毕

4 付款

4.3 (续)

项目		支付比例	备注
第三部分：直接工程费（续）			
2	此后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依据经建设单位确认的《中期建议估值》支付完成金额；	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扣除开办项目、室外小市政工程金额、总包管理费及暂定金额的 75%	按月经工料测量师及建设单位审核确认的完成金额×75%，自第二次起按月经工料测量师及建设单位审核确认的完成金额×75%－预付款（从第二次中期付款开始回扣，分 5 期回扣，每次回扣预付款的 20%，直至预付款总额应扣除完毕）
3	结构封顶至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期间按阶段比例支付	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扣除开办项目、室外小市政工程金额、总包管理费及暂定金额的 17.5%	1.幕墙完成 50%工作量支付 2.5% 2.幕墙完成 95%工作量支付 5% 3.除园林工程外完成各分项验收后支付 4% 4.园林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 1% 5.完成竣工验收竣工备案后支付 2.5% 6.完成竣工验收提出的所有问题整改工作支付 2.5%
结算阶段			
4	合同双方办理完成工程结算后	支付至总承包工程最终结算金额的 95%	
5	缺陷保修期满一年支付	支付至总承包工程最终结算金额的 97.5%	
6	缺陷保修期届满后或在建设单位代表发出“缺陷修复竣工证书”(取其较迟者)支付	支付至总承包工程最终结算金额的 100%	

5 付款(续)

主体结构封顶前，每月25日由总承包单位进行付款申请；结构封顶至缺陷保修期满两年期间，在达到相关合同约定付款节点后由总承包单位进行书面付款申请。建设单位在收到完整有效的付款申请后进入审核期。

阶段付款证书审核期：总承包单位完成上述工程节点对应的所有工程内容，并获得建设单位认可的，总承包单位可向建设单位提交书面付款申请；建设单位审核付款申请，审核期为二十八个日历天。承兑证书期：十七个日历天（节假日顺延），付款申请经建设单位审批通过后，总承包单位按建设单位通知向建设单位提供发票。总承包单位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建设单位的要求开具足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总承包单位递交的发票在建设单位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至少有90个日历天。建设单位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总承包单位未按建设单位要求提交书面付款申请及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建设单位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

*注:

开办项目费用按合同协议书附件的明细拆分，其支付如下：

开办项目费用通常应在合同初期支付全部或大部分初期费用（如履约保函等），若总承包单位填上的价款较其能予证明的应付费用为高时，多出的部分依下段所述按已完成工程值的进度分摊支付。

开办项目内与工程进度有关系的项目如加班、机械、管理人员、看守等，其价款按总承包单位自己完成的工程价值（不包括开办项目费用）的进度分摊支付而不是按时间分摊。

开办项目内拆除与清运费用如临时设备拆除、施工机械撤离等，其价款应在工程实际竣工验收备案并完成相关工作后支付。

6 变更支付

6.1 若工程变更指令经审核为加账，则需待变更内容全部完成，且建设单位和总承包单位双方核对完成并签字盖章确认后，由总承包单位提出支付申请，并经过建设单位审批后，按对账金额的75%支付，余款将在本项目结算完成后按相关合同条款约定支付。若应付变更金额加上累计已支付合同金额已超过合同总价，则该款项须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后支付，总承包单位不得提出异议。

6.2 若工程指令经审核为减帐，则建设单位有权按减帐金额于当期付款全部扣回，总承包单位不得提出异议。

7. 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管理团队保证金

7.1 总承包单位必须在合同文件签订后十四个日历天内或在第一期中期付款证书发出前，提交经建设单位认可/批准的履约保函(样本详见相关附件 - 附件（一）履约保函样本)。该保证函的面值为总承包单位实际承担之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取千元以上整数），而该银行及保函的条件必须经建设单位认可，开具履约保函的费用由总承包单位自行承担。

7.2 惟当按本合同条款第16.1条规定的"实际竣工日期"后，则该银行机构应获解除保函规定的义务。

7.3 如总承包单位未能提交该履约保函或所提交的履约保函不符合合同格式时，建设单位有权在付给总承包单位的款项内一次性暂扣该履约保函的全部担保金额后再支付工程款。若该期进度付款金额未足够扣除履约保证金额全数，则于其后付款继续扣除，直至累积扣除金额相等于履约保证金额后，其付款余额才可支付总承包单位。

7.4 如合同期限延长或发生拖延时，履约保函必须延期，而相应的费用由总承包单位自行承担。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腾讯广州总部大楼项目
总承包工程

兹证明双方签署如下：

于 2019 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

建设单位：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2019年 12月 4日

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开 户 行：交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帐　　号：44306633301815004144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38层（地下室4层）设计商业办公楼1幢（自命名：腾讯广州总部大楼）

验收日期： 2015 年 7 月 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38层（地下室4层）设计商业办公楼1幢 （自命名：腾讯广州总部大楼）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琶洲A 区 AH040207、AH040226 地块，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跨市政道路连接体①号地块、⑥-1 号地块，AH040227 地块，AH040207 地块北侧滨江空间		建筑面积	174129㎡	工程造价	256671.18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体结构	层 数	地上： 38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191119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JD20191119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江苏沪宁钢机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琮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通力电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远东力进幕墙(上海)有限公司、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正品达（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大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广东科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沃尔奔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崔忠民
副组长	黄庆青
组员	徐行衡、刘叔灼、张浩、罗资奇、刘培、郭建、刘佳、刘帅、张同胜、范敏芬、毛云华、赵建军、蒋芃伟、刘芬、李日荣、金格楠、张兴龙、李实累、郭永胜、宦林、肖俊杰、黄庆松、覃宗林、谢崇彬、孔令浩、阮世航、杨丰华、刘盛芬、王唯一、黄俊佚、黄磊、王权、邹国源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崔忠民	徐行衡、罗资奇、刘叔灼、张浩、刘佳、张同胜、蒋芃伟、金格楠、张兴龙、李实累、郭永胜、宦林、肖俊杰、阮世航、杨丰华、王唯一、黄俊佚、黄磊、王权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郭建	黄庆青、刘培、毛云华、李日荣、黄庆松、覃宗林、孔令浩、刘盛芬、邹国源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刘帅	赵建军、谢崇彬
工程质控资料	范敏芬	刘芬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职 称	签名
1	徐行衡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负责人	/	
2	郭建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建设实施工程师	/	
3	刘佳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建设实施工程师	工程师	
4	崔忠民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建设实施工程师	工程师	
5	刘帅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建设实施工程师	工程师	
6	张同胜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建设实施工程师	工程师	
7	黄庆青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8	范敏芬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文档员	助理工程师	
9	毛云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0	赵建军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1	蒋芃伟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2	刘芬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3	刘叔灼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副教授	
14	张浩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5	罗资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6	刘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7	李日荣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8	刘盛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检查员	工程师	
19	金格楠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0	张兴龙	远东力进幕墙(上海)有限公司	分包现场负责人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职 称	签名
21	李实累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22	郭永胜	正品达（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3	宦林	深圳市海大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生产经理	/	
24	肖俊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5	黄庆松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6	覃宗林	广东琮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7	谢崇彬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系统调试员	/	
28	孔令浩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分包施工员	/	
29	杨丰华	深圳安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30	阮世航	广东科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1	王唯一	广州华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2	黄俊佚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现场技术负责人	/	
33	黄磊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34	王权	江苏沪宁钢机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35	邹国源	深圳市沃尔奔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同意竣工验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3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海珠 区 38层（地下室4层）设计商业办公楼1幢（自命名：腾讯广州总部大楼）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7月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海珠 区 38层（地下室4层）设计商业办公楼1幢（自命名：腾讯广州总部大楼）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8年7月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海珠 区 38层（地下室4层）设计商业办公楼1幢（自命名：腾讯广州总部大楼）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7月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海珠 区 38层（地下室4层）设计商业办公楼1幢（自命名：腾讯广州总部大楼）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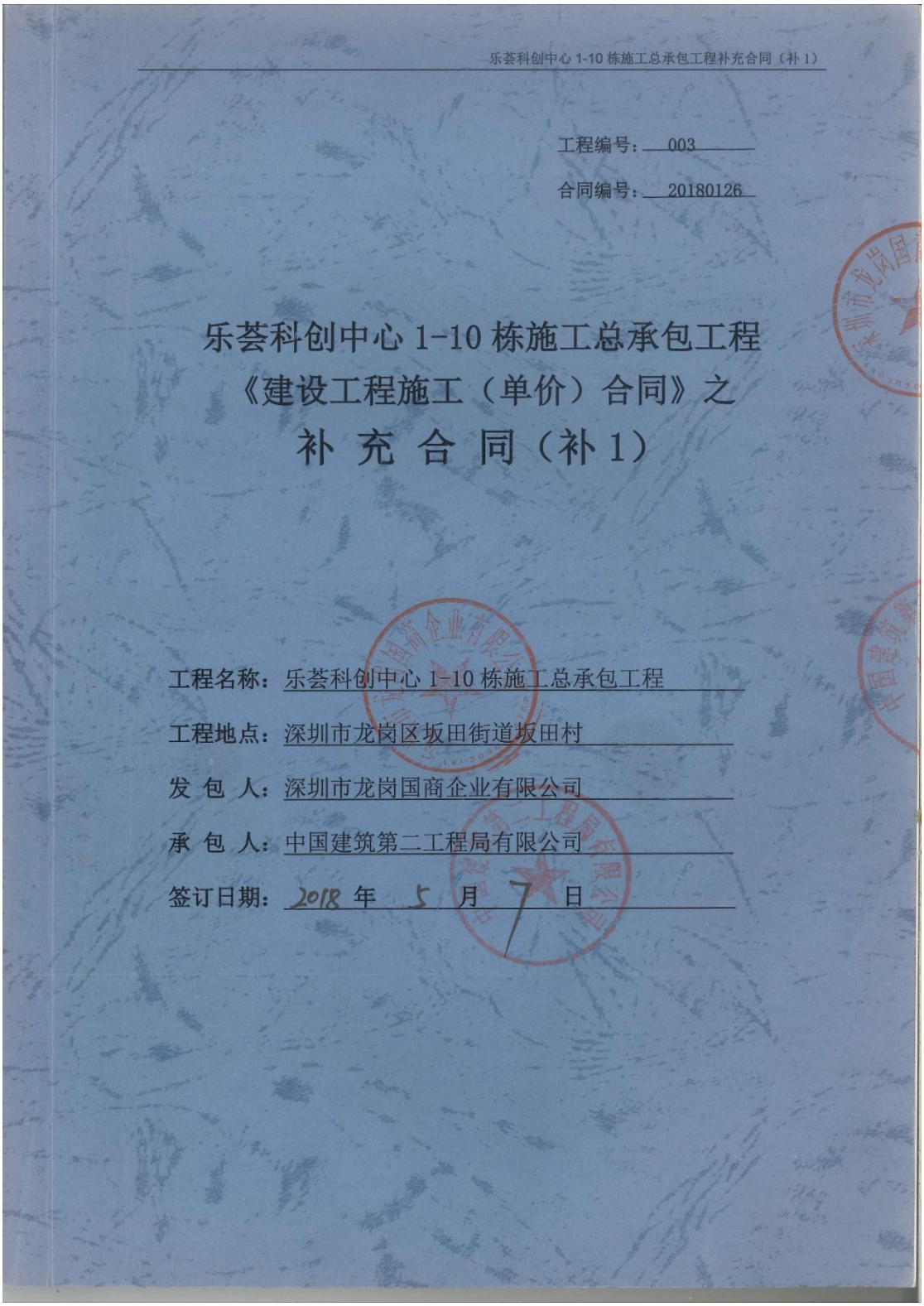
（公章）

2017年7月3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业绩二：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合同（补 1）

工程编号：003

合同编号：20180126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之
补 充 合 同（补 1）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田村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 年 5 月 7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省及深圳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签订《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合同书》（以下简称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田村；宗地号：G03510-0055

工程概况：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建设用地面积 49947.03 平方米，建筑包括 1 栋高度 150 米超高层产业研发楼及三层裙楼，1 栋高度 130 米超高层产业研发楼，2 栋高度 100 米高层宿舍楼及配套，4 栋高度 97 米高层产业研发楼，2 栋高度 16～20 米多层产业研发楼。建筑基地总占地面积 1498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27925 平方米，地下 3 层/地上 2～31 层。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200787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127138 平方米。上述规划指标以规划部门最终批复为准。

资金来源：发包人自筹

施工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从基础桩开始包括但不限于“基础桩、泄水抗浮设施、基础垫层、地下室结构及水电安装、地上结构及水电安装、地下室结构连接通道、地上结构连接通道以及游泳池、化粪池等配套建筑物、构筑物”。具体承包范围详见合同附件（二）：承包范围说明。

三、合同工期

1、本合同工期从开工到竣工为总日历天数 910 日，具体为：

开工日期：2018 年 3 月 1 日（以发包人书面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20 年 8 月 31 日（以实际竣工日期为准）

2、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

（1）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中高考、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专用条款》第5条约定的工期顺延的情况和第7条约不可抗力除外）；

（2）甲方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四、质量标准

1、本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本工程质量按国家和行业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验收，工程质量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2、工程质量未达到双方约定的质量等级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不含税总价款（小写）：145,508.10 万元

（大写）：壹拾肆亿伍仟伍佰零捌万壹仟元整

暂定税金（增值税）（小写）：16,005.90 万元

（大写）：壹亿陆仟零伍万玖仟元整

合同暂定总价款（含增值税）（小写）：161,514.00 万元

（大写）：壹拾陆亿壹仟伍佰壹拾肆万元整

本合同总包自营部分合同暂定总价款（含增值税）：陆亿伍仟万元整（小写：65,000.00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壹仟叁佰零陆万陆仟伍佰捌拾元柒角伍分（小写：13,066,580.75 元）；甲方指定分包暂定总价款（含增值税）：玖亿陆仟伍佰壹拾肆万元整（小写：96,514.00 万元），详见附件（六）甲方指定分包明细表，具体分包金额以甲方与各分包单位的实际发生额为准。本工程总包自营部分合同价款为按照承包范围、图纸及工程规范固定单价包干性质（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数量、人工费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价格差别、施工管理费、施工措施费、安全措施费、特殊地段材料运费补差、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所有间接费、其它直接费如超高费、综合费率、机械进退场费及场内搬迁费、保险、利润和国家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不含建安工程 11%增值税）、必须的加班费、赶工措施费、技术措施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专家论证费、商检费、专利费、包装、空运、国外及本地运输及存仓费、因材料/设备运到工地的窝工费以及为申请施工及满足国家对文明施工的要求产生的费用），合同价款为模拟清单报价的汇总，工程量按实结算，适用的清单综合单价除

本合同明确规定（如暂列金额、暂定项目、暂定单价、工程指令、工程签证、合同约定的材料调差等调整）外，不得以任何方法调整或变更。

六、付款方法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按月进度周期付款：

承包人每月25日提交已完工程的付款申请书交发包人审批，次月15日前经发包人批准支付至已完合同金额的80%。如存在本合同约定应扣承包人的款项，则该扣款在当期应付款中扣除。

2.1已完合同金额：

a. 实体工程按照已完工程量及适用的清单综合单价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b. 施工措施费按以下说明支付至已完合同金额的80%：1、安全文明措施费部分①进场完成临建，具备施工条件支付总额的30%；②完成地下室结构支付总额的20%；③结构全部封顶支付总额的30%；④粗装完成支付总额的20%。2、其余措施费按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并支付。

c. 总包管理费竣工验收后才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d. 已经确认价款的变更签证及调差的按照已完成情况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e. 甲供材超供扣款根据实际发生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2.2付款金额：

发包人在支付各阶段各类应付合同价款金额时（注：签证工程金额累计超过100万时，才计入应付合同价款，签证工程从已完合同金额中扣除30%作为保留金、发包人代缴费用及其他费用后再按各阶段支付比例进行支付），每次付款承包人须提前5个工作日向发包人提供同等金额的在深圳市税务部门（或符合税务局要求）开具的税率为11%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暂缓支付，并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2.3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质监验收备案表后支付至已完合同金额的85%，移交精装单位后支付至已完合同金额的90%。

2.4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7%，预留3%的保修金，同时承包人提供结算金额100%的发票。

2.5保修金按照《工程质量保修协议》要求支付。

2.6发包人对按合同约定留取的任何保留金、保修金均无投资及增值义务，该等保留金、保修金将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方式无息支付给承包人。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

本合同文件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够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如下：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通用条款；

(5)承包人投标文件、双方确认的中标清单报价文件；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

(8)工程量清单；

(9)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发包人和(或)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已方为管理好本工程制订的规章制度。

如合同文件各部分条款之间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顺序作优先解释（而在同一文件内有不清楚或矛盾时，以日期较后者作优先解释）。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作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合同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八、承诺：

1、乙方承诺会及时有效地协助甲方办理好有关施工许可证和施工及竣工所涉及之政府及其它单位之许可手续，并承担政府规定由乙方承担之有关费用，在甲方依约支付工程款情况下，无偿协助甲方办理所有有关申请房产证等手续。若由于乙方原因使甲方

未能及时办理相关许可和证件，则甲方按本合同暂定总价之5%扣留乙方之合同价款直至乙方履行完毕本条义务，乙方迟延履行前述义务期间每日应按照本合同暂定总价款的0.1%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对于房产买方的违约责任，乙方均应负赔偿责任。乙方应负担的赔偿及违约金，甲方可以从前述扣留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款结算完毕，保修期满后终止。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与沙嘴路交会处乐安居三楼房地产公司

甲方：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与沙嘴路交会处乐安居三楼房地产公司	通信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454380	电话：0755-82284876
传真：0755-83714866	传真：0755-82284872
电子邮箱：myq9988@163.com	电子邮箱：cscecsszfgs.sina.com
	开户银行：深圳市建设银行建设路支行
	帐号：4420 1507 3000 5250 9447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5月7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1-10栋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10栋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坂田街道杨山路与龙颈岭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3454.453271万元
结构类型	/ /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7025102 (2018-0763)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10974		
开工日期	2018年08月10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立平
副组长	许奎生、陈锦河
组员	陈章、叶强、张胜强、彭杨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锦河	石星亮、叶强、马敬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马珊珊	马佳佳、刘建、利新球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258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8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85 项	共 43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3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3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马英权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	/	
2	刘文波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	/	
3	李立平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	
4	陈章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5	利新球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土建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6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7	燕立欢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建筑专业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8	彭杨义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9	邹刚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0	许奎生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	马敬泉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专业监理工程师	
12	刘建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资料员	/	
13	陈锦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14	杨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常务副经理	工程师	
15	叶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6	肖志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质量负责人	/	
17	马珊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档案员	/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公章）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7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注册号：4403213-AY004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龙岗区坂田街道杨山路与龙颈岭路交汇处</td><td>建筑面积</td><td>145749.75平方米</td><td>工程造价</td><td>24906.296068万元</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1、2栋部分框支剪力墙结构；5、6、7、9、10栋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 rowspan="2">层数</td><td colspan="3" rowspan="2">地上：1、2栋24层；4、8栋4层；5、7、9、10栋各20层、6栋27层
地下：3层</td></tr>
<tr><td>4、8栋框架结构</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S-2017-C34-09155501
(2018-1307)</td><td>监理许可证号</td><td colspan="3">E244010974</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年 月 日</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3">年 月 日</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td><td>监督编号</td><td colspan="3">Q44030120180101-02</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 colspan="5">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土建）</td><td colspan="5">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设备安装）</td><td colspan="5">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装修）</td><td colspan="5">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td></tr>
</table>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立平
副组长	许奎生、陈锦河
组员	陈章、叶强、张胜强、彭杨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锦河	石星亮、叶强、马敬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奎生	夏琼斌、陈永标、吴晓菲
工程质控资料	马珊珊	马佳佳、刘建、利新球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5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5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510 项	共 135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5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5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9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9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98 项	共 22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2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2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31 项	共 7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2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15 项	共 3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19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44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4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42 项	共 4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45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19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9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45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5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7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7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9 项	共 7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马英权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	/	
2	刘文波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	/	
3	李立平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	
4	陈章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5	利新球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土建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6	麦胜平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机电负责人	/	
7	张谦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机电负责人	/	
8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9	燕立欢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建筑专业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10	彭杨义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1	邹刚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2	许奎生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13	马敬泉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专业监理工程师	
14	刘建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资料员	/	
15	陈锦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16	杨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常务副经理	工程师	
17	叶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8	肖志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质量负责人	/	
19	米京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安装专业负责人	/	
20	马珊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档案员	/	
21	张木锌	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电梯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2	罗长青	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电梯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3	吴晓菲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消防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4	池卫文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消防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5	聂坤宾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26	周树雄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27	周树雄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注册暖通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夏小安	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9	蔡光光	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30	朱晓中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31	王怀颖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2	董泽兵	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	智能建筑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33	姜安刘	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	智能建筑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34	陈永标	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35	廖志文	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36	陈揖钊	中圳承邦（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室外工程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37	李果骏	中圳承邦（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室外工程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38	郑炉旺	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高低压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39	黄莲莲	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高低压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40	付世文	深圳市岭南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人防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E1-914/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屋面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电气分部、智能建筑分部、建筑节能分部、电梯分部，共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工程各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各专项验收：1、规划验收；2、电梯验收；3、消防验收；4、人防验收；5、室内环境验收；6、建筑节能验收；7、无障碍设施验收；8、供电验收；9、供水验收；10、防雷验收；11、工程档案预验收；12、环保验收；15、绿色建筑（海绵城市）验收等，各专项验收合格。

各专项验收合格时间：

1、人防工程：2022 年 5 月 30 日；2、排水设施：2022 年 5 月 16 日；3、水土保持设施：2022 年 7 月 15 日；4、环境保护设施：2022 年 6 月 6 日；5、无障碍设施：2022 年 7 月 3 日；6、燃气工程：2022 年 7 月 10 日；7、城建档案：2022 年 7 月 3 日，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8、住宅光纤到户：2022 年 7 月 10 日；9、海绵设施：2022 年 7 月 4 日；10：绿色建筑（含节能验收）：2022 年 7 月 26 日；11：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2022 年 6 月 13 日；12：规划验收：2022 年 5 月 30 日；13、电梯验收：2022 年 6 月 18 日；14、消防验收：2022 年 7 月 8 日；15、室内环境验收：2022 年 6 月 15 日；16、供电验收：2022 年 1 月 22 日；17、供水验收：2022 年 6 月 30 日；18、防雷验收：2022 年 6 月 19 日；各专项验收均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中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7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京1111200[illegible]7(00)
2023.07.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郭光生
注册号：4403213-AY004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GD-E1-914/7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7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坂田街道杨山路与龙颈岭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82738.07平方米	工程造价	36639.25066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	层数	地上：31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S-2017-C34-09155502 (2018-1308)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10974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01-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立平
副组长	许奎生、陈锦河
组员	陈章、叶强、张胜强、郭党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锦河	石星亮、叶强、马敬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奎生	夏琼斌、陈永标、吴晓菲
工程质控资料	马珊珊	马佳佳、刘建、利新球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11 项	共 9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638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38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383 项	共 80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0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0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27 项	共 23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3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3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5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16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4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4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47 项	共 24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44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4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47 项	共 6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9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46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64 项	共 10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8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3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3 项	共 3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8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马英权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	/	
2	刘文波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	/	
3	李立平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	
4	陈章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5	利新球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土建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6	麦胜平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机电负责人	/	
7	张谦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机电负责人	/	
8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9	燕立欢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建筑专业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10	彭杨义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1	邹刚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2	许奎生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13	马敬泉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专业监理工程师	
14	刘建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资料员	/	
15	陈锦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16	杨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常务副经理	工程师	
17	叶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8	肖志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质量负责人	/	
19	米京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安装专业负责人	/	
20	马珊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档案员	/	
21	张木锌	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电梯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2	罗长青	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电梯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3	吴晓菲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消防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4	池卫文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消防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5	聂坤宾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26	周树雄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27	周树雄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注册暖通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夏小安	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9	蔡光光	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30	朱晓中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31	王怀颖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2	董泽兵	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	智能建筑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33	姜安刘	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	智能建筑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34	陈永标	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35	廖志文	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36	陈煜钊	中圳承邦（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室外工程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37	李果骏	中圳承邦（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室外工程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38	郑炉旺	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高低压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39	黄莲莲	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高低压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40	付世文	深圳市岭南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人防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E1-914/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屋面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电气分部、智能建筑分部、建筑节能分部、电梯分部，共九大分部工程（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已在乐荟科创中心1-10栋桩基础工程和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进行验收）及室外工程以及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各专项验收：1、规划验收；2、电梯验收；3、消防验收；4、人防验收；5、室内环境验收；6、建筑节能验收；7、无障碍设施验收；8、供电验收；9、供水验收；10、防雷验收；11、环保验收；15、绿色建筑（海绵城市）验收等，各专项验收合格。

各专项验收合格时间：

1、人防工程：2022 年 5 月 30 日；2、排水设施：2022 年 5 月 16 日；3、水土保持设施：2022 年 7 月 15 日；4、环境保护设施：2022 年 6 月 6 日；5、无障碍设施：2022 年 7 月 3 日；6、燃气工程：2022 年 7 月 10 日；7、城建档案：2022 年 7 月 3 日，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8、住宅光纤到户：2022 年 7 月 10 日；9、海绵设施：2022 年 7 月 4 日；10：绿色建筑（含节能验收）：2022 年 7 月 26 日；11：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2022 年 6 月 13 日；12：规划验收：2022 年 5 月 30 日；13、电梯验收：2022 年 6 月 18 日；14、消防验收：2022 年 7 月 8 日；15、室内环境验收：2022 年 6 月 15 日；16、供电验收：2022 年 1 月 22 日；17、供水验收：2022 年 6 月 30 日；18、防雷验收：2022 年 6 月 19 日；各专项验收均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7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GD-E1-914/7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郭党生
注册号：4403213-AX004
有效期：至2022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获奖情况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

业绩三：星河雅宝高科创新园四 A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SFE-2015-03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星河雅宝高科创新园四A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与雅宝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5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那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里河那宅新科创新园项目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横坪公路与那宅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用地面积36789.45㎡，建筑面积73720㎡，研发用房22625.55㎡，研发用房22625.5㎡，配套商业5000㎡，地上停车位0㎡，以及社区体育活动场地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100%；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等（详见下表）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电梯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4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4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4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48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1.35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优质工程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亿壹仟叁佰玖拾万捌仟柒佰元整（¥ 16139187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仟零陆拾玖万伍仟叁佰肆拾贰元整（¥ 80695342.0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3 月 1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备案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星河雅宝高科创新园四 A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4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ZDJZ-20110143	项目代码	S-2016-K70-078472
项目名称	星河雅宝高科创新园四A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水库西北侧		
建筑面积	354404.33 ㎡	工程造价	161391.08 万元
结构类型	4-1 栋：带加强层的框架核心筒； 4-2、4-3 栋：框架结构； 4-4 栋：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4-1 栋：74 层； 4-2、4-3 栋：6 层； 4-4 栋：22 层； 地下室：5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18）0489 号	宗地号	G03609-0398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LG-2018-0106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 LG-2019-0029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9-0414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387
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3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70010-03
建设单位	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艾奕康设计与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慧峰
副组长	田宏伟、曹江、苗宏伟、方润林
组员	吴柳、邝自强、杜一峰、祝远新、萧俏青、曾齐、马波、张琦、杨坤、谭侬超、林强、刘四山、刘玉西、林秀军、朱爱红、郭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柳	曾齐、苗宏伟、曹江、杨坤、田宏伟、方润林、谭农超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杜一峰、祝远新	马波、张琦、林强、刘四山、刘玉西、林秀军
工程质控资料	萧俏青	邝自强、朱爱红、郭聪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星河雅宝高科创新园四 A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星河雅宝高科创新园四 A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室外工程）

子单位（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环境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4A地块)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慧峰	深圳市现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刘慧峰
2	白金伟	深圳市华宇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白金伟
3	王小林	深圳市华汇资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小林
4	蒋长清	艾奕康设计与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蒋长清
5	梁振超	〃	结构负责	高工	梁振超
6	曹江	中建二局 深圳分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曹江
7	林子二	深圳市欣宏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林子二
8	许东伟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工程师	许东伟
9	林嘉兴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专业设计负责	燃气高级注册	林嘉兴
10	刘玉函	中建二局 深圳分公司	机电总工	工程师	刘玉函
11	林强	中建二局深圳分公司	机电经理	高工	林强
12	朱爱玉	中建二局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管	工程师	朱爱玉
13	李升	中建二局 深圳 分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李升
14	邓国强	深圳市星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第指负责	高工	邓国强
15	吴林	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经理	工程师	吴林
16	蒋清青	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	工程师	蒋清青
17	崔峰	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电气经理	高工	崔峰
18	祝亚亲	深圳市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水暖经理	高工	祝亚亲
19	张和平	中建二局深圳分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张和平
20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琇	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水暖	工程师	张琇
2	王波	深圳雅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电气	工程师	王波
3	郭聪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郭聪
4	鲁齐	深圳市佳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建经理	工程师	鲁齐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方润林
注册号：4405485-AY001
有效期：至2025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 4 月 20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刘楚峰　2023年 4月 20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田宏伟　2023年 4月 20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4月 20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4月 20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4月 20 日

田宏伟 注册号 44023310 有效期 2024.05.20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田宏伟 注册号：4407453-004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星河雅宝高科创新园四A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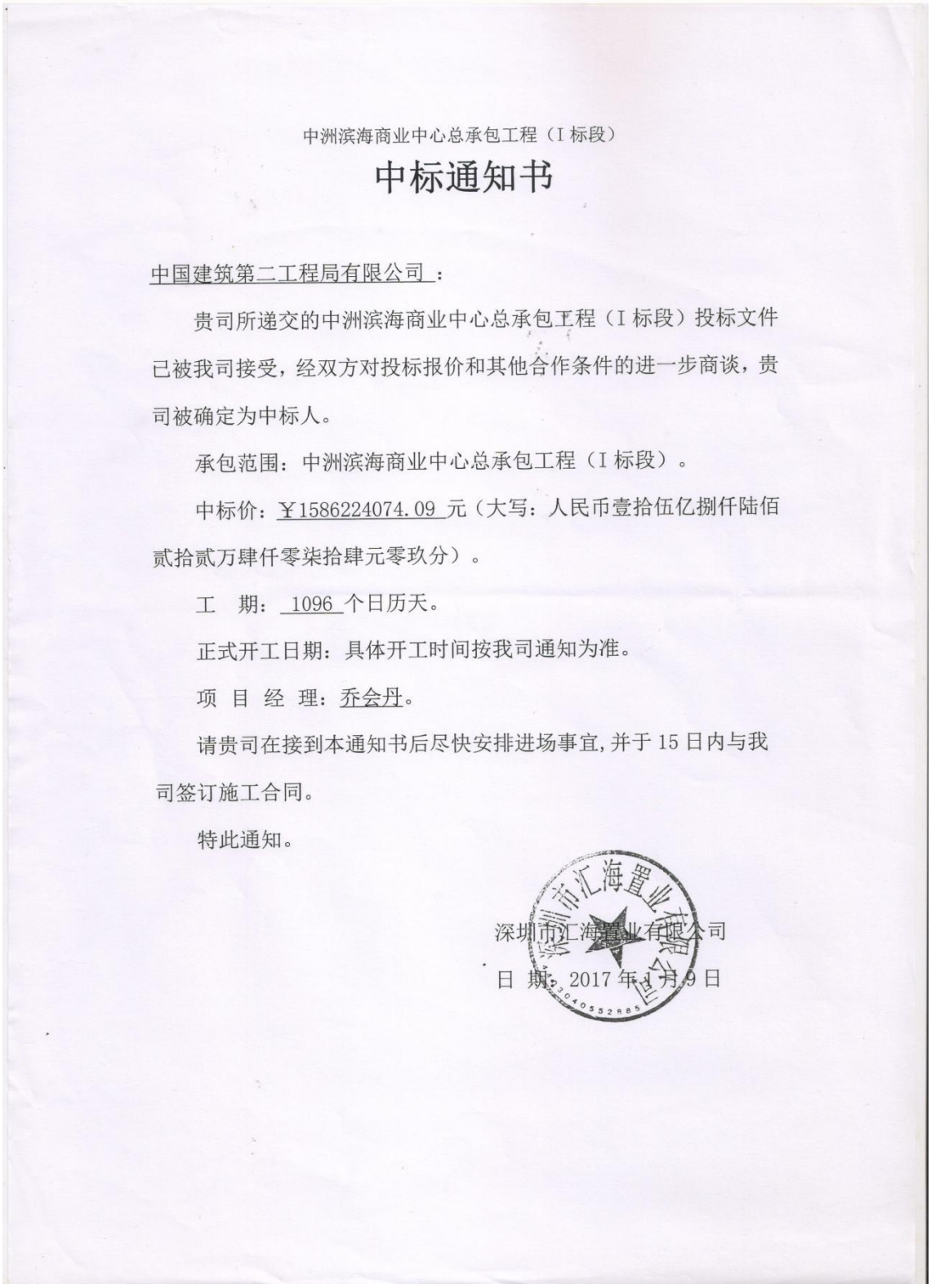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59A号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业绩四：中洲滨海商业中心总承包工程（I 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洲滨海商业中心总承包工程（I 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贵司所递交的中洲滨海商业中心总承包工程（I 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经双方对投标报价和其他合作条件的进一步商谈，贵司被确定为中标人。

承包范围：中洲滨海商业中心总承包工程（I 标段）。

中标价：￥1586224074.09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亿捌仟陆佰贰拾贰万肆仟零柒拾肆元零玖分）。

工　期：1096 个日历天。

正式开工日期：具体开工时间按我司通知为准。

项 目 经 理：乔会丹。

请贵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尽快安排进场事宜，并于 15 日内与我司签订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日　期：2017 年 1 月 9 日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SS2-GCHT-02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中洲滨海商业中心总承包工程（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上沙村

发 包 人：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1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洲滨海商业中心总承包工程（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上沙村

工程规模及特征：中洲滨海商业中心项目总占地面积约3.3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57.3万平方米。其中：中洲滨海商业中心（标段 I）建筑面积约 29.5 万平方米，包含两栋约 300 米高 62 层的超高层写字楼、三层裙楼商业、两层地下商业、两层地下车库，结构类型为劲型钢柱+钢管柱+钢梁+核心筒结构。中洲滨海商业中心（标段 II）建筑面积约 27.8 万平方米，包含三栋约 180 米高 50 层公寓、四层裙楼商业、两层地下商业、两层地下车库。结构类型为劲型钢柱+剪力墙+核心筒结构。具体以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及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发包人指令等所包括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混凝土、砌体、钢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幕墙）、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室外环境工程、电梯工程、消防工程等。

1．**房建工程：**（在口内打 √，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口	金属门窗工程	口
基坑支护工程	口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平方米 口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口网架　口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口二次装修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　　部 口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口户数：　　户 口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他工程	

2．**市政工程：**(在口内打 √，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口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口　　米
挡墙护坡工程	口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口
软基处理工程	口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口　　平方米
道路工程	口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口　　米
桥梁工程	口　　座	电力管道工程	口　　米
隧道工程	口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口　　座
排水管道工程	口雨水管：　　米 口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口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口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口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口	燃气工程	口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口	其他工程	口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6 年 12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时间按发包方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19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96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 人民币壹拾伍亿捌仟陆佰贰拾贰万肆仟零柒拾肆元零玖分

(小写)： ￥1586224074.09 元

项目单价：口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工程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投标工程)；

■投标文件(适用招投标工程)；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适用非招投标工程)；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通用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口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 年 1 月 19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深圳市住房与建设管理局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备案情况：

已备案审查，符合合同备案规定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价格管理站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2017 年 1 月 24 日

已备案审查，本工程结算以福田区建设工程价格管理站最终审定为准。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中洲滨海商业中心1栋（01-01-1地块）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中洲滨海商业中心1栋（01-01-1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上沙村	建筑面积	298778.95㎡	工程造价	880000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核心筒+劲型钢柱+钢梁	层数	地上：62层 地下：4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0020	监理许可证号	44047227		
开工日期	2016-12-30	验收日期	2022-8-31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扬安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恒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航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伟发
副组长	吕育平 王晓伟
组员	陈远驰、童薇、罗海平、柳春、叶文学、袁令梓、梁成、姬大为、戴振鹏、王博、方旺松、唐林强、肖辉、高夕生、罗世强、黄礼媚、方竹、肖辅聪、郭卫新、许谦、周林森、恽日来、赵振、刘海波、吴丙华、乔会丹、程志军、陈磊、刘家亮、聂敏文、唐宝裕、吕梦轩、赵岳芹、潘婕、黄全超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晓伟	吕育平、方竹、郭卫新、许谦、吴丙华、姬大为、王博、陈磊、刘家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辉	陈远驰、唐林强、赵振、刘海波、聂敏文、高夕生、唐运宝、童薇、叶文学、周林森、恽日来、吕梦轩、梁成、罗海平、方旺松、罗世强、唐宝裕
工程质控资料	黄礼媚	袁令梓、赵岳芹、潘婕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许谦	奥意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许谦
2	谢林森	奥意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谢林森
3	赵作良	〃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赵作良
4	冯健	二局	资料员	工程师	冯健
5	聂毅文	二局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聂毅文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善，经甲方组织各参建单位进行验收，一致评定单位工程质量合格，现交付。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方 竹
注册号：4400282-028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 磊
编号：1112020202103541(00)
建筑
2021.05.06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印章
姓 名：吴海华
注册号：4405S5-A705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GD-E1-914/6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中洲滨海商业中心1栋（01-01-1地块）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1）184A号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业绩五：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80076001001

标段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71873.6900万元

中标工期：103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尹马林

本工程于 2019-04-0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5-21

查验码：172927942354828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GM-G-2019-037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光明发财备案【2017】0186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位于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中）以西。地块规划为三类居住用地，限高≤100 米。总用地面积 73223.35 平方米，分为 07-02（北地块）、07-04（南地块）两个地块，总建筑面积约 460000 平方米，总计容建筑面积约 329505 平方米，其中：北地块用地面积 37348.11 平方米；南地块用地面积 35875.24 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具体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建筑方案深化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

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EPC总承包单位中扣除。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发包人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及《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管线探测管线点成果表》；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设计及《设计变更》。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二）由招标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建筑方案设计；

2、初勘、基坑支护详勘、基坑支护详勘第三方审图；

3、管线探测；

4、基坑支护设计（含第三方审图）、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5、氡浓度检测；

6、园林景观设计；

7、全过程造价咨询；

8、全过程监理（燃气除外）；

8、可研、环评及水土保持方案；

9．精装修工程：包括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电梯轿厢等公共精装修区域，不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

10．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11．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12、前期已完成部分基坑支护、800KVA变压器、部分围挡、部分土石方、部分场地清理、部分临建设施等工程量。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次EPC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地质勘探、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含基础、水土保持、管线迁移施工图）、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审查、施工图审查、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二次深化设计、人防设计、精装修设计、智能化设计、各阶段BIM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抗震、绿建、节能、交通影响评价、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地质勘探、建筑、基础、结构、电气（含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给排水、暖通、

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商业、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电梯轿厢等的精装）、交通、人防、消防、节能、保温、环保、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一星级标识或深圳市铜级标准）、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楼宇或门牌标识等）、抗震支架设计等；

（2）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深化设计、航空障碍灯设计、铝模深化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3）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红线范围外的南北地块连接的天桥设计

（5）报批报建工作；

（6）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2. 设备材料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含甲供材料的保管及安装（如有））。

3. 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包括并不限于：

（1）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含设计要求的基坑周边场地降标高、放坡）、水土保持工程、地基与基础（含桩基）、主体结构工程、基坑预留土石方开挖及外运、人防及地下室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航空障碍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等）、充电桩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栏杆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档、道闸系统、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消防疏散标识、楼宇和门牌标识等）、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门禁、可视对讲、五方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及监理、市政道路工程、信报箱、公配用房装修、外墙装修工程、海绵城市、塔楼标准层样板及样板展示区工程、安全体验馆、公用环网柜、入户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入户门采用招标人指定的品牌）等。

（2）工作界面划分：

①、总承包与精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以进出楼梯前室的防火门为界，出楼梯前室防火门以外的走道、电梯厅为精装单位施工范围，总承包完成结构、抹灰及清理后将场地移交给精装修单位，但总承包须负责所有结构的缺陷（包括抹灰空鼓、渗漏水、结构尺寸超规范的偏差、墙面抹灰垂直度及平整度超规范的偏差、地面结块清理等）修复。所有修复工作完成并移交精装修单位限期 1 个月内完成（以监理人书面通知单为准起计），否则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完成修复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总承包负责。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②、总承包与电梯供应及安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电梯分包单位负责电梯的供货和安装、电梯轿厢装修，其余电梯安装的配合条件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③、总承包与园林景观工程工作界面划分：以首层室内外连接门为界，室外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范围，室内为总承包单位施工范围。室外架空层地面装饰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室外墙面及天花装饰由 EPC 总承包单位施工，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3）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 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EPC 总承包单位负责统一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办公生活设施及临时办公场地所、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成品保护、平行交叉影响、预埋、垃圾清运及外运、施工现场人员及材料进出、交接移出工作面等服务、配合和管理工作等。

（4）红线范围外的市政接驳以及天桥施工。

4．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证件，按照深圳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不限于市政配套相关报批、用水节水评估报告备案、节能评估报告审查、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规划、地铁、交通、消防、人防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并负责相关费用；施工期间所有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质勘探第三方审查、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管线调查及为满足施工需要进行的红线内管线迁改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5．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

（2）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交房后的客户关系协调，及时处理交房后的房屋质量缺陷整改。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3）负责提供给招标人二套完整的能够流利运行及使用项目 BIM 模型成果的电脑及相应打印机、传真等硬件设备，并提供免费培训服务，保证招标人（含今后竣工移交的业主物业管理人员）能够熟练应用项目 BIM 模型。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4）负责提供装配式建筑 VR 工艺展示、装修体验展示系统：VR 体验展示的硬件设备一套，和 VR 体验展示动画电子文件（包括住宅户内及公共区域精装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5）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项目自身常规监测）；施工期间的第三方监测（不含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地震、防雷、基坑支护、桩基础及主体结构质量检测等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6）负责“工序样板、材料样板、展示区、精装样板房”的布置与施工、展示方案、施工组织设计、平面布置、展示区围挡、展示区施工、安全文明等措施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7）负责“项目开工、结构封顶、整体封顶、样板层开放、竣工验收、住宅交付、观摩会”仪式庆典工作等。及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主办的、协办的其他仪式，工作内容包括仪式庆典方案编制及总平面布置，仪式庆典实施单位的委托、管理与款项支付，相关舞台、器械及临时设施设备的搭设，仪式庆典用水用电等配套施工，相关的安全、文明、绿化、降尘、降温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8）负责提供经招标人最终确认的方案制作项目区位沙盘比例为 1:300、楼栋沙盘为 1:100、户型沙盘比例为 1:20。并按招标人要求搬运、安装至指定位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9）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下管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管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10）负责现场办公区、生活区临建的建设（费用包含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具体建设标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11）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开通临水，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业主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12）负责场地现状部分未拆除的建筑物基础拆除，及建筑物拆迁后建筑垃圾清运，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13）基坑周边有架空高压线和燃气管道，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确保施工安全，如有必要进行迁改。

（14）注意基坑支护结构与地下室外墙的相互位置关系，并采用相应的施工措施，如北地

块东侧支护与地下室外墙净距离约400mm。

（15）施工围挡招标人已另行委托完成部分建设，由第三方在承包人进场后移交，施工期间承包人负责施工围挡的新建、更新、维护、拆除、清理、费用（包括围挡的公益广告每半年更新一次），此部分费用包含在报价当中。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6.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招标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招标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招标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

7.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验收、报建等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建筑方案》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EPC总承包单位中扣除。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发包人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及《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管线探测管线点成果表》；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设计及《设计变更》。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1035天。（含设计工期及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完成毛坯交房，总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及竣工验收。合同工期从2019年5月27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从取得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至2022年3月26日为止）；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序号	关键工序	完成时间节点

1	施工图设计完成	2019年8月31日
2	桩基础工程完成	2020年2月22日
3	地下室结构全部封顶	2020年5月22日
4	主体结构全部封顶	2021年2月27日
5	完成竣工备案	2022年3月26日
注：工期考核按发包人履约评价考核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备注：设计阶段工期要求若与发包人技术要求有冲突，以发包人技术要求为准。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上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1）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2）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3）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双优工地、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深圳市双优工地”。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亿壹仟捌佰柒拾叁万陆仟玖佰元（¥1718736900.00元）。（其中：勘察设计费不含税总价为：26705849.06元，增值税税金为：1602350.94元，增值税税率为：6%；建安工程费、其他费用、总承包服务费、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工程奖励不含税总价1550852018.35元，增值税税金为139576681.65元，增值税税率9%）

其中：

（1）勘察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叁拾万零捌仟贰佰元整（¥28308200.00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叁仟零柒拾叁万肆仟壹佰元整（¥1530734100.00元）；

（3）其他费用

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

（4）总承包服务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壹拾捌万元整，（¥18180000.00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零柒万贰仟元整，（¥42072000.00元）；

（6）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仟贰佰肆拾肆万贰仟陆佰元整，（¥92442600.00元）；

（7）工程奖励：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2000000.00元）；

（8）其他：

若建设过程中，因甲方的要求导致部分内容发生变更，投标报价中无可参考单价的，可根据本次投标净下浮率及计价规则、图纸等按实结算，投标净下浮率为16.90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7月31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2份，承包人执8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1份。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担建安工程施工等工作，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设计等工作，。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叁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叁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一份。

签订协议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 年 04 月 22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 年 04 月 22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以西		建筑面积	45.3万m²	工程造价	17.18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 数	地上：	25/26/27/32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1/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6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4.03	验收日期	2022.9.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胡尧
副组长	冯宁新、马闯东、侯秀文、徐永祥
组员	邓锋、罗贵林、宋锦富、罗光华、王斌、张大权、肖敏、李德胜、周彬彬、郑炳心、王策、陈科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锋	张大权、李德胜、周彬彬、罗光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宋锦富	肖敏、陈科、王斌
工程质控资料	罗贵林	郑炳心、王策、彭梦琪、蒋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尧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邓锋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罗贵林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	宋锦富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5	冯宁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6	罗光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7	彭梦琪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8	侯秀文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结构工程师	
9	张大权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10	徐永祥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11	李德胜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2	马闯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3	周彬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14	郑炳心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5	王策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16	蒋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7	黄多文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主任	高级工程师	
18	吴君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19	邓晓露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0	刘登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1	周骑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2	崔海星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3	孙小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4	周剑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5	博富高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26	罗庆华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监督工程师	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已完成合同及设计内容；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同意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GD-E1-914/6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更名核准申请表

申请单位（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刘晖	220104196812120016
委托代理人	宋锦富	联系电话	13243812211	身份证号	421281198510140519
通讯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部			邮政编码	518106
申请名称	安居鸣鹿苑	汉语拼音	ANJUMINGLU YUAN	现用名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
项目性质	公共租赁住房	项目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以西、东长路以东、长圳路北侧		
房地产证编号		土地合同（用地批复）编号	深地合字（2019）7022 号、深地合字（2019）7023 号	宗地号	A607-0862 、A607-0863
用地面积	73223.35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458163.97 平方米	层数/栋数	26～32/2
出售情况	（打“√”选择） √未售	□已售	□自用		
申请事项	（打“√”选择） √命名	□更名	□注销		

其它需要补充说明的情况和事项：

该案名出自《诗经·小雅·鹿鸣》，寓意渴求贤才，同时暗喻英雄逐鹿中原的决心，展现出光明区追求最新最快，站在科技前沿的雄心壮志，符合光明区未来科技城的定位。

申请人承诺：

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及其内容是真实的。如因虚假而引致的法律责任，概由申请人承担，与审批（或核准）机关无关。

若有书面材料需通知申请人，可按本表填写的通讯地址邮寄送达。

申请单位（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0 年 4 月 13 日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72-202000076　　深　地　名　许　字 GM202010107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鸣鹿苑	汉语拼音	ANJUMINGLU YUAN
建筑性质	三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73223.3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光明区玉塘街道光侨路南面科裕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宗地代码	4403062060007GB00659, 4403062060007GB00660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A607-0862, A607-0863
命名含义	该案名出自《诗经・小雅・鹿鸣》，寓意渴求贤才，同时暗喻英雄逐鹿中原的决心，展现出光明区追求最新最快，站在科技前沿的雄心壮志，符合光明区未来科技城的定位。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2060007GB00659, 4403062060007GB00660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鸣鹿苑"，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鸣鹿苑"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安居鸣鹿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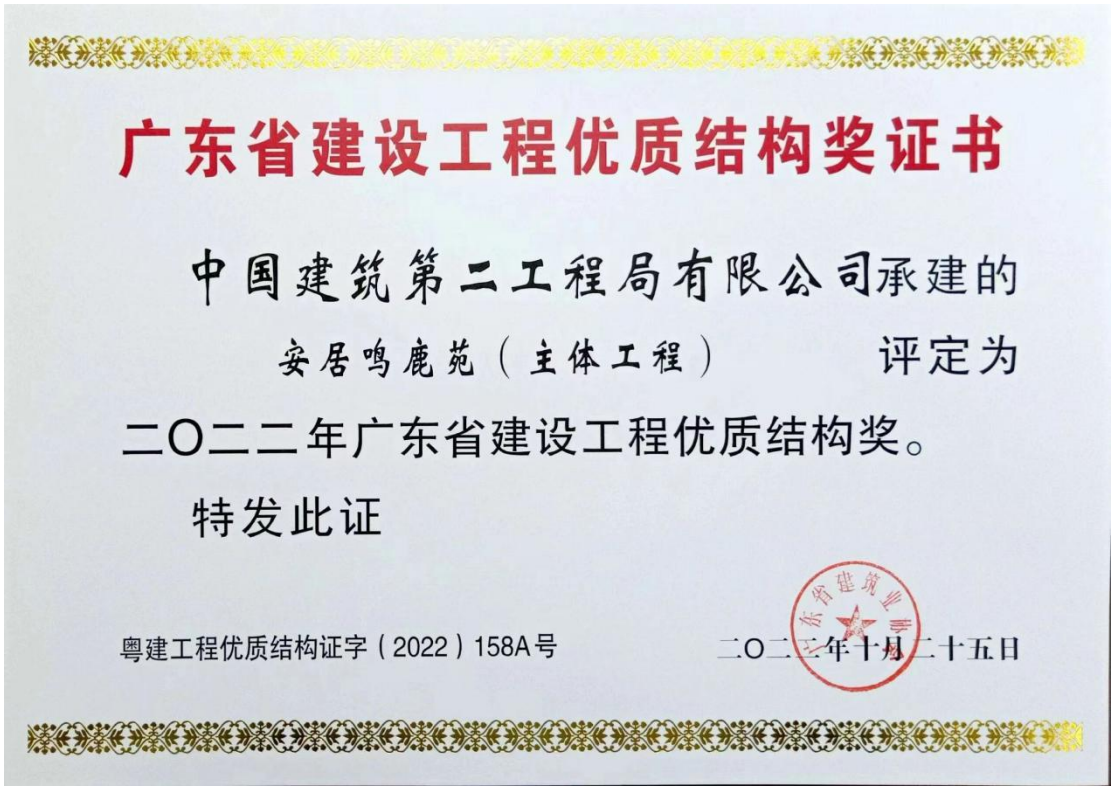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光明管理局

日期：2020-04-17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58A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业绩六：平潭海洋国际会展中心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PTTC-2016-189K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平潭综合实验区土地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平潭综合实验区岚城片区的潭综合实验区会展中心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该工程项目招标于2017年 2月 8日依法公开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为大写人民币70000万元的工程总承包费（暂定），包含勘察费、设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其中：①勘察费：暂定投标报价为50万元；②设计费：暂定投标报为1390.12万元；③建筑安装工程费：如中标，承诺按经合同双方审定的预算造价中可竞争项目造价的下浮率K值为6%；暂列金额为3000万元；暂估价为2000万元。履约担保金为合同总额的10%。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到平潭综合实验区土地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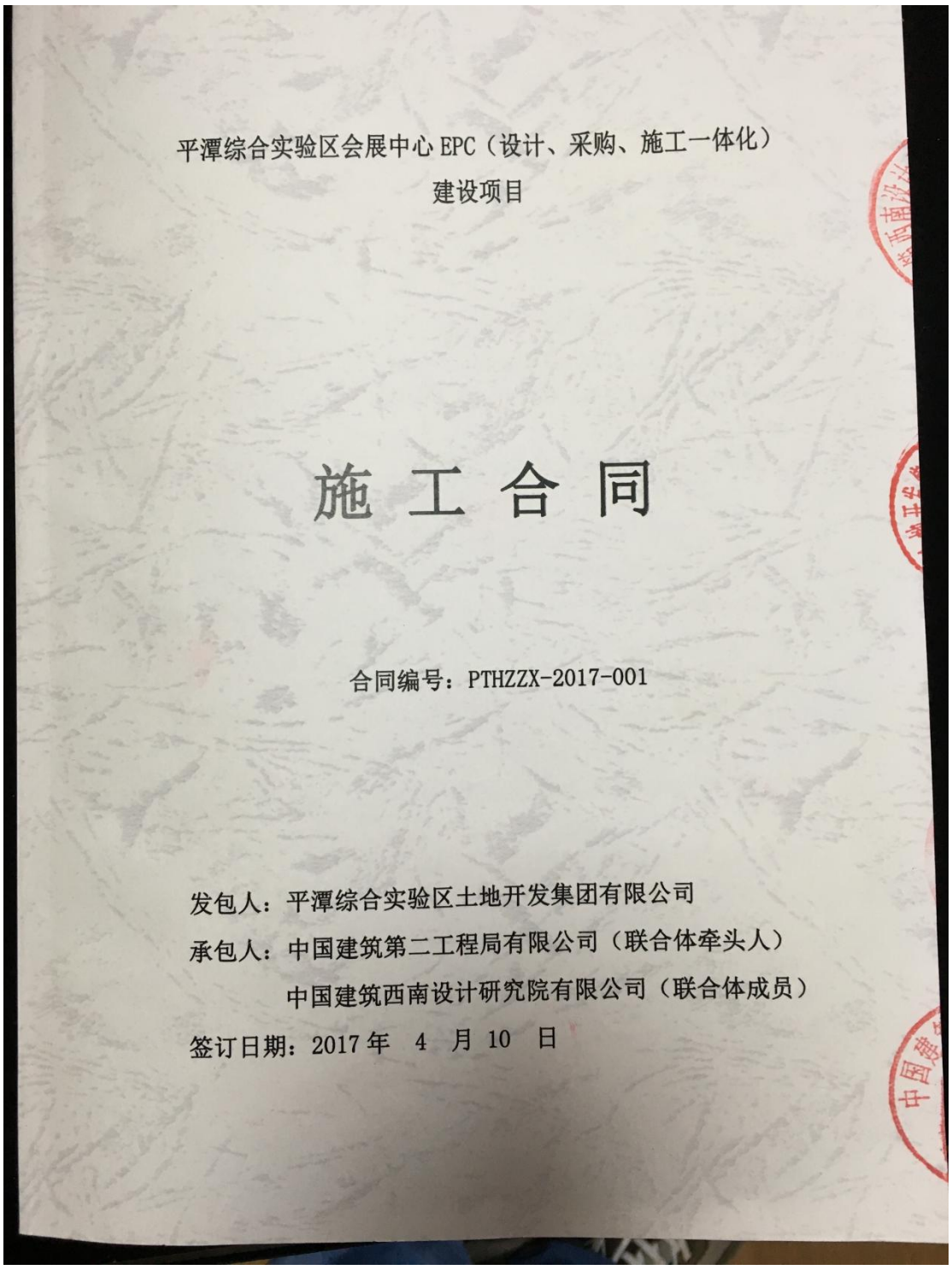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7年3月14日

合同关键页



平潭综合实验区会展中心 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
建设项目

施 工 合 同

合同编号：PTHZZX-2017-001

发包人：平潭综合实验区土地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签订日期：2017 年 4 月 10 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平潭综合实验区土地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平潭综合实验区会展中心 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已接受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

项目规模：项目用地约 180 亩，总建筑面积 6 万平方米，其中展区面积 3.0 万平方米；综合实验区标准展位 2000 个，大会议厅容纳 3000 人，中小会议厅 8 个，大宴会厅容纳 2000 人，多功能厅容纳 1000 人，贵宾室 2 个，停车位不少于 1000 个。（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

承包范围：本项目工作内容包括平潭综合实验区会展中心 EPC 建设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任务。具体内容如下：

1. 勘察、设计工作包括：地质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所有专业工程的深化设计，包括且不限于地基基础、基坑支护、建筑、结构、建筑内外装饰、精装修工程、给排水、暖通、消防、电气、防雷、电梯、人防、绿色建筑、建筑智能化、智能停车系统、标识标牌、交通标线、夜景照明、室外总体及绿化景观和外幕墙等专业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其中，勘察成果须经招标人委托进行审查，初步设计（含概算）须经招标人进行初步设计（含概算）审查，施工图须经招标人委托进行施工图审查。

2. 施工范围包括：施工图纸所载明的所有工程的施工安装。（发包人有权根据交房标准及市场定位对施工图进行适当调整）

3. 采购范围包括：与建筑工程相关（施工图载明的）所有建筑材料、设备的采购。

4. 不含办公家具、重要生产设备等的采购。

5. 承包人必须负责与分包工程的其他分包人及材料供应商的联系、配合、服务、协调和管理，并提供施工条件、相关设施、安全管理及统筹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等直至完成政府质监部门竣工备案验收。

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协议书、补充协议；

(2) 专用合同条款；

(3) 发包人要求；

(4) 通用合同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定额、方法；

(7) 设计文件、图纸；

(8)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9) 承包人实施计划；

(10) 工程预算书（经区财政评审中心审核确认）；

(11) 价格清单；

(12) 本项目招标文件（除上述项目以外的部分）；

(1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除上述项目以外的部分）。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合同文件在先者为准。

3. 本工程暂定合同总额为70000万元，最终以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评审中心（以下简称“区财审中心”）审核的预算金额为准，合同价约定如下：

3.1 勘察费暂定合同价为：50万元，实际勘察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 20%进行结算，最终以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结果为准。

3.2 设计费：本项目设计费暂以 70000 万元为计费基数，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 20%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1-20%)=工程设计收费基价（暂定)×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0.8=1390.12万元。

设计费不分专业，不按分部分项规模，统一按此公式并结合插入法进行计算。

收费基价根据所设计项目的建安工程实际总预算价进行调整，本项目设计费在

竣工后按实结算，以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结果为准。

3.3 建筑安装工程费：

一、以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下浮率 K 值定为 6 %。

工程造价即：建筑安装合同价=区财审中心审核的施工图预算中可竞争部分项目×(1-下浮率 K) +不可竞争项目造价

二、对于设备材料的价格，按合同附件三《主要材料设备采购及定价管理办法》执行。

暂列金额：3000 万

暂估价：2000 万(包括电梯工程、空调主要设备)

技术服务费包含于投标报价内，且分布于各子目内，不予单独填列。

需以招标的形式实现的暂估价部分计入合同金额的办法按合同专用条款第15.6款执行。

经发包人同意，下列情形可从暂列金额中支付：在签订协议书时尚未确定或不可预见变更的设计、施工及其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等的金额，包括以计日工方式支付的金额。

3.3.1建筑安装工程费：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合同方式，即除了项目业主对施工图做出变更、调整以及合同约定可以调整因素外，经双方确定的实际合同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保持不变。招标人于施工图完成并审图通过后60日内出具预算书，经区财政评审中心对施工图预算的核对后，以双方确认的施工图预算为基数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的总价确定建筑安装合同价。

3.3.2 预算编制及对账要求

1) 承包人提供发包人审核的预算书、决算书，应一式贰份，均应附完整的计算书、EXCEL 文档、晨曦软件格式文档。

2) 在预算对账与结算对账过程中，双方有异议之处，应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遵照合同约定，实事求是地进行核对。

3) 预算价格经核对并确认后，双方签订补充协议。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刘廷会；项目设计负责人：闫雪；项目施工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刘廷会。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

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创建省级优质工程（闽江杯）。

工程建设地点：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竣工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工期：合同签订后500天，完成竣工验收并达到交付使用条件。承包人竣工验收前应完成发包人指定楼层的精装修工程。如项目规模或建筑造型等发生较大变更，工期双方另行协商。

9. 本协议书一式壹拾伍份，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执伍份，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执伍份，备案合同份数另计。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为签署处）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泉州分行

银行账号：7343 0101 8260 0086 161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名：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成都市建行二支行

银行账号：5100 1426 2080 5039 3848

签订时间：2017 年 4 月 10 日

工程材料价格》（2015 年第 1-7 册）。

G、 **取费标准**

工程类别：按相关规定。

“闽江杯”优良工程增加费：3%。未取得“闽江杯”优质工程奖的，承包人承担 1.5%违约金。仅取得市级优质工程的，增加费为 1%，但承包人仍应承担 1.5%违约金。优良工程增加费及违约金均按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财审后主体建筑分部分项工程费和措施项目费为基数进行计算（若为群体建筑的，按各单体建筑分部分项工程费和措施费为基数计算）。

劳保费率：暂按甲类，以中标人核定劳保类别调整。政策有调整的，相应调整。

H、 **闽建办筑[2016]13 号文及附件：**执行《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增值税调整福建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实施意见》

I、 **施工措施方案：**施工组织设计一律不作为预算依据，与造价有关系的措施方案，统一由施工单位编制施工措施方案，经发包人、监理人确认后生效，作为计价依据。

J、 **环境保护：**按闽建筑（2015）39 号文件执行。

K、 **缩短工期增加费：**按相关规定计取。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额度和支付

（1）、设计费预付款：合同生效 28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15%作为定金（或预付款）。

（2）、建筑安装工程费预付款：合同生效 28 天内支付建安工程费的 3%，监理人（或发包人）发出开工令后 28 天内支付建安工程费的 7%。

17.2.3 预付款扣回：设计费预付款待设计合同履行完毕后，定金（或预付款）抵作部分工程设计费；建安工程的预付款随建安工程每笔进度款的支付，按预付款的同比例回扣，直至建安工程的预付款全部扣回。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1 付款时间

（1）、勘察费工程进度付款

①提交符合设计规范及勘察规范所要求的岩土工程勘察初勘报告15天内，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至合同价的40%；②提交详细勘察成果资料并经审查通过后15天内支付至合同价的70%；③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财政审核后7天内发包人一次付清余下全部勘察费。

（2）、设计费工程进度付款

①方案设计文件通过审查后7天内或方案设计设计文件提交后1个月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20%。

②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初步文件后7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20%。

③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审查后1个月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按工程招标控制价计算的设计费总额的80%。

④工程竣工验收后7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按工程招标控制价计算的设计费总额的90%。

⑤设计最终费用经区财政评审中心审定后7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全部剩余设计费。

（3）、建筑安装工程费进度付款：见17.3.4.

17.3.4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①工程进度款按月拨付，每个月25日进度款经发包人审核后支付当月经核定实际完成合同工程量的80%拨付；待区财政评审中心审核结算后付至95%，剩下5%为质量保证金；工程款全部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质量保证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②当进度款支付累计达到经确定的建安工程预算价款的80%**（不包含暂列金额，但包含前期已支付的所有进度款和已支付但尚未扣回的预付款）**时，停止支付进度款。

注：①所有增加的工程量或项目在施工过程（即工程进度款）中不予支付，待区财政评审中心审核结算后才予以支付。

②每次付款应开具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发票开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专用发票后才可以付款。

③在财审中心完成施工图预算审核之前，以发包人出具的阶段性预算报告金额

平潭综合实验区会展中心 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
建设项目

施工合同

补

充

协

议

合同编号：PTHZZX-2017-001 补 01#

发包人：平潭综合实验区土地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签订日期：2017 年　　月　　日

补 充 协 议 书

发包人：平潭综合实验区土地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基于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平潭综合实验区会展中心 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编号：PTHZZX-2017-001），因项目规模等变更，根据“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2017 年第 17 次主任办公会议纪要”精神，经双方友好协商，就因项目规模变更产生的相关事宜双方达成以下一致意见，签订补充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原合同协议书“项目规模：项目用地约 180 亩，总建筑面积 6 万平方米，其中展区面积 3.0 万平方米；综合实验区标准展位 2000 个，大会议厅容纳 3000 人，中小会议厅 8 个，大宴会厅容纳 2000 人，多功能厅容纳 1000 人，贵宾室 2 个，停车位不少于 1000 个。(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

修订为“项目规模：项目用地约 200 亩，总建筑面积 137764.43 ㎡，其中展览中心面积 38961.40 ㎡，会议中心面积 11040.00 ㎡ ，酒店及配套面积 40340.00 ㎡ ，地上架空部分 2423.03 ㎡，地下建筑面积 45000.00 ㎡ ，机动车位 867 辆，非机动车位 2640 辆。”

2、原合同协议书第 3 条“本工程暂定合同总额为 70000 万元，最终以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评审中心（以下简称“区财审中心”）审核的预算金额为准，合同价约定如下：”

修订为“本工程暂定不含税合同总额为 131,531.53 万元，暂定增值税为

14,468.47 万元，暂定含税合同总额为 146,000.00 万元，最终以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评审中心审核的预算金额为准，合同价约定如下：”

3、原合同协议书第3.2条“设计费：本项目设计费暂以 70000 万元为计费基数，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20%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1-20%)=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暂定)×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0.8=1390.12 万元。”

修订为“设计费：本项目设计费暂以146000.00 万元为计费基数，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20%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1-20%)=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暂定)×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0.8=2671.84万元。”

4、原合同协议书第4条“承包人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刘廷会；项目设计负责人：闫雪 ；项目施工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刘廷会 。”

修订为“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黄仁晓 ；项目设计负责人：闫雪 ；项目施工项目经理：吴贤达 。”

5、原合同协议书第8条“工期：合同签订后500天，完成竣工验收并达到交付使用条件。承包人竣工验收前应完成发包人指定楼层的精装修工程。如项目规模或建筑造型等发生较大变更，工期双方另行协商。”

修订为“工期：本补充协议签订生效后720日历天，完成竣工验收并达到交付使用条件。承包人竣工验收前应完成发包人指定楼层的精装修工程。如项目规模或建筑造型等发生较大变更，工期双方另行协商。”

6、原合同专用条款第17.1条合同价格第17.1.2-B款“消耗量定额：《福建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FJYD-101-2005）、《福建省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FJYD-201-2005）、《福建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FJYD-401~407-2005）、《福建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FJYD-301~313-2012)及现行补充或调整文件（截止2016年5月3日）；”

修订为“消耗量定额：《福建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FJYD-101-2017）、《福建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FJYD-301-2017~FJYD-311-2017）、《福建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FJYD-401-2017~FJYD-409-2017）、《福建省园林绿化工程预算定额》（FJYD-501-2017）及现行补充或调整文件（截止补充协议签订日期）；”

7、原合同专用条款第17.1条合同价格第17.1.2-C款“费用定额：《福建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2016版）及现行补充调整文件；其中，暂列金额：总造价 /%计取，不计费不计税 ；工程排污费：不计。”

修订为“费用定额：《福建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2017版）及现行补充调整文件；其中，暂列金额：总造价 /%计取，不计费不计税 ；工程排污费：不计。”

8、原合同专用条款第17.1条合同价格第17.1.2-D款“ 人工单价：人工单价：按照《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预算单价的通知》（闽建筑函[2013]92号文）的人工单价；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工程模板人工预算

单价的通知（闽建筑函〔2014〕156号）；”

修订为“人工单价：按照《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预算单价的通知》（闽建筑函[2013]92号文）的人工单价；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工程模板人工预算单价的通知（闽建筑函〔2014〕156号），在财审控制价出具前如政府下发新的调整文件，则按新文件要求执行。”

9、原合同专用条款第17.1条合同价格第17.1.2-E款“ 机械台班价格：按照《2016年第三季度福建省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执行建机一体化单价；”

修订为“机械台班价格：按补充协议签订当季度的福建省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执行建机一体化单价；”

10、原合同专用条款第17.1条合同价格第17.1.2-F款“材料价格：信息价参考依据为：《福州建设工程造价管理信息》（2016年9月，若9月中没有登载的材料，套用上一个月度信息价）、《福州市建设工程材料价格》（2015年第1-7册）。”

修订为“材料价格：信息价参考依据为：《平潭综合实验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信息》（以补充协议签订当月当期信息价为准，若当期没有登载的材料，套用上一期信息价）。”

11、原合同专用条款第17.1条合同价格第17.1.2-G款“**取费标准：**

工程类别：按相关规定。

“闽江杯”优良工程增加费：3%。未取得“闽江杯”优质工程奖的，承包人承担1.5%违约金。仅取得市级优质工程的，增加费为1%，但承包人仍应承担1.5%违约金。优良工程增加费及违约金均按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财审后主体建筑分部分项工程费和措施项目费为基数进行计算（若为群体建筑的，按各单体

建筑分部分项工程费和措施费为基数计算）。

劳保费率：暂按甲类，以中标人核定劳保类别调整。政策有调整的，相应调整。”

修订为“**取费标准：**

工程类别：按相关规定。

“闽江杯”优良工程增加费：3%，未取得“闽江杯”优质工程奖的，承包人承担1.5%违约金。仅取得市级优质工程的，增加费为1%，但承包人仍应承担1.5%违约金。优良工程增加费及违约金均按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财审后主体建筑分部分项工程费和措施项目费为基数进行计算（若为群体建筑的，按各单体建筑分部分项工程费和措施费为基数计算）。争创鲁班奖，若取得鲁班奖，按政府相关文件计取优质工程增加费。

劳保费率：暂按甲类，以中标人核定劳保类别调整。政策有调整的，相应调整。”

12、原合同专用条款第17.3条工程进度付款第17.3.4-①款“工程进度款按月拨付，每个月25日进度款经发包人审核后支付当月经核定实际完成合同工程量的80%拨付；待区财政评审中心审核结算后付至95 %，剩下5%为质量保证金；工程款全部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质量保证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修订为“工程进度款按月拨付，每个月25日进度款经发包人审核后支付当月经核定实际完成合同工程量的80%拨付,待区财政评审中心审核结算后付至97 %，剩下3 %为质量保证金；工程款全部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质量保证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13、本协议作为 PTHZZX-2017-001 号合同的补充协议，其他事宜以原主合同为准。

14、本协议书一式 壹拾伍 份，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执伍份，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执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处）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名：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7 年 月 日

附件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为有效。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1）施工许可证；

（2）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3）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4）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5）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平潭海洋国际会展中心-酒店及会议中心	工程地址	平潭综合实验区翻糖大道与鹿原南路交汇处		
建设单位	平潭综合实验区土地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剪、钢结构		
勘察单位	核工业华南工程勘察院	层　数	25	幢数	1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256945.88㎡		
监理单位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9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9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1000201807090101/ 351000201901180101	总造价(万元)	100000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2、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4、通风与空调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材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4、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	各项进场材料，构配件及设备资料齐全，试验报告均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见附件内容： 附件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附件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附件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附件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具备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完成
审查结论： 勘察设计及现场符合，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1 年 9月16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表2

（一）领导层

主　任	韩宁	副 主 任	罗文中、闫雪、吴贤达、黄辉
成　员	谢昕、许榆、易勇、楼培苗、王旭、张家富、江凯玲、刘明非、王倩、刘培、刘龙龙、张智高、杨舸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谢昕	易勇、陈万营、刘培、刘龙龙、张龙、卢育森、张智高、谭帅、曾超强、谢旭龙、肖洪阳、梁沛丰
给排水、燃气工程	楼培苗	王旭、刘龙龙、张龙、胡立斌、杨舸、谭帅、梁沛丰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张家富	江凯玲、刘龙龙、张龙、胡立斌、杨舸、谭帅、梁沛丰
通风与空调工程	刘明非	王倩、刘龙龙、张龙、胡立斌、杨舸、谭帅、梁沛丰
电梯安装工程	卓胜	江凯玲、刘龙龙、张龙、胡立斌、杨舸、谭帅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核查 47 项，其中	
屋面	合格	符合要求 47 项，	应得 100 分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实得 98 分
通风与空调	合格	结论： 符合要求	得分率 98 %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安全和使用功能抽查结果合格，观感好，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甘锐

（公章）

2021年9月16日

建设单位负责人：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智能建筑工程施工规范》GB50606-2010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智能建筑工程施工规范》GB50606-2010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续表3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按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实施，质量控制资料符合要求，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及主要功能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评价好，综合评价为：合格。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经综合验收，同意开展海洋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首层会议中心等25项收尾。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签章）	（签章）	（盖章）	（签章）	（签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2021年9月16日	2021年9月16日	2021年9月16日	2021年9月16日	2021年9月16日

附件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为有效。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1）施工许可证；

（2）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3）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4）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5）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平潭海洋国际会展中心-展览展示中心	工程地址	平潭综合实验区麒麟大道与鹿原南路交汇处		
建设单位	平潭综合实验区土地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剪、钢结构		
勘察单位	核工业华南工程勘察院	层　数	2	幢数	1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70886.11 ㎡		
监理单位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 年 7月 9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 8月 8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1000201807090101/ 351000201901180101	总造价(万元)	80000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1、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4、通风与空调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已完成。 6、室外工程已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材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4、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	各项进场材料、构配件及设备资料齐全，试验报告均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见附件内容： 附件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附件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附件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附件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具备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完成
审查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2 年 8 月 8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表2

一、验收机构

（一）领导层

主　任	韩宁	副 主 任	罗文中、闫雪、吴贤达、黄辉
成　员	刘必成、许楠、易勇、楼培苗、王旭、张家富、江凯玲、刘明非、王倩、刘培、刘龙龙、张智高、杨舸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闫雪	易勇、陈万营、刘培、刘龙龙、张龙、卢育森、张智高、谭帅、曾超弘
给排水、燃气工程	楼培苗	王旭、刘龙龙、张龙、胡立斌、杨舸、谭帅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罗文中	江凯玲、刘龙龙、张龙、胡立斌、杨舸、谭帅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吴贤达	王倩、刘龙龙、张龙、胡立斌、杨舸、谭帅
电梯安装工程	刘龙龙	江凯玲、张龙、胡立斌、杨舸、谭帅、卓胜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各验收专业组检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核查 47 项，其中	
屋面	合格	符合要求 47 项，	应得 100 分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实得 98 分
通风与空调	合格	结论：符合要求	得分率 98 %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观感和功能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好。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智能建筑工程施工规范》GB50606-2010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续表3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按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完成，压缩档案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及主要功能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检查评价好，各参建、监督、质量工程师质量验收合格。经竣工验收，同意开通海洋国际会展中心一座变电站中心站2号主变。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签章）	（签章）
项目负责人：韩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8月18日

名称变更说明函

平潭综合实验区土地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岚土开函〔2018〕99号

关于平潭国际会展中心项目名称变更的说明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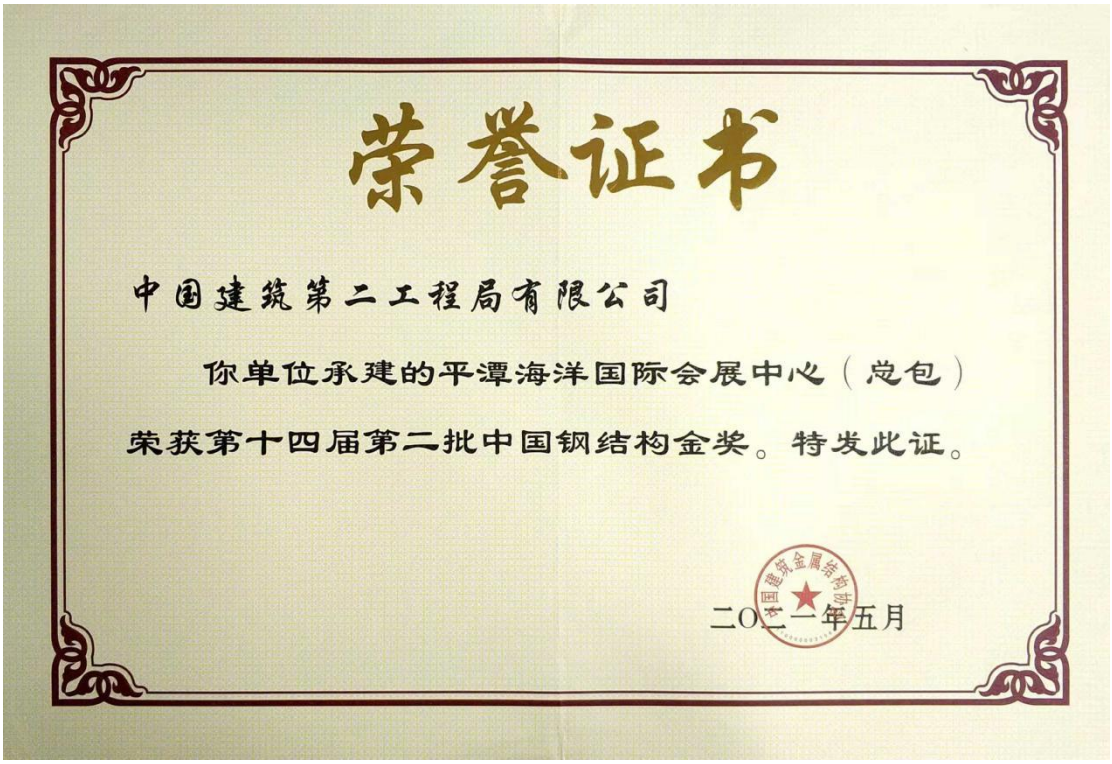
各参建单位:

由我司负责建设的平潭国际会展中心项目属区重点项目，现由于项目实际需要，我司将该项目名称变更为“平潭海洋国际会展中心”，请各参建单位以“平潭海洋国际会展中心”项目名称开展相关工作，特此告知。

平潭综合实验区土地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5日

获奖情况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平潭海洋国际会展中心（总包）

荣获第十四届第二批中国钢结构金奖。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五月

业绩七：罗湖区笋岗街道长城国际物流用地城市更新单元 03-03 地块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罗湖区笋岗街道长城国际物流用地城市更新单元 03-03 地块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笋岗片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罗湖区笋岗街道长城国际物流用地城市更新单元 03-03 地块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笋岗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合同范围为长城国际物流用地城市更新单元 03-03 地块，用地面积 23078.28 平方米，含 03-03 地块地下室 63600 平方米，商业面积约 15600 平方米，商务公寓 55000 平方米，办公约 47000 平方米，公共配套 7350 平方米，地上核增 6300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合计约 12495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94850 平方米，结构类型框架、框剪、框支剪、框筒结构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100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一般土建工程，「含地下室结构、地上结构、地下及地上钢结构供应制作安装及防火喷涂，所有建筑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及保温层，PC 预制构件，土石方工程、入户门及防火门工程、外立面门窗幕墙工程、栏杆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室外景观工程、公共区域装修工程、人才公寓户内精装修工程等。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其它: 公共区域装饰装修、人才公寓户内精装修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04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8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72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捌仟陆佰贰拾玖万肆仟捌佰柒拾玖元伍角叁分（¥1286294879.5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壹拾壹万陆仟贰佰零伍元柒角玖分（¥15116205.7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亿陆仟伍佰叁拾贰万元整（¥86532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3 月 2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本页为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8 层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6 号院 E 座
邮政编码：518033	邮政编码：10016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8393666	电话：86-10-51579655
传真：0755-88393677	传真：86-10-51816700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
账号：_____	账号：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罗湖区笋岗街道长城国际物流用地城市更新单元03-03地块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罗湖区笋岗街道长城国际物流用地城市更新单元03-03地块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和泥岗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9485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8629.4879万元
结构类型	裙楼框架结构，塔楼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A栋26层；B栋27层；C、D栋36层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2096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4月10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XK2020018		
建设单位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宋锐
副组长	叶文学、杨远方、李敏、王润国
组员	戴缘宽、陈斯建、李声春、孙盟、李桂昌、马春晓、刘勇辉、韩辉、吴倚明、梅振杰、黄进初、刘嘉铭、夏妍、徐泰松、蔡姚挺、陈贤灿、杨宇江、丁旭、仲海、何明辉、詹泽杰、钟道辉、陶树茂、吴超、屈欣荣、陈增茂、林权、吴林声、李旭光、胡华建、桂小青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斯建	叶文学、李声春、孙盟、戴缘宽、刘勇辉、韩辉、李桂昌、吴倚明、黄进初、梅振杰、刘嘉铭、马春晓、徐泰松、杨远方、蔡姚挺、陈贤灿、丁旭、杨宇江、王润国、李敏、仲海、何明辉、詹泽杰、钟道辉、陈勇仕、吴超、李旭光、胡华建、桂小青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夏妍	韦月娜、卢日娣、蔡波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宋锐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叶文学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工程副总监	工程师	
3	李声春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资深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	刘勇辉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资深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5	戴缘宽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6	韩辉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7	吴倚明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8	梅振杰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高级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9	陈斯建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高级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0	孙盟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1	李桂昌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高级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	黄进初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3	刘嘉铭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4	夏妍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5	徐泰松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16	马春晓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 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7	杨远方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18	杨宇江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9	丁旭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20	陈贤灿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21	蔡姚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22	李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23	王润国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工程师	
24	仲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25	何明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6	詹泽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27	钟道辉	广东科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8	陈勇仕	广东科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9	吴超	上海力进铝质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30	李旭光	上海力进铝质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1	胡华建	深圳市盈灿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32	桂小青	深圳市盈灿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内容，施工过程中及时进行了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工程实体和观感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和设计及合同要求，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李敦
京111202220230399O(00)
建筑
2026.08.1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马春晓
注册号：4401822-088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14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
验收意见书

深联验〔2024〕0814

深圳市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中洲铂玺坊（原名：罗湖区笋岗街道长城国际物流用地城市更新单元03-03地块）已由你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并申请竣工联合（现场）验收（国家编码：2018-440300-70-03-502096，工程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和泥岗路交汇处）。

各参验部门验收意见如下：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组织的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核实通过。

综上，依据《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管理办法》第二十条，中洲铂玺坊（原名：罗湖区笋岗街道长城国际物流用地城市更新单元03-03地块）的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结论为：验收通过。

参验单位联合（盖章）

2024年01月16日

备注：

1、验收通过的项目，建设单位应于3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未按期移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依法予以严肃查处。

2、规划、消防、节能等专项验收结论详附件，其中关于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请建设单位遵照执行。

业绩八：城建云启大厦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320180021001001

标段名称：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价：127342.466119万元

中标工期：1085天

项目经理(总监)：朱早孙

本工程于 2019-07-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8-23

查验码：121033209036174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建设用地面积 9950.6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9 万平米，规划计容容积率建筑面积 16 万平方米，高度 333 米左右。且临近地铁 9 号线。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体工程（包含但不限于钢结构工程、预应力工程、基坑内支撑拆除及运输、施工图所有专业的预留、预埋及孔洞封堵、收口）、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门窗工程（幕墙除外）、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变配电工程、发电机（含配套设施）和机房环保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含机房群控、变风量控制）、消防工程（含水、电、风）、燃气工程、人防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室外配套及景观工程、市政接驳、白蚁防治、建筑标识系统工程、停车场地面涂装、划线及交通设施工程、机电管道抗震支架采购安装工程、减振降噪工程、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包含但不限于西侧浅基坑及东侧深基坑坑中坑内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等）、地基与基础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裙楼工程桩及西侧浅基坑抗拔工程桩、底板下天然基底换填中涉及的墩基础或桩基等）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此外，还包括对全部专业分包和招标人发包专业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公共精装修工程、幕墙及擦窗机工程、电梯工程）的总包管理及配合等。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 完成本项目东侧深基坑的地基与基础工程（包括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现场施工围挡广告以及相关的一切工作内容）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10 月 1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9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8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目标：确保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项（或与省优同级别奖项）和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柒仟叁佰肆拾贰万肆仟陆佰陆拾壹元壹角玖分（¥1,273,424,661.19 元）此价格为含税价；不含税金额 1,168,279,505.68 元；税额 105,145,155.51 元；税率为 9%；

其中：

⑴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贰拾叁万捌仟壹佰叁拾玖元伍角柒分（¥31,238,139.57 元）；

⑵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⑶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陆佰伍拾万元整(¥ 176,50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肆佰万元整 (¥124,0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

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10 月 2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六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09609W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红岭南路金华街 19 号

邮政编码：518001

法定代表人：李冬文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承包人：（公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100054

法定代表人：陈建光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290621

传真：0755-82284872

电子信箱：82284876@vip.sina.com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城建云启大厦

验收日期：2024.08.19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7-K70-056553	项目代码	S-2017-K70-056553
项目名称	城建云启大厦	项目曾用名	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建筑面积	191043.14 ㎡	工程造价	12734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外伸臂结构体系	层数	地上：72 层 地下：5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罗湖发改备案（2021）0173 号	宗地号	H101-0031(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HG-2017-0030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 HG-2019-0005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65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12.26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06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传杰
副组长	黄铁江、蔡钊文、胡亮、曾魁、万慧茹
组员	涂秋、宋敏、贾利彬、邵文标、田圆、占苏华、谢勇强、蒲军伍、曾小辉、张龙、祖公博、梁莉军、王国明、马腾跃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与结构工程	涂秋	蒲军伍、曾小辉、张龙、谢勇强、邵文标、祖公博、梁莉军
给排水与通风空调组	宋敏	曾繁棉、江杨波、何伟、田圆、王国明
建筑电气	贾利彬	艾晓君、秋高鹏、刘行、占苏华、马腾跃
燃气	燃气组	卢锐、唐重元
质控资料组	黄韧	张雪艳、卢启政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城建云启大厦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曾 魁
注册号：4405546-AY01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万慧茹 注册号：4407194-022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540A号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

业绩九：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梓和苑）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17-70-03-013763003001

标段名称：坪山区G14313-8018及G11341-0136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176104.31459万元

中标工期：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1134天； 坪山区G11341-0136宗地项目：1140天

项目经理(总监)：袁波

本工程于 2020-09-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柳青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1-17

查验码：154959441168685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JT-G-2020-STXM-027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坪山发改[2020]0136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坪山区坑梓街道，西临秀沙路，南至坪山大道，北面为坑梓比亚迪。规定用地面积为 49211.1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52400 平方米，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221400.00 平方米，规定容积率 4.5；其中住宅 203800 平方米，商业 8000 平方米，幼儿园 4800 平方米；公共配套 4800 平方米，其中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社区警务室 50 平方米，文化活动室 1000 平方米，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750 平方米，党群服务中心 65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 450 平方米，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和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以上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本项目至少应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二星级或者深圳市银级的要求。

项目用地西北角，秀沙路交秋田路口侧，存在箱式变压器（编号：110kV 金沙站 0kV 昂俄线 F10），该变压器属于供电局公共设施。另外，本项目用地内既有一条水渠，自秀沙路至田脚纵路蜿蜒贯穿项目用地。上述两项设施在项目实施前均需要对其进行有效迁改，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单独列项计取。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1.1.工程名称为：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1.2.本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1.3.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桩基施工图设计，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发包人另行委托，费用从承包人设计费中扣除。

发包人现已委托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进行地质初勘、详勘、地形测量、物探、控制点引入等相关工作；形成相应成果文件后将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发包人现已委托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进行基坑支护设计工作。

1.4、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精装修工程：包含幼儿园精装修工程；住宅户内精装修工程；架空层、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不包含社区配套用房）、电梯轿厢等公共空间精装修，商业区精装；

（2）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3）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4）入户门和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含供货、安装及5厘米以内的门框塞缝）；

（5）基坑监测、桩基检测及室内空气检测；

（6）可行性研究服务（已招标）；

（7）建筑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已招标）；

（8）基坑支护设计（已招标）；

（9）全过程造价咨询（已招标）；

（10）全过程监理（如现场需要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其它监理单位，由EPC单位进行招标，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已招标）。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次EPC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勘察、检测及监测、设计：

☑ 1）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 超前钻）。

☑ 2）检测及监测（□地灾☑ 氡浓度检测□基坑支护监测☑ 周边建筑物监测、检测及结构鉴定☑ 水保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 3）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深化）。

☑ 4）施工图设计：

总图设计、建筑、结构、幕墙、防水设计、园林景观设计、道路、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

户内及公共部分精装施工图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

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

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人防、消防、燃气、防雷设计、泛

光照明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

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

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外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

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等二次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面积测绘：负责包括施工图预测绘（或预售测绘）、竣工测绘，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

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 BIM 技术咨询（BIM 模型深化配合）等；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绿色建筑、节能、道路开口、海绵

城市、道路开口、环评、环保、交评、海绵城市等并确保方案和图纸通过评审或审批；

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

设计总体管理；

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各阶段图纸装配式设计认定；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 ☑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钢结构工程 ☑装配式工程 ☑门窗栏杆工程 ☑外墙工程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部分除外）☑标识标线 ☑建筑节能 ☑绿色建筑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建筑给排水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消防工程 ☑燃气工程 ☑人防工程 ☑泛光照明工程 ☑充电桩工程 ☑雨水回收系统 ☑抗震支架 ☑室外工程（包含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

☑其他：样板展示区工程等

2.3、建筑工程其他，包括但不限于：

2.3.1、白蚁防治工程。

2.3.2、办理报批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绿建、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

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2.4 前期阶段

（1）项目相关资料、场地调研，包括不限于地质地形地貌、周边交通与环境、地上地下管线管网等；

（2）受发包方委托，到相关部门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不限于水电、网接驳，发包人不提供、不指定接驳点或队伍；

（3）本项目相关各项前期专题研究、咨询、论证、研讨工作；

（4）项目前期所有相关准备工作；

2.5 设计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详见第三章设计和设计管理。

2.6 施工准备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负责除发包人发包之外的其他专业分包的招采工作，分包单位应符合相关资质要求，并报发包方备案核准。

（2）施工报建：负责办理施工报建，包括各类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监与安监委托、施工许可证办理等。

（3）由于场地限制，场地内无法搭设临舍，承包人须在红线外搭设临舍，按相关规定自行办理环评及临时用地申请等手续，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4）承包人负责对测量控制点定期复测，并形成复测成果文件，向监理单位及发包方报审，并对控制点的准确性承担责任，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5）承包人负责绿化占用、迁改、开设路口等相关施工及报批工作，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6）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检测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监测）、出具水工程范围内的建设项目专项设计报告、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氡浓度、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震等）、第三方监测、第三方检测（其中桩基础由发包人另行委托）、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红线内外地上地下管线管沟（包含但不限于燃气管、电缆、给排水管）、园林绿化、市政设施设备等的保护及迁改工作及相关手续的办理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水保、地灾、消防、节能、环保、燃气、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7）承包人负责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上、地下管线（包含民用及军用）及架空高压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地下管线及架空高压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其中，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在项目用地西北角，秀沙路交秋田路口侧，存在箱

式变压器（编号：110kV 金沙站 0kV 昂俄线 F10），该变压器属于供电局公共设施。另外，本项目用地内既有一条水沟，自秀沙路至田脚纵路蜿蜒贯穿项目用地。上述两项设施在项目实施前均需要对其进行有效迁改；承包人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8)承包人负责临时箱式变压器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主要内容为：临时用电工程（但不限于）：箱式变电站、高压外线电缆工程安装调试工作；箱式变电站的基础、围栏及接地系统的安装工程；供电工程临时报装、报验、入网通电手续及移交手续；变配电系统应达到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能正常投入使用；负责运行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竣工后临电的报停及高压电缆拆除工作。还包括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及审批，包括临时用电报批、验收、备案等。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9）承包人负责临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

(10）因施工作业安全考虑，施工区等临街人行道需搭设防护棚。承包人负责搭设防护棚占道申请，并在完工后负责路面及场地修复工作（包括施工围挡占道路面及场地修复），此项工作产生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11）承包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进入现场的道路、施工出入口，并协调相关部门报建及审批，完成施工及竣工后处理。承包人应考虑因国道施工而导致的运输车辆通行问题，确保工程建设正常开展，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要求工程延期、提出任何索赔，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12）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

（13）负责工人进场体检，年度体检。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14）现有围挡拆除、重建须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2018）及发包人《项目管理手册》的要求，施工工地围墙，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不另行支付。

（15）施工场地内现有建筑、构筑物（含地下部分）旧基础、硬化地面以及其他不良地质等，由承包人负责破除清运，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16）由于现场无多余临建场地，红线外临时用地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国有土地经当地主管部门批准后使用。临时用地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2.7 施工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办理开工手续（包括水、电、气、通讯、道路等市政管线及道路的接驳手续），审查相关开工报告。负责办理场地移交接收手续。

（2）编制 EPC 工程总承包管理规划。

（3）组织施工图交底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审查。

（4）负责施工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管理，信息管理，合同管理，以及现场协调工作，满足发包人管理制度要求。严格控制工程进度、质量和投资，督促、检查各承建商落实施

工安全保证措施。

（5）按程序组织、主持或参与与工程有关的各种会议，做好与工程有关的各设计、施工、监理、质检、安检、供货等单位的协调管理工作。水、电、燃气、通讯、道路等市政管线及道路的接驳施工；对需要发包人解决的问题提前报请发包人有关部门处理。

（6）负责组织或参与分部分项工程验收、中间验收、专项验收、初步验收和竣工验收及备案、交付验收，项目竣工移交等验收及移交管理工作。

（7）负责工程移交，负责配合交楼、装修等。

（8）负责竣工图编制工作。

（9）负责工程建设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移交归档。

（10）负责项目管理总结报告的编制。

（11）负责代理办理产权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工作。

（12）负责项目工程决算，配合发包方完成财务决算及相关审批工作等。

（13）负责编制合约规划、采购计划、招标计划，并报监理和发包方审批。

2.8 保修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负责组织检查保修期工程状况和质量责任鉴定。

（2）负责组织和督促维保工作，监督保修直至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3）负责保修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移交。

2.9 项目建设过程中，需按建设方要求，建设样板展示区，展示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户型样板间、各关键施工工序及措施、装配式建筑主要构件及安装施工节点、重要部位防水构造节点、材料样板、水电预埋与安装样本、门窗实体样板、五金实体样板、真石漆样板等，具体按发包方样板管理制度执行。

2.10 红线外周边建筑物（含构筑物）的监测

承包人应委托具备“测量及结构鉴定资质的单位”对周边建筑物（含构筑物）的缺陷进行初始标定，因此所产生的委托费用及其他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并随着项目进展定期（至少一月一次，并根据监测情况进行必要调整）进行监测、结构鉴定，并提供鉴定报告予发包方。

2.11 项目勘察（含测量、管线探测）工作

承包方负责本项目必要的补充勘察相关的所有各项实施工作。

2.12 项目施工工作

本项目主要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编号	工程明细
1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有建筑物、构筑物拆除与硬地面破除清运，地上地下管线改迁与拆运，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
2	主体工程：包括但不仅限地基与基础工程（含桩基础、地基、基础、土石方（基坑预留土石方、出土坡道土石方及承台伐板等基础土石方开挖外运及弃置）、支护结构及桩头拆除外运及弃置处理、地下水位控制、地下防水、地下室基坑周边回填、覆土等）、主体结构工程（含模板、钢筋、混凝土、预应力（若有）、现浇结构、

	装配式结构、砌体结构、钢结构及其他特殊结构等）、粗装工程、部品构件等
3	装配式构件采购、保管、安装工程
4	轻质隔墙供应及安装工程
5	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
6	金属门窗（含栏杆、百叶等）
7	外立面装饰工程（包含幕墙、装饰物、花架、空调机位内部及凸窗）
8	屋面工程
9	防水工程
10	人防工程
11	防治白蚁工程
12	给排水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等工程）
13	建筑电气工程（含泛光照明等）
14	智能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含 5G，若有）、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门禁、可视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
15	高低压配电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
16	消防工程
17	通风空调工程
18	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
19	柴油发电机房供应安装、环保工程
20	标识系统工程
21	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燃气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工程
22	充电桩供应及安装工程（含小区配套充电桩工程等）
23	停车场地坪工程及划线、交通标识标线工程
24	样板展示区工程
25	安全体验馆
26	信报箱工程
27	绿建节能工程
28	其它工程
29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
30	主体沉降观测工程

3.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2)负责办理房屋查丈、竣工查丈（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竣工测绘报告以及在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发包人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4)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5)本项目施工办公、生活区按发包人 指定的地点，指定的建设标准统一建设，并承担后续建设费及使用管理费，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承包人综合考虑。

(6)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7)施工专项方案设计及施工方案的报批报审：如铝模专项设计、基坑支护、施工方案等。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的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 项目 EPC 招标图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四、合同工期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合同施工工期（基坑支护施工开始至竣工备案完成）总日历天数：1134 天。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备案完成交房，EPC 总承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竣工验收及户型优化，并配合建设单位产权证书的办理。合同工期暂定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算），至 2024 年 2 月 4 日为止）。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施工工期					
序号	节点名称	工期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完成标准
1	土方及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完成	135	2020/12/28	2021/5/11	开工时间：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时间。完成时间：现场所有土方及支护工程作业完成（出土坡道除外）。

2	桩基工程施工完成	135	2021/5/13	2021/9/24	开工时间：开工令载明的时间。完成时间：现场所有桩基工程作业完成。
3	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主体）	14	2021/4/16	2021/4/29	实际取证，以证件取得时间为准
4	地下室主体工程施工完成（主体结构施工达到±0）	110	2021/9/26	2022/1/13	开始时间为：现场开始破桩头。结束时间为第一栋出±0时间。
5	主体结构封顶	403	2022/1/15	2023/2/21	该分期第一栋主体结构屋面顶板施工完成，不含女儿墙、屋面设备机房层等
6	精装修（含公共区域、户内）工程施工	253	2023/2/23	2023/11/2	开始时间：外门窗工程施工完成或场地移交时间；结束时间：公共区域及户内装修施工完成，并达到验收条件
7	景观工程（软景、硬景）施工	140	2023/8/1	2023/12/18	开始时间：外立面施工完成或场地移交时间；结束时间：软景、硬景施工完成。
8	完成竣工备案	18	2024/1/18	2024/2/4	1 完成各项工程，通过了各主管部门的验收，取得《竣工备案表》，2 完成质量整改和问题销项，具备交房条件；3 通正式水、正式电，具备业主开通燃气条件。
备注：以上工期节点为相对时间，以事项“土方及基坑支护施工”的起始时间为参考时点，如该参考时点调整，后续事项节点相应顺延。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1.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2.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3.奖罚标准

质量奖项：未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罚款50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安全奖项：未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罚款50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4.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壹仟贰佰零肆万肆仟壹佰肆拾伍元陆角叁分；（ ¥1,212,044,145.63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1,112,331,371.59 元，税金为 ¥99,712,774.04 元。

其中：

（1）勘察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勘察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零贰万玖仟零柒拾捌元捌角叁分 ；（ ¥14,029,078.83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13,234,980.03 元，税金为 ¥794,098.80 元，增值税税率为 6%。

（2）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3）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4）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5）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单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玖仟壹佰叁拾万零柒仟伍佰叁拾玖元叁角伍分 ；（ ¥1,091,307,539.35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1,001,199,577.39 元，税金为 ￥90,107,961.96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包括安全文明措施费 27,728,558.34 元。

（6）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为固定单价及固定总价结合部分，按照对应的计价方式结算。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7）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费用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叁拾万零捌佰柒拾元壹角叁分 ；（ ¥3,300,870.13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3,028,321.22 元，税金为 ¥272,548.91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8）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专业工程暂估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肆佰柒拾万元整 ；（ ¥4,7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4,311,926.61 元，税金为 ￥388,073.39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9）总承包服务费（固定费率，按实结算）：

总承包服务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伍佰壹拾叁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伍角整 ；（ ¥5,138,717.5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4,714,419.72 元，税金为 ￥424,297.78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10）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暂列金额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仟叁佰伍拾陆万柒仟玖佰叁拾玖元捌角贰分；（¥93,567,939.82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85,842,146.62 元，税金为¥7,725,793.20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备注：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1 月 18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FLBQX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8 楼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7559 3092 7210 666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101101

电话：0755-82284876

电子信箱：82284876@vip.sina.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大街支行

账号：1105 0165 5700 0000 1348-0002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576332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97 号

邮政编码：510010

电话：020-86681575

电子信箱：gdadri@gdadri.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账号：4400 1453 1020 5028 610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 坪山区 G14313-8018 及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 采购、施工 工作，联合体成员承担 设计 工作。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三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四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二份。

签订协议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10 月 9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10 月 9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7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与秀沙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1102.144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17-70-03-01376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4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1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阳翔
副组长	吴长坤
组员	简万成、全永庆、张友、苗成然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资平义	谢鑫、王涛、徐有余、王毅、莫晗松、吴锦业、龙富洋、陈海清
/	/	/
工程质控资料	徐实	黄宇、谢远玉、徐伟婷、李芝福、赵阔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翔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	吴长坤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工程师	
3	资平义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	徐实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5	黄宇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6	张友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工程师	
7	徐有余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8	王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9	谢鑫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0	谢远玉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1	苗成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2	王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3	莫晗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14	吴锦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中级工程师	
15	龙富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16	陈海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17	李芝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18	徐伟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9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20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验收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梓和苑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梓和苑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与秀沙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334468.41平方米	工程造价	97123.11606 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51、52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17-70-03-013763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 年12月4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12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1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阳翔
副组长	吴长坤
组员	磨艺捷、全永庆、张友、苗成然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资平义	徐有余、谢鑫、王涛、付亚军、莫晗松、王毅、吴锦业、龙富洋、周敏、李伦、杨雄发、孙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宇	姚瞻金、林强、倪俊、刘建明、林财加、杨剑夫、吴燕国、黄少平、朱少林
工程质控资料	徐实	谢远玉、朱佳愉、李芝福、赵阔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梯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		共 7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6 项	共 6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4 项	共 9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共 4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9 项	共 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4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翔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吴长坤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工程师	
3	资平义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	徐实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5	黄宇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6	王亚彬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亮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8	刘亮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9	李雅婷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助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田少华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11	张友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徐有余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付亚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王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谢鑫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姚詹金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刘建明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8	孙宇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助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9	谢远玉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20	苗成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1	王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2	莫晗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23	林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高级工程师	
24	吴锦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中级工程师	
25	龙富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26	周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27	林财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5	龙富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26	周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27	林财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28	倪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29	朱佳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0	李芝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31	赵阔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2	磨艺捷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3	李伦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34	杨雄发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35	吴燕国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36	黄少平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7	朱少林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8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屋面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电气分部、智能建筑分部、建筑节能分部、电梯分部，共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GD-E1-914/6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92-202100113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92-202100113　　深地名许字 PS202110229 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梓和苑	汉语拼音	ANJUZIHE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49211.16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坑梓街道坪山大道路北面秀沙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20-9007（合）
宗地代码	440307201003GB00319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4313-8018
命名含义	含公司名称以及坑梓人民和谐安居乐业寓意，故命名为“安居梓和苑”。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201003GB00319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梓和苑”，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梓和苑”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安居梓和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日期：2021-06-23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获奖情况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安居梓和苑**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YZJG-2023B-214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



荣誉证书

苗成然：

你组织施工的“安居梓和苑”工程项目，荣获2023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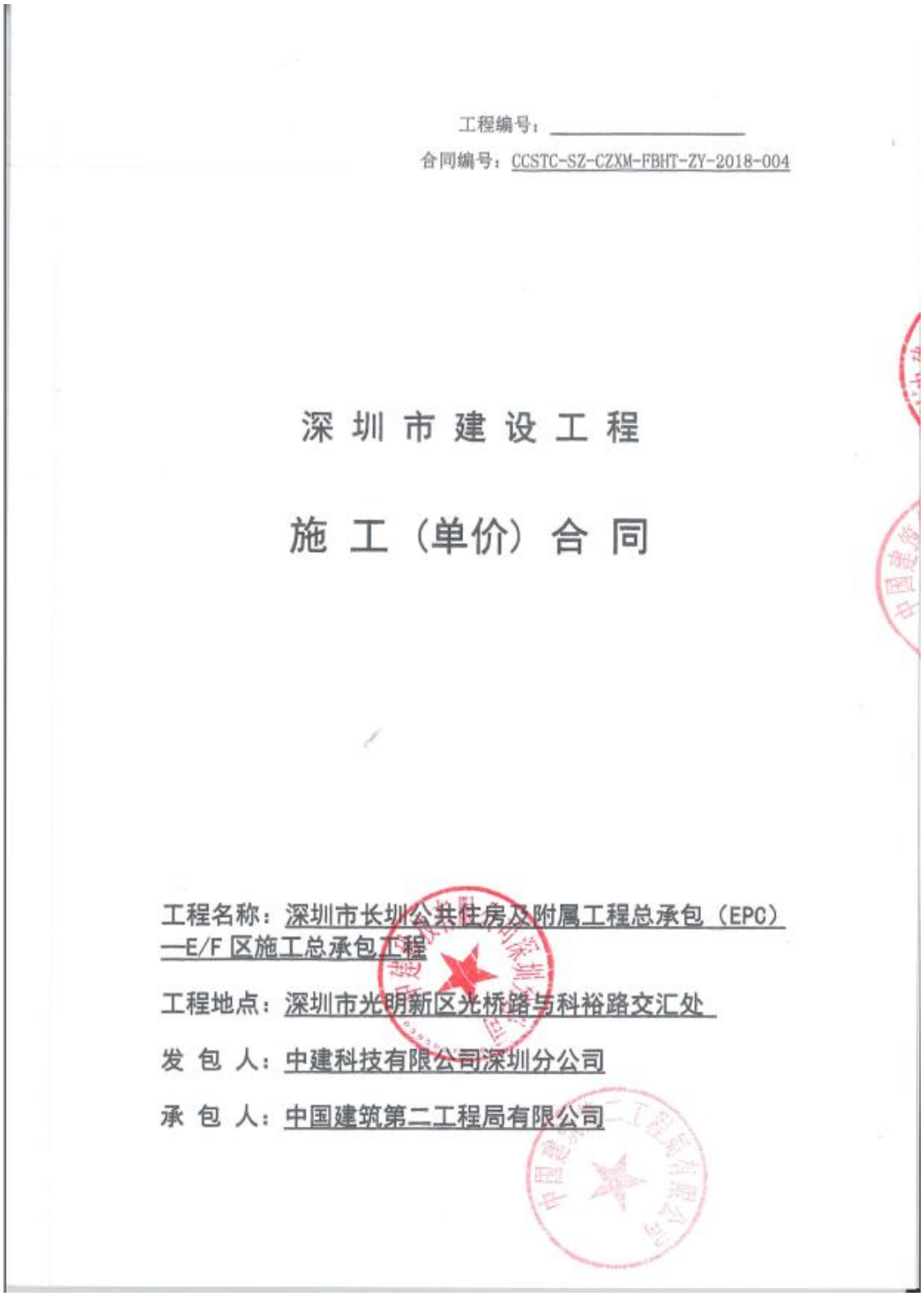
特发此证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二零二四年一月

业绩十：深圳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 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CCSTC-SZ-CZXM-FBHT-ZY-2018-004

深 圳 市 建 设 工 程

施 工（单价）合 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 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桥路与科裕路交汇处

发 包 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 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建筑面积约 35 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住宅 14#、15#、16#、17#、18#、19#、20#、21#共 8 栋住宅。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约 35 万㎡建筑面积的塔楼裙楼土建及常规机电工程；

（2）施工范围内的安全文明措施、所负责范围内的临建；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预制构件装配式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1）为发包人销售、现场广告包装提供必要的配合工作。（2）水、电、弱电及其它各项专业工程的预留，各专业工程施工后的修补。（3）按深圳市要求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项目。（4）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竣工验收和竣工验收后的备案、质量保修。（5）其它与上述工程不可分割之附属工程及发包人认为需要承包人施工的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6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8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0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照现行国家相关建筑规范和标准、项目所在市相关主管部门

的规定进行验收，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拾亿元整（小写￥1000000000.00），其中合同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玖亿零玖佰零玖万零玖佰零玖元玖分（小写￥909090909.09），税款为人民币玖仟零玖拾万玖仟零玖拾元玖角壹分（小写￥90909090.91），税率 10%。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万（¥ 24000000.0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招标文件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澄清会议纪要；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招投标过程中由发包人发出的澄清文件；

（5）招标文件、答疑和补疑；

（6）合同特别条款；

（7）合同一般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投标文件；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设计、采购、施工及其它工作，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6 月；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D8E149T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9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建筑面积	350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0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桩基	层数	地上：52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7022604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477-4/2		
开工日期	2018年6月15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98-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查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龙源精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千里马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辰东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何凯红
副组长	李耀辉
组员	蔡培鹏、郑攀登、秦超、张玥、徐泰松、孙军霞、张冲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蔡鹏培	李耀辉、张玥、秦超、郑攀登、杨斌、徐泰松、孙军霞、张冲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万利	米京国、鲍华冲、贺水林、李丹、陈宇、王庆明
工程质控资料	谷登林	陈玉玲、李婷、黄犇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凯红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副署长	高工	
2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深圳市	中级	
3		〃	项目经理	一级	
4		〃	高工		
5		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一级	
6					
7					
8		深总院	高工	一级	
9		中建科技	高工	一级	
10		华阳国际	高工		
11		中建二局	高工		
12		〃 〃	公司副总	高工	
13		东新咨询	总监	高工	
14		市政总院	副总监	教高	
15		华阳咨询	执行经理		
16		中冶建筑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17		中建二局	项目书记	高级	
18		龙源物业	项目经理	中级	
19		中建二局	工程总经理		
20		深圳市创新投	生产经理		
21		深圳市建安	项目经理		
22					
23		中建二局	副总工		
24		厦门展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5		深圳市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26		重庆天意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派成融业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中建二局华南分公司			
16		中建科技			
17		东亚咨询			
18		东部监理			
19		东部监理			
20		东部监理			
21		东部监理			
22		中建科技			
23		中建二局			
24		东部监理			
25		中建二局一			
26		中建二局一			
		中建二局华南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9日

GD-E1-914/6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57A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 工程，新技术应用达到深圳地区**先进水平**，现授予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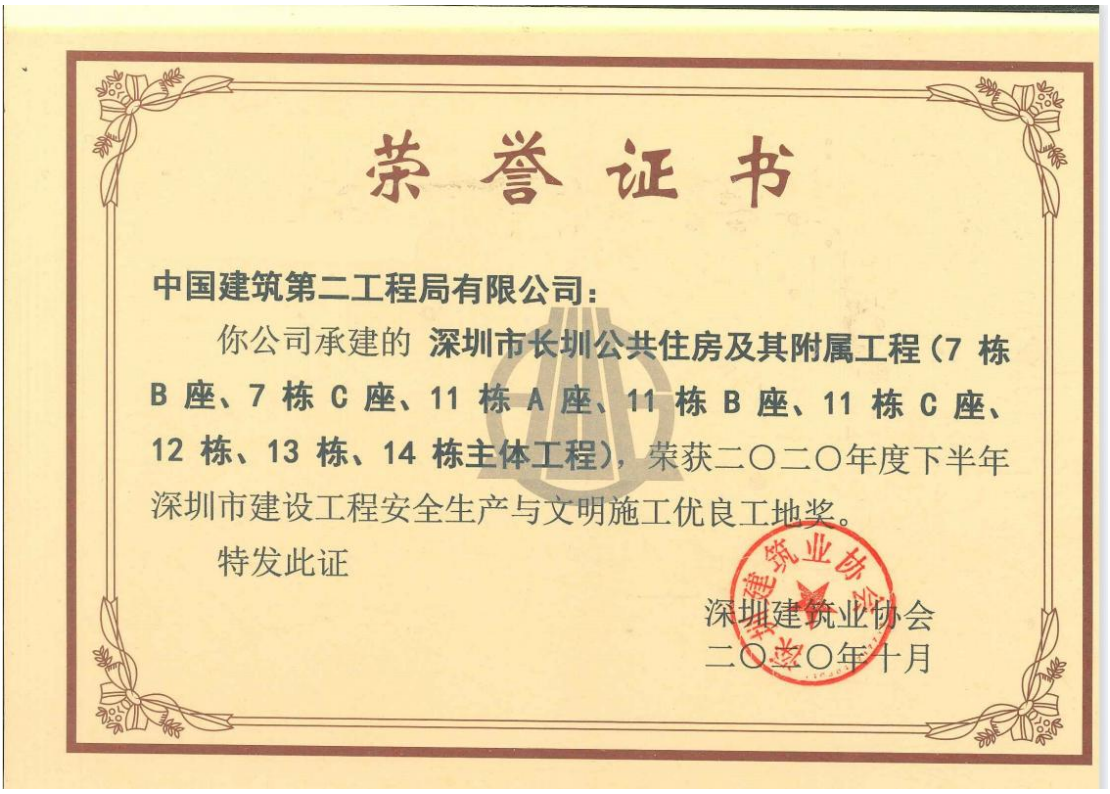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XJS-2023-038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 栋 B 座、7 栋 C 座、11 栋 A 座、11 栋 B 座、11 栋 C 座、12 栋、13 栋、14 栋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业绩十一：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中标通知书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ANJ180900-05SQ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和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请你方派代表于规定日期前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中标范围和内容：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民用建筑土建及水电安装;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

2、中标价（万元）：95948.701754

3、中标工期（天）：920

4、中标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5、项目经理：赵国政

姓名：赵国政　资格等级：建筑工程一级　证书编号：002280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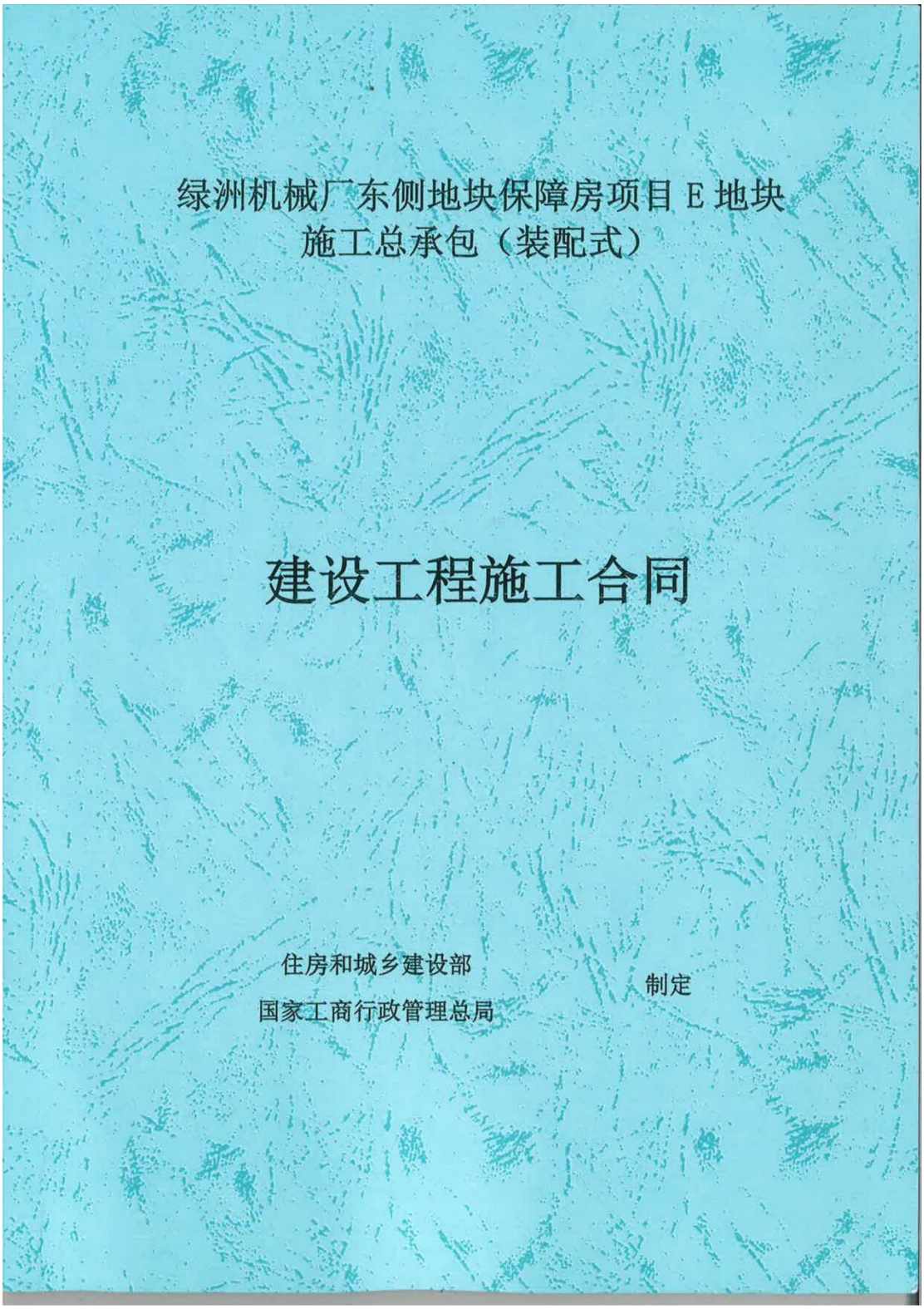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中标公告开始日期：2019年02月01日

注：本书一式三份，招标人、中标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打印日期：2019年02月01日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
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2. 工程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绿洲东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宁发改投资字[2018]548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1-15#住宅楼(含商业)、配电房、开关站、门房及地下车库土石方、桩基、基坑支护、土建、水电安装、通风、消防等（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1-15#住宅楼(含商业)、配电房、开关站、门房及地下车库土石方、桩基、基坑支护、土建、水电安装、通风、消防等（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03月01日。具体以发包人签发的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9月0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要求：按发包人进度要求执行，详见本合同内工期控制时间表。

注：如有工期延误，必须有发包人认可的书面签证，否则承包人一律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赔偿。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获得江苏省优质工程“扬子杯”。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亿伍仟玖佰肆拾捌万柒仟零壹拾柒元伍角肆分(¥959487017.54元)；不含税价款为：捌亿柒仟壹佰捌拾陆万肆仟柒佰陆拾元捌角柒分(¥871864760.87元)；税金为：捌仟柒佰陆拾贰万贰仟贰佰伍拾陆元陆角柒分(¥87622256.6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伍万零捌佰贰拾玖元柒角陆分(¥30050829.7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0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00元)。

（5）税金：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陆拾贰万贰仟贰佰伍拾陆元陆角柒分(¥87622256.67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国政。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双方进一步明确权利、义务的纪要、补充协议承诺书

2、本合同协议书

3、本合同专用条款

4、中标通知书

5、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及招标文件修改澄清(含答疑)

6、工程量清单及其总说明

7、本合同通用条款

8、投标书及其附件

9、施工图纸

10、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除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及技术标准外还须满足南京市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有关施工、设计、造价等方面的标准、管理规定及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11、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歧义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合同履行中，发包人和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3 月 ___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苏省南京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1#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29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6683.96 m² 共：16683.96 m² 地下：/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3.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2#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29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70384m² 共：170384m² 地下：/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6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3#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75362.5 m² 共：175362.5 m² 地下：/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4#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33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2）	地上：15695.33m^2 共：15695.33 m^2 地下： / m^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1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5#及配电房E16#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52546 m² 共:152546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15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6#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2）	地上：134913 m^2 共：134913 m^2 地下：/ m^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15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7#及配电房E17#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2）	地上：136802 m^2 共：136802 m^2 地下：/ m^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1.08.0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12 月 1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 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8#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66130.5 m² 共：166130.5 m² 地下：/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5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9#及配电房E18#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5237.3 m² 共:15237.3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2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0#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34509m² 共:134509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1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1#及配电房E19#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2）	地上:13633.24 m^2 共:13633.24 m^2 地下: / m^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2#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2）	地上:150421.9 m^2 共:150421.9 m^2 地下: / m^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9.02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3#及配电房E20#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2）	地上:12452.95m^2 共:12452.95 m^2 地下: / m^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1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4#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2）	地上:15088.86m^2 共15028.86 m^2 地下： / m^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2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12月 1日	2023年12月 1日	2023 年12月 1日	2023 年12月 1日	2023 年12月 1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商业E15#	结构类型/层次	框架 地上 2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2）	地上：19156 m^2 共：19156 m^2 地下：/ m^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1.06.1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3 项，符合规定 13 项，共抽查 13 项，符合规定 1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地库	结构类型/层次	框架 地上 / 层 地下 层	建筑面积（m^2）	地上：/ m^2 共：69017.70 m^2 地下：69017.70 m^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1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共抽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获奖情况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13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56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02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55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03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65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10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66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14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67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08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84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12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85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09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86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11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〇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68



2022年度江苏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证书

项目名称：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

项目编号：JSXJSYY2022-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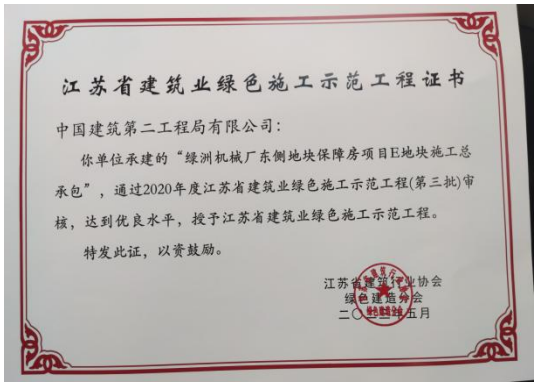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袁海天

技术负责人：雷　亮

承建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批准文号：苏建质安（2023）94号

二〇二三年七月



江苏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通过2020年度江苏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第三批)审核，达到优良水平，授予江苏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江苏省建筑业协会
绿色建造分会
二〇[illegible]年五月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完成的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施工方案获2021年江苏省建筑业优秀施工方案一等。

完成人：雷　亮、丛　森、黄春来、
曾大华

江苏省建筑行业协会
工程建设质量与技术管理分会
二〇[illegible]年八月

业绩十二：东海富汇豪庭项目总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过招标人评标小组评议，决定招标编号为莲塘F008的东海莲塘汇项目施工总承包由贵司中标，主要中标条件见本函右侧的附件。

请贵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立即联系招标人，并按招标人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及办理合同相关手续。

招标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或盖章）：

2019 年 1 月 10 日

特别说明：

本中标通知书未尽事宜按双方签署的合同执行。中标人如无异议，请在右下方签署并加盖中标人公章予以确认。

中标人：_____（盖 章）

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盖章）：

附件一

招标编号	莲塘 F008
项目名称	东海莲塘汇
项目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莲十路与畔山路交叉口西南侧
招 标 人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中 标 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总价	¥876,833,640.14 元（暂定价）
中标工期	2019 年 2 月 18 日-2021 年 12 月 16 日，共计 1033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并满足合同要求
中 标 工程范围及合同约定付款	中标工程总承包范围： 东海莲塘汇项目施工总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红线范围内的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分包的配合管理等，具体详见双方签署的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莲塘E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莲十路与畔山路交叉口西南侧

发 包 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5)

2008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下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莲十路与畔山路交叉口西南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东海莲塘汇项目（下称“本项目”）位于罗湖区莲塘北部，东临畔山路，北接莲十路，西邻香远路，南邻益清路。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20,000.00 ㎡，总建筑面积 242,256.14 ㎡，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为 74,015.41 ㎡，地上建筑面积为 168,240.73 ㎡，包括地下室四层、地上 5 栋塔楼（其中第 1、3、4、5 栋为商品住宅，第 2 栋为保障性住宅；第 1 栋为高层建筑，第 2、3、4、5 栋为超高层建筑；第 1 栋共 15 层，建筑标高 53.9 米；第 2 栋共 41 层，建筑标高 121.05 米；第 3 栋分为一、二单元，一单元共 29 层，建筑标高 99.5 米，二单元共 43 层，建筑标高 141.9 米；第 4 栋共 47 层，建筑标高 149.8 米；第 5 栋共 48 层，建筑标高 149.8 米）、商业裙房及公共配套设施等，结构类型为框剪结构（部分劲钢柱）、装配式结构；桩基础类型为旋挖桩，具体详见附件 G《合同图纸》。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合同及《补充条款》附件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附件G《合同图纸》、附件H《施工界面规划表》、附件I《投标承诺书》以及附件J《实施监管协议》等所约定的承包范围，包括地下室四层，地上5栋塔楼、商业裙房及公共配套设施等红线范围内除幼儿园以外的全部工程内容，结合现有场地条件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深化设计（不含建筑及结构专业）、物料采购、施工、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和保修等。保障性住房必须达到《深圳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标准（试行）》以及深圳市罗湖区机关物业管理办公室的各项交付标准和要求（包括装饰、绿化、安装工程等，详见附件J《实施监管协议》）

本项目分部工程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电梯工程以及室外工程等所有各专业/种类及各部位工程，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围墙广告制作安装、土石方工程（含基坑土方）、场地平整、基

坑支护工程、基坑支护支撑拆除工程、桩基础工程、软基处理工程、截桩头、地下室及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配式结构工程、混凝土工程、砌体工程（含抹灰）、防水/保温/防腐工程、外墙脚手架（含配合幕墙施工整改）、入户门、防火门（含塞缝）、不锈钢厨卫烟道、各专业设备基础、其他特种专业工程的预留/预埋/封堵/开洞/发电机烟道/商铺油烟道/电梯土建施工及配合电梯安装等、一次装修工程（达到保障性住房验收标准）、外墙涂料及贴砖、玻璃幕墙工程、石材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擦窗机系统、白蚁防治工程、高压外线工程、电气工程（包括高低压变配电安装、防雷接地、停车场充电桩、动力系统、照明系统等）、发电机房环保降噪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设备供货及安装工程、室内外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含人防门、人防机电）、燃气工程、通风及空调工程、抗震支架、第三方检测检验、结构改造（配合二次装修）、消防改造（配合二次装修）、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服务（含装配 BIM 设计（各阶段）、装配式建筑施工方案的编制、施工模拟 BIM 及技术认定施工模拟汇报视频的制作等）以及分包工程的管理配合等。（详见附件《补充条款》附件 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全部内容、附件G《合同图纸》中所列的相应图纸、附件 H《施工界面规划表》、附件 I《投标承诺书》以及附件 J《实施监管协议》）。

承包人还需负责与其他单位的协调工作，及提供设计文件（按施工蓝图提供深化设计施工图纸、机电综合管线图纸[BIM]）、竣工资料、检测报告、维修手册、培训等满足发包人要求的相关文件。

1. 房建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装修 ☑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　　部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米 ☑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9 年 2 月 18 日（实际以开工报告为准）**

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16 日（竣工核验及整改完成）**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33 天。

房产预售日期为：2021 年 2 月 5 日（本工程建设达到预售条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并满足合同要求。**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

合同价款(大写)：**捌亿柒仟陆佰捌拾叁万叁仟陆佰肆拾元壹角肆分（暂定价）**

(小写)：**¥876,833,640.14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21,920,841.00 元**

项目单价：**详见《补充条款》的附件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补充条款B4.1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含附件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通用条款；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图纸；

7. 发包人的工程通知单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函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2 月 3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 座 35 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 备案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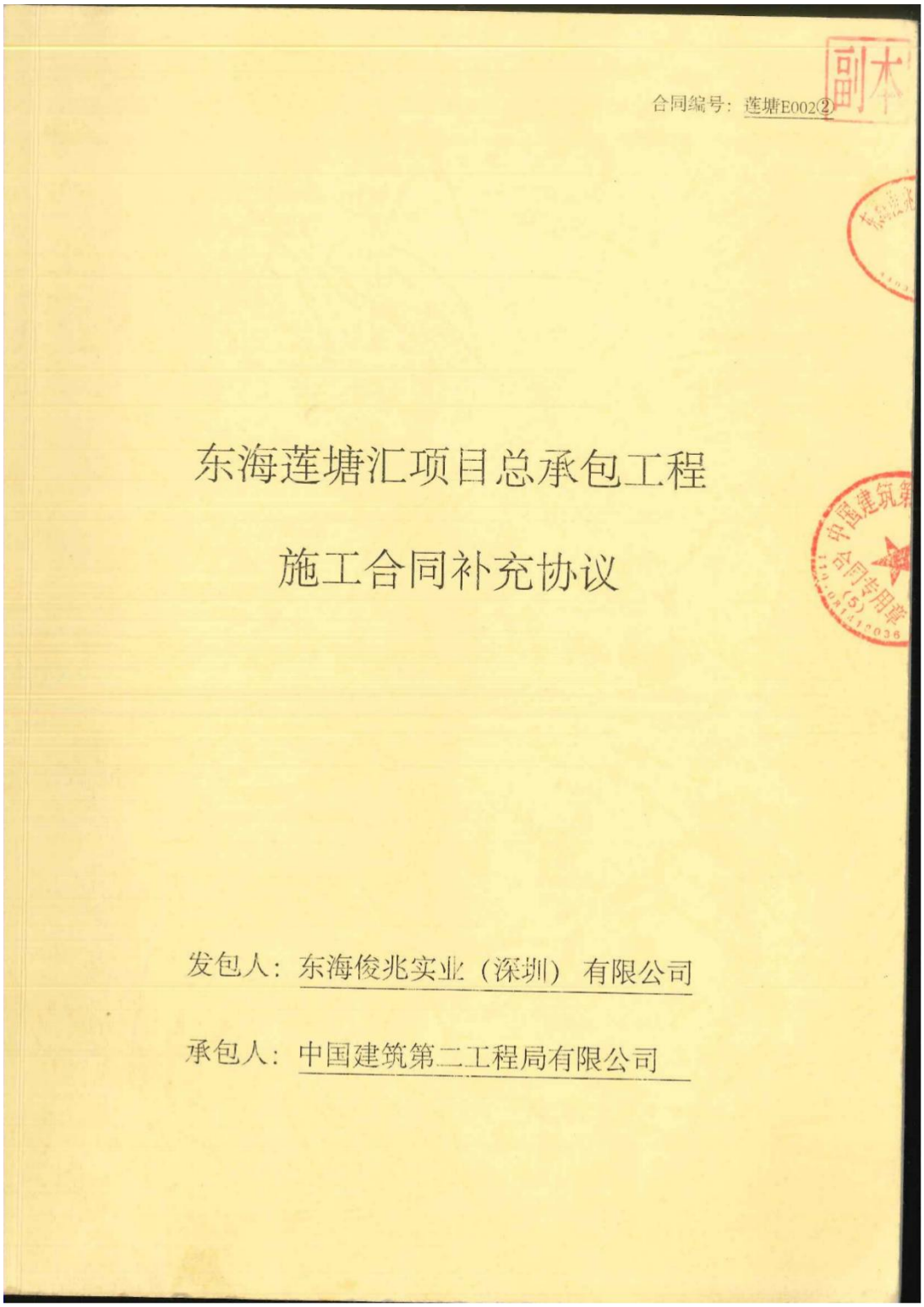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副本

合同编号：莲塘E002②

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发包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莲塘 E002②

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发包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 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鉴于：

1、2019 年 2 月 3 日，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了《**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莲塘 E002，以下简称“《主合同》”），合同总价为¥876,833,640.14 元，《主合同》的地基与基础工程（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方工程，下称“基础工程”）包括两部分：①商品房及配套设施项目（下称“商品房”）的基础工程，暂定价为¥91,564,556.96 元；②保障房项目（下称“保障房”）的基础工程，价款包含在《主合同》保障房的单方造价 4610 元/㎡内。

2、《主合同》基础工程造价及合同总价需进行变更。基础工程价款变更后，其中保障房基础工程所占费用按《主合同》附件 C-2 第 1.2.2 条约定方式分摊。

3、《主合同》工程名称因客观原因需进行变更。

4、《主合同》需补充基础工程的相关附件。

就上述事宜，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友好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一、双方一致同意将《主合同》工程名称变更为：“东海富汇豪庭项目总承包工程”。

二、将《主合同》的基础工程总价、合同总价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2.1 基础工程造价由商品房¥91,564,556.96 元（暂定价，下同）及保障房单方造价所含的基础工程两部分合计变更为¥197,066,385.15 元，其中：商品房的基础工程变更为¥164,039,056.81 元，保障房的基础工程分摊¥33,027,328.34 元。《主合同》总价调增¥72,474,499.85 元，即主合同总价变更为¥949,308,139.99 元。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备注
1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142,677,376.99	包括商品房及保障房施工范围
2	桩基础工程	54,389,008.16	包括商品房及保障房施工范围

3	基础工程合计（1+2）	197,066,385.15	
3.1	保障房基础工程（按《主合同》附件 C-2 第 1.2.2 条约定计算）	33,027,328.34	1.计算公式：26480 ㎡/158000 ㎡×第 3 项 2.此造价已包含在单方造价 4610 元/㎡内，结算时按实际分摊金额从保障房价款中扣除
3.2	商品房基础工程变更后价款（3-3.1）	164,039,056.81	
4	商品房基础工程主合同暂定价款	91,564,556.96	见《主合同》
5	《主合同》总价调增（3.2-4）	72,474,499.85	《主合同》总价变更为¥949,308,139.99 元（¥876,833,640.14 元+¥72,474,499.85 元）

2.2 补充基础工程的工程造价文件、图纸等附件与主合同附件共同作为施工、付款及结算依据，工程造价文件详见本补充协议附件 1《基础工程造价文件》，图纸详见本补充协议附件 2《基础工程图纸》。

2.3 附件 2《基础工程图纸》仅作为施工设计条件图，图纸的最终解释权归发包人所有。

三、其他

3.1 本补充协议与《主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约定的，均按《主合同》相关约定执行。

3.2 本补充协议（含附件）壹式伍份，发包人持叁份，承包人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于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之日起生效。

附件目录

附件 1《基础工程造价文件》

附件 2《基础工程图纸》

发包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19-2-12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19-2-1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东海富汇豪庭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4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东海富汇豪庭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莲十路和畔山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239191.65	工程造价	94930.8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48 层 地下：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2-09187701，2017-440300-70-02-091877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2/18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XK2019013		
建设单位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胡强
副组长	柴宇昊、吴仲平
组员	柴宇昊、吴仲平、刘伟杰、张波、张庆辉、彭福威、王圳、周韬、石文凯、吕健行、黄成、王小青、张琳平、俞伟、汤凯峰、汤峰、周鹏、蒲大宝、昊曙光、王化锋、康积源、李鹏、范涛、黎友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强	柴宇昊、吴仲平、白宇、俞伟、汤凯峰、汤锋、周鹏、蒲大宝、王化锋、康积源、李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其斌	张波、张庆辉、彭福威、王圳
工程质控资料	王小青	张琳平、杨文、李阳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5 项	共 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3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强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	杨军荣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3	陈其斌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副经理	工程师	
4	柴宇昊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副经理	工程师	
5	吴仲平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主任	结构高级工程师	
6	白宇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幕墙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7	刘伟杰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主任	给排水工程师	
8	王小青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报建工程师	/	
9	张琳平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0	俞伟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11	汤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工程师	
12	汤凯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一级注册结构师	
13	周鹏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14	蒲大宝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15	吴曙光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6	王志平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7	萧周秦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8	黄林星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员	/	
19	刘克城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20	杨文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	
21	王化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22	康积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总工	工程师	
23	李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总工	工程师	
24	范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经理	工程师	
25	黎友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其中：人防、水保、环评、档案、防雷、节水、排水、海绵城市、通信及其他需要建设项目同时交付使用的相关配套设施已通过验收，结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俞 伟
注册号：4401841-009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马建华
注册号：2100255-AY017
有效期：至2025年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化锋
京145161707852(00)
建筑 市政
2020.09.2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GD-E1-914/6

获奖情况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东海富汇豪庭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一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

3、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3.1 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姓名	李鹏
学历和专业	硕士研究生、岩土工程
年龄	34
注册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	职务：项目经理 在投标单位工作年限：9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在本项业绩担任职务及任职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备注
1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	包括但不限于：临建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工程、地下室工程、人防工程、消防	职务：项目经理 任职时间：2023.03.03	99995.30	2023.11.10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装配式结构）、设备基础工程、幕墙工程、节能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洁净工程、栏杆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景观工程、气动工程、绿建工程、道路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雷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充电桩、抗震支架工程、泛光照明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燃气工程、运动场地工程、二次精装范围设计和施工、BIM 应用、白蚁防治工程、以及总承包范围内各专业相应图纸的深化设计、检试验检测、咨询服务、验收协调等一切工作				

		内容。				
2	鑫荣懋滨海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基坑内预留30cm及以下土方开挖外运，土石方及淤泥外运；地下室外侧及顶板土方回填；基坑支护内支撑拆除及外运；基坑底板与咬合桩之间素混凝土传力带；桩承台、地下室及上部主体结构工程；装配式工程；预应力结构工程；立体库钢结构工程；二次结构及装饰工程；室内外给排水工程；电气安装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安防智能化工程预埋（仅预埋线管到终端弱电箱）；制冷设备及其工艺管道安装预埋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通风工程；消防防排烟工程；防水工程；雨水回收工	职务：技术总工 任职时间：2021.12.20	43855.15	2023.07.13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称号

		程；厂区道路；室外管网；防撞工程；其他专业分包工程的预留预埋；柴油发电机工程；外墙工程（金属岩棉夹芯板）（专业工程暂估）；玻璃幕墙工程（专业工程暂估）；垃圾站工程（专业工程暂估）				
3	太平洋工业区更新项目一期 1-02、1-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工程 、燃气工程	职务：项目经理 任职时间：2020.11.16	42682.98	2021.12.15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3.2 资格证书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 提供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李鹏
证件号码：37131219910726481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7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9年09月22日
管 理 号：201909034440003801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12日
2026年07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李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7月26日

注册编号：京1112019202003807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5-01-23至2028-01-22)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8-26至2028-08-2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李鹏

签名日期：2026.1.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8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20）0180450



姓　　名：李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7月26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9月17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10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3 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李鹏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7

专　业 Specialty　岩土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146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4年 5月 21日

3.4 毕业证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李鹏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七 月 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山东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241201702000391 二〇一七年 六 月 十九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鹏　　社保电脑号：646434096　　身份证号码：371312199107264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8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9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10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11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12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6	02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合计				28900.0	13600.0			8800.0	3400.0			850.0		1700.0		1360.0	34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b78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6 业绩 1：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105-440306-04-01-264038006001

标段名称：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价：99995.304020万元

中标工期：425天

项目经理(总监)：徐永东

本工程于 2022-03-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6-0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6-17

查验码：790884288098220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5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宝安发改备案[2021]0309 号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73650.81 ㎡，计规定容积率面积为 153705.36 ㎡；最大建筑层数：地上 16 层；地下 2 层；包括:办公楼、综合楼、晶体厂房、外延厂房、动力厂房、库房（生产厂房三）、氢气站、特气站、危险品库、危废库、门卫、垃圾转运站及公厕、社区警务室等建构筑物，配套道路、管线、绿化等室外工程。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_ 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临建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工程、地下室工程、人防工程、消防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装配式结构）、设备基础工程、幕墙工程、节能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洁净工程、栏杆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景观工程、气动工程、绿建工程、道路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雷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充电桩、抗震支架工程、泛光照明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燃气工程、运动场地工程、二次精装范围设计和施工、BIM 应用、白蚁防治工程、以及总承包范围内各专业相应图纸的深化设计、检试验检测、咨询服务、验收协调等一切工作内容。另临建工

程和地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

1、临建工程：

1.1 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现有或新增围挡的完善、升级、维护、改造、移动、补充、调整、广告更换等。按《深圳市建设安全文明施工十项标准》执行。

1.2 承包人负责工地大门、洗车槽、临时道路、场地硬化、降尘系统等的安装和施工（工人宿舍除外）。按《深圳市建设安全文明施工十项标准》执行。

1.3 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各参建单位临时办公室及工人宿舍生活区的建设（包括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办公和宿舍的建设）。

1.4 承包人负责施工至竣工验收施工现场及临建的所有电费，施工变压器现场提供。

1.5 承包人负责施工临时用水的申报、安装和接通，负责施工至竣工验收水费。

1.6 承包人负责绘制临时施工排水图纸，取得临时施工排水许可证；负责对现场涉及水土保持设备设施、排水沟、沉砂池的维护和维修。

2、地基工程：

2.1 土石方工程

2.1.1 承台、地梁、集水井、电梯基坑的土石方开挖和回填、外运。

2.1.2 出土坡道的土石方开挖和外运。

2.1.3 深基坑底板垫层底标高以上、800mm 以下部分以及厂区内其他的土方清理和外运（以现场实际交接测量记录为准）。

2.1.4 深基坑肥槽土方回填；其他室内地面以下土方回填。

2.1.5 生活垃圾开挖和换填（加固）、外运。

2.1.6 负责与地下单位工作界面的移交确认，并对整个厂区全面移交内容负责；包含但不限于界面标高测量、控制点移交、设备设施数量确认、办理移交手续并提供相应资料。

2.1.7 承包人负责余土外运以及旧管线、管沟、基础、硬化的拆除和外运；按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办理各种报批手续工作等其它相关工作。

2.1.8 承包人负责基坑使用过程中的日常巡查、维护、监测等工作，负责基坑在使用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加固、抢险等工作。

2.2 基础工程

2.2.1 工程桩桩头破除、钢筋调直、桩头外运。

2.2.2 支撑梁、立柱拆除、外运。

2.2.3 配合桩基的检测工作。

2.2.4 承台、集水井、电梯基坑钢筋混凝土；砖胎膜砌筑及抹灰；承台、集水井、电梯基坑防水施工。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8 月 2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25 天，满足发包人要求试生产条件（动力、环境满足图纸要求）的日历天数 365 天。本工程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但合同工期起始计算日期以本项目关键路线建筑物土方达到合同移交标高最晚完成时间起算（不含验收桩，含试验桩），本项目关键路线建筑物为 1#、2#、3#、4#、5#、7#，但不论上述条件是否满足，合同工期起始计算日期不得晚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竣工日期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与该工程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地方政策、行业标准的施工及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并满足招标人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含税金额（大写）玖亿玖仟玖佰玖拾伍万叁仟零肆拾元贰角零分（¥999,953,040.2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大写）玖亿壹仟柒佰叁拾捌万捌仟壹佰壹拾元贰角捌分（¥917,388,110.28 元），税金（大写）捌仟贰佰伍拾陆万肆仟玖佰贰拾玖元玖角贰分（¥82,564,929.92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陆拾肆万贰仟叁佰肆拾叁元叁角玖分(¥20,642,343.39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6 月 21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 18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0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J1N460	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101100
法定代表人：杨建	法定代表人：石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10-67882313
传真：	传真：010-5181670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不含桩基）

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2-0882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不含桩基）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北邻建工二路南邻石岩外环路		
建筑面积	179080.45 平方米	工程造价	99995.30402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1#（地下2层/地上16层）2#（地下2层/地上14层）3#生产厂房（地上2层）、4#动力厂房（地下1层/地上3层）5#生产厂房（地上3层）7#生产厂房（地上3层）、8#大宗气站（地上1层）9#氢气站（地上1层）10#特气站（地上1层）11#危险品库（地上1层）12#危废库（地上1层）16#应急水池（地下1层）17#垃圾转运站（地上1层）18#警务室（地上1层）20#连廊（地上3层）、21#、22#、23#连廊（地上2层）
立项批准文号	/	宗地号	A733-0055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地合字（2021）1014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BA-2022-0010号
施工许可证号	2105-440306-04-01-264038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10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2105-440306-04-01-264038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宝晟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彭勇
副组长	杨普、曾江、方长福、李明洋、李鹏、徐泽亚、周春来、龚勋
组员	冯本泽、韩志强、苏佰慧、唐浩、程佳伟、陈星美、周云光、苗雨建、王荣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华杰	王业卯、吕志鹏、王仕洪、张栩、向华龙、孙绍平、郭金龙、赵凯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丁国华	苗雨建、桂献彬、曹红伟、王志广、谢可乐
工程质控资料	郝勇	贺秋容、林永佳、陈杰鑫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不含桩基）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彭勇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甲方项目经理	/	
2	杨普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甲方管理人员	/	
3	郝勇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甲方管理人员	/	
4	刘华杰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甲方管理人员	/	
5	丁国华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甲方管理人员	/	
6	赖安锋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7	杨方林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	
8	徐泽亚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	
9	周春来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	
10	冯本泽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11	贺秋容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	
12	李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包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13	李明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高级工程师	
14	张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副总工	/	
15	苏佰慧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	
16	程佳伟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	
17	林永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包资料员	/	
18	龚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	
19	吴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管理人员	/	
20	王荣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管理人员	/	
21	陈杰鑫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资料员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验收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1月10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11 月 10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3.7 业绩 2：鑫荣懋滨海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合同编号：BHDS-HT-GC-2021-1-001

鑫荣懋滨海大厦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鑫荣懋滨海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大道与运昌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01 月 15 日

鑫荣懋滨海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施工总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第一部分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施工总承包人与发包人就鑫荣懋滨海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鑫荣懋滨海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大道与运昌路交汇处

1.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由产业生产用房(含冷链生产车间）、综合宿舍楼、公共配套用房及地下室组成，总占地面积20196.60㎡，总建筑面积99425.91㎡，其中产业生产用房A区（五层）19649.59㎡，产业生产用房B区（九层）18970.80㎡，产业生产用房C区（一层）2327.67㎡；综合楼公共配套（两层）6292.04㎡，综合楼宿舍（十层）17217.73㎡；地下室（两层）34968.08㎡。海拔高度44.9m，建筑高度40.3m。

2.具体内容及参数详见图纸。

3.资金来源：发包人自筹资金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特别说明
一、施工总承包人工程项目承包范围		
1	基坑内预留30cm及以下土方开挖外运，土石方及淤泥外运；	
2	地下室外侧及顶板土方回填	地下室外侧详见基坑支护图：WEKJK-36
3	基坑支护内支撑拆除及外运	
4	基坑底板与咬合桩之间素混凝土传力带	详见基坑支护图：WEKJK-36
5	桩承台、地下室及上部主体结构工程	
6	装配式工程	装配式预制厂家需发包人考察确认
7	预应力结构工程	1、预应力专业承包单位应具有类似冷库工程项目三个以上的冷库预应力深化设计和施工经验。（施工总承包人选定的分包单位需经发包人同意） 2、施工前，完善预应力深化设计图纸、编制预应力专项施工方案，由发包人组织相关单位和人员，对专项方案进行评审，必要时召开专家论证会。
8	立体库钢结构工程	钢结构专业工程需专业承包一级资质，需发包人考察、审核、确认，提供两个专项施工方案并进行专家论证
9	二次结构及装饰工程	含外墙漆工程
10	室内外给排水工程	不包括冷库加湿的相关设备安装
11	电气安装工程	含地下充电桩、提供强电专项施工方案、提供电箱电缆厂家供发包人需考察确认
12	防雷与接地工程	负责验收通过
13	安防智能化工程预埋（仅预埋线管到终端弱电箱）	为后期正式穿线，管内需预留拉线
14	制冷设备及其工艺管道安装预埋工程	仅含预埋管和桥架、设备吊顶预埋件、预留洞口和预埋套管、后期套管外洞口

		封堵
15	消防工程	包含微型消防站，消防施工单位需一级施工资质，需发包人考察、审核、确认，负责消防验收通过。后期套管内、外洞口封堵。
16	人防工程	负责验收通过
17	通风工程	消防通风、C区冷库外的一般通风
18	消防防排烟工程	
19	防水工程	专业防水一级以上资质，需提供专项施工方案通过专家方案评审，并通过发包人考察，审核、确认，有滨海项目施工类似经验优先。
20	雨水回收工程	负责绿建验收通过
21	厂区道路	
22	室外管网	
23	防撞工程	冷库内墙面、柱面、库门等防撞工程
24	其他专业分包工程的预留预埋	预埋件、预留洞口和预埋套管、后期套管外洞口封堵
25	柴油发电机工程	负责环保、政府供配电部门验收通过
26	外墙工程（金属岩棉夹芯板）（专业工程暂估）	产业生产用房A、C区外墙（发包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方式确定该分包单位：①发包人组织招标，施工总承包人配合招标，施工总承包人按该项工程结算价4%收取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②施工总承包人组织招标，外墙工程分包单位需经发包人书面同意。）
27	玻璃幕墙工程（专业工程暂估）	综合楼、产业生产用房B区（发包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方式确定该分包单位：①发包人组织招标，施工总承包人配合招标，施工总承包人按该项工程结算价4%收取总包管理配合服务费；②施工总承包人组织招标，幕墙工程分包单位需经发包人书面同意。）

28	垃圾站工程（专业工程暂估）	负责验收通过
二、专业分包（需施工总承包人配合的项目）		
1	保温工程	产业生产用房A、C区、地下负1层冷间的防火隔墙，施工总承包人需提供满足专项施工的场地条件，现场安全管理专项实施方案提报发包人进行专家论证。电线电缆管道、桥架穿过保温墙体，桥架或电线管道必须做断冷桥处理。
2	空调工程	施工总承包人负责设备基础（含混凝土二次浇注）相关的预留洞口及预埋，后期洞口封堵
3	制冷设备及其工艺管道安装工程	施工总承包人负责设备基础（含混凝土二次浇注），提供相关的预留洞口及预埋，后期套管外洞口封堵
4	物流设备安装工程（大福）	施工总承包人需在2022年5月27日提供满足专项安装的场地条件，现场安全管理专项实施方案提报发包人，进行专家论证。
5	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	施工总承包人负责设备基础（含混凝土二次浇注），预留洞口及封堵，现场安全管理
6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施工总承包人负责设备基础（含混凝土二次浇注）预留洞口及封堵，现场安全管理
7	冷间金刚砂地面工程	提供满足专业施工的场地条件，提供满足冷间地坪施工工艺特殊要求的混凝土以及钢筋等施工材料，提报专项施工方案并报发包人进行专家论证。按照专项工艺要求进行钢筋绑扎及混凝土浇筑，配合专项地坪施工单位进行金刚砂面层施工。
8	公共区域及套内精装修工程	
9	景观园林工程	
10	市政道路工程	
11	大门、围墙等附属工程	
12	泛光照明工程	

13	LED 工程	
14	地下室停车场地坪漆工程	
15	交通标识标牌设施与划线工程	
16	安防智能化工程	
17	有线电视及通信工程	
18	厨房工程	
19	垂直绿化工程	
20	货架工程	施工总承包人需在 2022 年 5 月 27 日提供场地及现场安全管理专项实施方案提报发包人进行专家论证
三、甲供材料（甲指乙供）		
1	内/外墙涂料	
2	冷库专用灯具/冷库面板插座	
3	柴油发电机	
注：	施工总承包人和专业分包界面划分：详见***补充协议，第一条***的详细说明。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2 月 20 日（具体实际开工时间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主体结构完工日期：2022 年 1 月 19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7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数 527 天（以上工期已包含法定节假日）。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协议双方约定及现行的国家相关行业的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合格并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金牛奖，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金匠奖。

按照《绿色工业建筑评价标准》（GB/T 50878-2013）三星级的要求，《绿色建筑评价标

准》（GB/T 50378-2019）二星级的要求落实绿色施工，完成绿色施工相关材料收集和整理，配合发包人取得1栋产业生产用房的绿色工业建筑三星级设计标识；2栋综合楼的绿色建筑新国标二星级认证标识，并获得绿色施工优良等级或绿色施工示范工程认定。

五、签约合同价

1、合同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2、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捌佰伍拾伍万壹仟伍佰零壹元伍角整（¥ 438551501.50 元）；不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亿零贰佰叁拾肆万零捌佰贰拾柒元零陆分（¥ 402340827.06元）；税率：9%；

其中：（1）分部分项工程项目：

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柒佰肆拾万陆仟零伍拾元伍角叁分（¥237406050.53元）；

（2）措施项目：

人民币（大写）柒仟贰佰伍拾肆万零贰佰柒拾元柒角捌分（¥72540270.78元）；包干使用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佰贰拾柒万柒仟肆佰柒拾叁元肆角柒分（¥9277473.47元）；不参与竞争，包干使用

（3）其他项目：

人民币（大写）玖仟柒佰玖拾贰万零叁佰伍拾元整（¥97920350.00元）（不含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

其中，①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贰拾壹万元整（¥36210000.00元）不参与竞争；

②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玖万捌仟玖佰叁拾伍元柒角伍分（¥9498935.74元）（已计入分部分项工程项目）；

③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仟零陆拾伍万元整（¥60650000.00元）不参与竞争；

④施工总承包人管理及配合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陆万零叁佰伍拾元整（¥1060350.00元）；

（4）规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叁拾万零贰仟零壹拾壹元壹角整（¥13302011.10元）；按政府规定计取

（5）税金：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陆万玖仟肆佰壹拾陆元捌角玖分（¥10969416.89元）；按政府规定计取

（6）工程建设其他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肆拾壹万叁仟肆佰零贰元贰角整 （¥6413402.20元）

其中，①工程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柒万零叁拾柒元零叁分（¥370037.03元）；

②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捌万柒仟贰佰叁拾柒元叁角伍分（¥987237.35元）；

③BIM技术应用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万零陆仟玖佰捌拾捌元玖角伍分（¥1906988.95元）；

④优质优价工程奖：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 （¥3000000元）；

⑤白蚁防治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玖仟壹佰叁拾捌元捌角柒分（¥149138.87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施工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

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施工总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施工总承包人承诺

施工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施工总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01月15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发展中心10楼。

发包人和施工总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本合同一式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正本：一份，副本：五份），施工总承包人执四份（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草围社区宝安大道 5010 号深圳多彩汇威文化创意博览城 B 座 B606C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施工总承包人（公章）：中建三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四街 9 号院 1 号楼 1 至 7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鑫荣懋滨海大厦

验收日期：2023 年 7 月 13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6-70-03-10714101; 2019-440306-70-03-10714102; 2019-440306-70-03-10714103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鑫荣懋滨海大厦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航城大道与南昌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13326.84 平方米	工程造价	55401.67585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5 层/1 栋 A 区、9 层/1 栋 B 区、1 层/1 栋 C 区、12 层/2 栋综合楼/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	宗地号	深地合字（2019）B026 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BG-2019-003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G-2020-0009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825;2020-0979;2021-025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1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2019-4400306-70-03-10714103-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博邦环控（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凤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方承辉
副组长	白文荟、于志新、李明洋、陈建国、李超
组员	冯九龙、马有威、周脉昌、李鹏、罗锋、曹宁、易庚、谢德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易庚	滕淑英、周汝波、黄雄、李超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马有威	汤秋云、高轩宇、叶坚龙、谢德军
工程质控资料	盛琳	蔡宁波、施龙静、于鹏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鑫荣懋滨海大厦项目（不含桩基）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方承辉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甲方项目经理	/	
2	易庚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质量经理	中级工程师	
3	谢德军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制冷工程师	/	
4	马有威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	
5	盛琳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甲方资料员	/	
6	于志新	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呢	/	
7	白文荟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8	冯九龙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9	陈建国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0	陈智慧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工程师	
11	万莉珊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12	滕淑英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汤秋云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周脉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蔡宁波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	
16	李明洋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17	李鹏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中级工程师	
18	曹宁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副总工	/	
19	罗锋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	
20	高轩宇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	
21	黄雄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	
22	施龙静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资料员	/	
23	于鹏娟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资料员	/	
24	李超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13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7 月 13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13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13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工程师
姓 名：白文荟
注册号：1100892-02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于志新
注册号：6101221-AY007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荣誉证书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鑫荣懋滨海大厦 工程
通过2023年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评审，达到优良水平，授予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称号。

示范工程编号：GDLS2023-071A
项目负责人：李明洋
项目技术负责人：李鹏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鑫荣懋滨海大厦 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120A号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3.8 业绩 3：太平洋工业区更新项目一期 1-02、1-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40110001001

标段名称：太平洋工业区更新项目一期1-02、1-03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2682.987028万元

中标工期：774天

项目经理(总监)：杨峰

本工程于 2019-02-2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5-27

查验码：287623925798798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04.001-2019039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太平洋工业区更新项目一期 1-02、1-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深盐路与东海路交界处

发 包 人：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平洋工业区更新项目一期 1-02、1-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东海路与深盐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太平洋工业区更新项目一期分 1-02、1-03 两个地块开发建设，其中 1-02 地块建设用地面积 12759.5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5246.36 平方米，由 A 座、B 座两栋产业研发用房（含部分地上车库）及一栋宿舍楼组成。A 座产业研发用房地下 3 层，地上 22 层，建筑高度 95.800 米，结构形式为框架+核心筒；B 座产业研发用房地下 3 层，地上 23 层，建筑高度 99.800 米，结构形式为框架+核心筒；宿舍楼地下 3 层，地上 31 层，建筑高度 92.400 米，结构形式为框架+剪力墙。1-03 地块建设用地面积为 2084.8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376.13 平方米，仅有一栋住宅楼（含 28 套保障房共计建筑面积 1890.00 平方米），地下室 4 层，地上 32 层，建筑高度 98.100 米，结构形式为框架+剪力墙。最终指标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内容包括施工、采购、调试、验收、移交、保修以及与工程建设密切相关的报建审批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完成项目实施阶段工程建设，直至工程竣工验收、按规范及政府规定的各项专项验收（包括规划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具体内容包括

基础工程（人工挖孔桩、抗浮锚杆及基础及天然基础）、建筑工程（含防水、绿建、节能、地下与地上车库地坪漆等）、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门窗工程（除1-02地块A、B栋产业研发用房塔楼、群楼及地上车库的外墙门窗、阳台门窗以及首层入户门由幕墙专业工程承包人负责外，本工程其他门窗工程均由在承包人工程承包范围内）、屋面工程（种植土及种植土以上施工内容，包括园林绿化种植、园林绿化给排水系统的预留预埋至承包人提供的接驳点、园林辅装、园林与建筑的收边收口以及层面园林构筑物等均由园林景观专业工程承包人负责）、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含排油烟等）、电气工程（含充电桩、航空障碍灯等）、智能化工程（含有线电视等）、抗震支吊架工程、精装修工程（含公共区域、电梯轿厢精修以及营销中心精装修，但不含保障房室内精装修，保障房室内精装修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燃气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变配电（含高低压配电、柴油发电机及机房环保设施）、白蚁防治工程、机械停车工程、室外工程（含市政管网接驳、化粪池等）、栏杆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含雨水回用蓄水系统等）、垃圾处理设备供货安装、建筑节能、太阳能工程（如有）、游泳池工程（如有）、卫星电视工程（如有）、连廊、永久路口等工程以及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所需的各类第三方检测、检验：材料进场见证取样检验、桩基础与抗浮锚杆基本实验及验收检测、天然地基平板试验及验收、钢结构检测、结构沉降监测、消防检验、防雷检测、环保检测、节能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光纤到户检测、外墙门窗闭水检测等。

2.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等工作。

3.配合封顶仪式、销售、招商以及交楼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展示区、看楼通道等区域的提前施工和开放；提供销售中心和样板房的用水、用电、排水、排污、通讯网络的配合和维护；现场活动的配合包括搭设安全防护设施、宣传展示设施等。

4.对全部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的总包管理及配合，以及招标文件及本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工作。

具体招标范围以本招标文件合同约定、施工界面、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本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电梯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已完成招标；本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幕墙（含LED显示屏、泛光及擦窗机）工程、导向标识工程

以及保障房室内精装修工程等将另行招标，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　　石方　　）;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　□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有线电视系统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详招标图纸　　;　庭院管: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其他工程

人防工程、室外配套、市政管线接驳、防水工程、白蚁防治、充电桩工程、抗震支吊架、排油烟系统、智能化桥架管线预留预埋、海绵城市、主体沉降监测等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06 月 30 日（暂定，具体以开工令签发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07 月 08 日（暂定，具体以取得竣工验收合格文件之日为准）；

计划竣工验收备案日期：2021 年 08 月 11 日（暂定）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74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774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97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20.2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通过，达到合格标准。质量达到合同、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肆亿贰仟陆佰捌拾贰万玖仟捌佰柒拾元贰角捌分 (¥426829870.28 元)，其中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税率为 10%；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柒拾壹万伍仟贰佰伍拾柒元玖角叁分

(¥ 11715257.93 元)；

⑵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⑶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⑷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捌拾万元整 (¥ 258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本合同中其他条款与本条款不一致的，以本条款为准）：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7 月 1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盖章)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4341301L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永定门外海户屯 165 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温明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5102906

传真： 0755-25106714

电子信箱： CSCEC20052005@126.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木樨园支行

账号： 11001019000053000116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太平洋工业区更新项目一期1-02、1-03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15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盖公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太平洋工业区更新项目一期1-02、1-03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深盐路与荔山路交汇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建筑面积	143622.49㎡
栋/层	地下四层/地上32层	工程造价	42682.987028万元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8-70-03-71701201	开工日期	2019年06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编号	2019-033
质量责任主体			
主体类型	主体名称		资质证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开企[2019]2011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46787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建西南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A244075188
设计单位（燃气设计）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18053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469-4/2
监理单位（燃气监理）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7653
总承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11560820
分包单位（消防）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D244006666
分包单位（燃气）	深圳市港华建设有限公司		D244200414
分包单位（高低压配电）	广东维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D34405633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朱建锋
副组长	乌云高娃
组　员	孟伟、张竞、张鹏、章征明、肖瑞武、余友熙、冯雁波、李鹏、李德平、侯刘锁、向建华、何志刚、李松俊、廖新平、朱达建、徐开颜、麦栋森、朱先和、陈晓松、李琳、黄河、葛骏、周昆鹏、梁辰、欧阳琼、王干龙、林贵华、李春湖、彭焱宇、何彬、袁裕权、邓成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工程	孟伟	章征明、肖瑞武、余友熙、何志刚、徐开颜、麦栋森、冯雁波、黄河
给排水工程	周昆鹏	朱达建、朱先和、袁裕权
电气工程	梁辰	向建华、李琳、葛骏、彭焱宇、何彬
通风空调工程	张竞	陈晓松、廖新平、邓成成
质量控制资料	张鹏	李松俊、欧阳琼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一)

关于分部包含子分部内容的说明（包含的加黑加下划线，其余保留）：

序号	项目名称	包含的子分部内容
1	地基基础	基坑支护、土方、**桩基础**、扩展基础、**筏型基础**、**地下室地下防水**等
2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砌体结构**、型钢混凝土结构、钢管混凝土结构、**钢结构**等
3	装饰装修	幕墙、**门窗**、**轻质隔墙**、**抹灰**(地面、**内墙**、外墙)、**防水**、**地面**、**饰面砖(内、外墙)**、**吊顶**、**饰面板**、**涂饰(内、外墙)**、裱糊与软包、**细部**等
4	建筑屋面	**基层与保护**、**隔热**、**防水与密封**、**细部**等
5	建筑给排水	**室内给排水(含消火栓给水、喷淋给水)**、室内热水、**卫生器具**、**室外给排水**、水景喷泉等
6	通风空调	**送.排风**、**防排烟**、**地下人防通风**、**冷凝水**、空调冷.热水、冷却水、制冷设备、**多联机空调**、太阳能、**设备自控**等
7	建筑电气	**变配电**、**供电干线**、**电气动力**、**电气照明**、**备用电源(发电机组)**、**防雷及接地**、**室外电气**等
8	智能建筑	**火灾自动报警**、**公共广播**、**综合布线**、**用户电话**、**有线电视**、**安全防范(监控)**、**防雷及接地**等
9	燃气工程	**室内燃气**、**室外燃气**等
10	室外工程	**室外道路**、**附属建筑**、室外环境(含园林、绿化)等

(三)工程质量评定(二)

项目名称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检查结果	验收意见
地基基础	共 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装饰装修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屋面	共 7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7 项	共核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 共抽查 2 项，符合规定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给水排水	共 1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 项	共核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 共抽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通风空调	共 1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1 项	共核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 共抽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电气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共核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智能建筑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燃气工程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室外工程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共抽查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1)：

主体类别	单位名称	职务（专业）	姓　名	签　名（与承诺书一致）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土建）**	朱建锋	
		工程师（土建）	孟伟	
		工程师（通风空调）	张竞	
		工程师（给电气）	张鹏	
		工程师（安全）	章征明	
		工程师（建筑）	肖瑞武	
		工程师（结构）	余友熙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注册岩土）**	侯刘锁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建西南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注册结构）**	朱达建	
		工程师（建筑）	徐开颜	
		工程师（给排水）	朱先和	
		工程师（电气）	李琳	
		工程师（通风空调）	陈晓松	
		工程师（全专业）	麦栋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土建）**	乌云高娃	
		监理工程师（电气）	向建华	
		监理工程师（全专业）	何志刚	
		监理工程师（通风空调）	廖新平	
		监理工程师（资料）	李松俊	

（四）验收人员签名(2)：

主体类别	单位名称	职务（专业）	姓　名	签　名（与承诺书一致）
总承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指挥	冯雁波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河	
		项目土建生产经理	葛骏	
		项目机电生产经理	周昆鹏	
		项目机电商务经理	梁辰	
		资料员	欧阳琼	
燃气监理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燃气）**	王干龙	
燃气设计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燃气设计负责人（注册建筑）**	林贵华	
分包单位（燃气）	深圳市港华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李春湖	
分包单位（消防）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袁裕权	
		工程师	邓成成	
分包单位（高低压）	广东维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彭焱宇	
		工程师	何彬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

4、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5、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6、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7、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12月 15日。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	项目负责人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项目总监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项目经理 （签名与承诺书一致） （签名、盖注册章）
（盖公章）	（盖公章）	（盖公章）	（盖公章）	（盖公章）
2021 年12月15日 （盖章日期）	2021 年12月15日 （盖章日期）	2021 年12月15日 （盖章日期）	2021 年12月15日 （盖章日期）	2021 年12月15日 （盖章日期）

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证书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太平洋工业区更新项目一期1-02、1-03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证字（2023）036A号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4、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提供）

4.1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	马闯东
学历和专业	本科、交通土建工程
年龄	39
注册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	职务：项目经理 在投标单位工作年限：6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在本项业绩担任职务及任职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备注
1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1、设备材料采购； 2、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的施工及相	职务：项目经理	153073.41	2023.06.26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EPC)	关手续办理，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包括并不限于：（1）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工程、基坑预留土石方开挖及外运、人防及地下室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航空障碍灯工程、10KV外线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充电桩工程、发电机工程等；（2）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EPC总承包单位负责统一管理（3）红线范围外的	任职时间：2022.11.09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市政接驳以及天桥施工。				
2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1、建筑安装工程：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拆除、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内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1）拆除工程；（2）建筑工程(含砌筑工程、结构加固工程、隔墙板供应及安装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金属门窗(含金属防盗网、纱窗、门窗限位装置、栏杆、百叶等)、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标识标牌、幕墙工程、智能门锁升级等；（3）安装工程(暖通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	职务：项目经理 任职时间：2022.07.01	25415.52	2022.09.18	/

		工程(含高低压配电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抗震支架、电梯工程、污水处理站等)；(4）室外配套工程(地下管线迁改、红线内外配套市政工程及接驳、室外管网、土方回填等)；2、其它：(1）报批报建及证件办理；(2）项目现场的配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临时路口开设；(3）向发包人及监理人提供临时房屋及设施；(4）负责总包管理与配合、保管及配合等：(5）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6）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				

		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7）档案管理。				
3	/	/	/	/	/	/

4.2 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01日
2026年05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马闯东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07月26日

注册编号：京1122015201611816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6-12至2028-06-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马闯东

签名日期：2025.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2年06月0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9）0171380



姓　　名：马闯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7月26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9月4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29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1 月 29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3 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马闯东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7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2003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3 年 3 月 1 日

4.4 毕业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马闯东

身份证号：412727198607260419

证书编号：66440306112009944

参加 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专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5 年 06 月 30 日

高等院校

2015 年 06 月 30 日

No.0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马闯东

身份证号：412727198607260419

证书编号：65439110141044374

参加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湖南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五 年十二 月三十 日

长沙理工大学

高等院校

二〇一五 年十二 月三十 日

4.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闯东　　社保电脑号：637028941　　身份证号码：412727198607260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1312.0	3409.92	1704.96	1	21312	1065.6	426.24	1	21312	106.56	21312	213.12	21312	170.5	42.62
2025	03	149305	21312.0	3409.92	1704.96	1	21312	1065.6	426.24	1	21312	106.56	21312	213.12	21312	170.5	42.62
2025	04	149305	21312.0	3409.92	1704.96	1	21312	1065.6	426.24	1	21312	106.56	21312	213.12	21312	170.5	42.62
2025	05	149305	21312.0	3409.92	1704.96	1	21312	1065.6	426.24	1	21312	106.56	21312	213.12	21312	170.5	42.62
2025	06	149305	21312.0	3409.92	1704.96	1	21312	1065.6	426.24	1	21312	106.56	21312	213.12	21312	170.5	42.62
2025	07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5	08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5	09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5	10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5	11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5	12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6	01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1146.12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6	02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1146.12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合计				41500.16	20750.08			13350.84	5187.52			1296.88		2593.76		2075.06	518.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9cb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4.6 业绩 1：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80076001001

标段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71873.6900万元

中标工期：103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尹马林

本工程于 2019-04-0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5-21

查验码：172927942354828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GM-G-2019-037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光明发财备案【2017】0186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位于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中）以西。地块规划为三类居住用地，限高≤100米。总用地面积73223.35平方米，分为07-02（北地块）、07-04（南地块）两个地块，总建筑面积约460000平方米，总计容建筑面积约329505平方米，其中：北地块用地面积37348.11平方米；南地块用地面积35875.24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具体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建筑方案深化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

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EPC总承包单位中扣除。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发包人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及《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管线探测管线点成果表》；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设计及《设计变更》。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二）由招标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建筑方案设计；

2、初勘、基坑支护详勘、基坑支护详勘第三方审图；

3、管线探测；

4、基坑支护设计（含第三方审图）、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5、氡浓度检测；

6、园林景观设计；

7、全过程造价咨询；

8、全过程监理（燃气除外）；

8、可研、环评及水土保持方案；

9．精装修工程：包括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电梯轿厢等公共精装修区域，不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

10．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11．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12、前期已完成部分基坑支护、800KVA变压器、部分围挡、部分土石方、部分场地清理、部分临建设施等工程量。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次EPC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地质勘探、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含基础、水土保持、管线迁移施工图）、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审查、施工图审查、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二次深化设计、人防设计、精装修设计、智能化设计、各阶段BIM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抗震、绿建、节能、交通影响评价、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地质勘探、建筑、基础、结构、电气（含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给排水、暖通、

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商业、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电梯轿厢等的精装）、交通、人防、消防、节能、保温、环保、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一星级标识或深圳市铜级标准）、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楼宇或门牌标识等）、抗震支架设计等；

（2）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深化设计、航空障碍灯设计、铝模深化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3）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红线范围外的南北地块连接的天桥设计

（5）报批报建工作；

（6）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2. 设备材料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含甲供材料的保管及安装（如有））。

3. 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包括并不限于：

（1）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含设计要求的基坑周边场地降标高、放坡）、水土保持工程、地基与基础（含桩基）、主体结构工程、基坑预留土石方开挖及外运、人防及地下室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航空障碍灯工程、10KV外线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等）、充电桩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栏杆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档、道闸系统、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消防疏散标识、楼宇和门牌标识等）、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门禁、可视对讲、五方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及监理、市政道路工程、信报箱、公配用房装修、外墙装修工程、海绵城市、塔楼标准层样板及样板展示区工程、安全体验馆、公用环网柜、入户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入户门采用招标人指定的品牌）等。

（2）工作界面划分：

①、总承包与精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以进出楼梯前室的防火门为界，出楼梯前室防火门以外的走道、电梯厅为精装单位施工范围，总承包完成结构、抹灰及清理后将场地移交给精装修单位，但总承包须负责所有结构的缺陷（包括抹灰空鼓、渗漏水、结构尺寸超规范的偏差、墙面抹灰垂直度及平整度超规范的偏差、地面结块清理等）修复。所有修复工作完成并移交精装修单位限期1个月内完成（以监理人书面通知单为准起计），否则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完成修复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总承包负责。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②、总承包与电梯供应及安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电梯分包单位负责电梯的供货和安装、电梯轿厢装修，其余电梯安装的配合条件都属于EPC承包范围，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③、总承包与园林景观工程工作界面划分：以首层室内外连接门为界，室外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范围，室内为总承包单位施工范围。室外架空层地面装饰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室外墙面及天花装饰由EPC总承包单位施工，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3）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EPC总承包单位负责统一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办公生活设施及临时办公场地所、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成品保护、平行交叉影响、预埋、垃圾清运及外运、施工现场人员及材料进出、交接移出工作面等服务、配合和管理工作等。

（4）红线范围外的市政接驳以及天桥施工。

4．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证件，按照深圳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不限于市政配套相关报批、用水节水评估报告备案、节能评估报告审查、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规划、地铁、交通、消防、人防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并负责相关费用；施工期间所有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质勘探第三方审查、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管线调查及为满足施工需要进行的红线内管线迁改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5．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

（2）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交房后的客户关系协调，及时处理交房后的房屋质量缺陷整改。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3）负责提供给招标人二套完整的能够流利运行及使用项目BIM模型成果的电脑及相应打印机、传真等硬件设备，并提供免费培训服务，保证招标人（含今后竣工移交的业主物业管理人员）能够熟练应用项目BIM模型。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4）负责提供装配式建筑VR工艺展示、装修体验展示系统：VR体验展示的硬件设备一套，和VR体验展示动画电子文件（包括住宅户内及公共区域精装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5）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项目自身常规监测）；施工期间的第三方监测（不含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地震、防雷、基坑支护、桩基础及主体结构质量检测等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6）负责“工序样板、材料样板、展示区、精装样板房”的布置与施工、展示方案、施工组织设计、平面布置、展示区围挡、展示区施工、安全文明等措施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7）负责“项目开工、结构封顶、整体封顶、样板层开放、竣工验收、住宅交付、观摩会”仪式庆典工作等。及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主办的、协办的其他仪式，工作内容包括仪式庆典方案编制及总平面布置，仪式庆典实施单位的委托、管理与款项支付，相关舞台、器械及临时设施设备的搭设，仪式庆典用水用电等配套施工，相关的安全、文明、绿化、降尘、降温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8）负责提供经招标人最终确认的方案制作项目区位沙盘比例为1:300、楼栋沙盘为1:100、户型沙盘比例为1:20。并按招标人要求搬运、安装至指定位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9）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下管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管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10）负责现场办公区、生活区临建的建设（费用包含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具体建设标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11）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开通临水，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业主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12）负责场地现状部分未拆除的建筑物基础拆除，及建筑物拆迁后建筑垃圾清运，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13）基坑周边有架空高压线和燃气管道，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确保施工安全，如有必要进行迁改。

（14）注意基坑支护结构与地下室外墙的相互位置关系，并采用相应的施工措施，如北地

块东侧支护与地下室外墙净距离约400mm。

（15）施工围挡招标人已另行委托完成部分建设，由第三方在承包人进场后移交，施工期间承包人负责施工围挡的新建、更新、维护、拆除、清理、费用（包括围挡的公益广告每半年更新一次），此部分费用包含在报价当中。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6.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招标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招标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招标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

7.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验收、报建等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建筑方案》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EPC总承包单位中扣除。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发包人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及《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管线探测管线点成果表》；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设计及《设计变更》。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1035天。（含设计工期及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完成毛坯交房，总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及竣工验收。合同工期从2019年5月27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从取得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至2022年3月26日为止）；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序号	关键工序	完成时间节点

1	施工图设计完成	2019年8月31日
2	桩基础工程完成	2020年2月22日
3	地下室结构全部封顶	2020年5月22日
4	主体结构全部封顶	2021年2月27日
5	完成竣工备案	2022年3月26日
注：工期考核按发包人履约评价考核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备注：设计阶段工期要求若与发包人技术要求有冲突，以发包人技术要求为准。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上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1）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2）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3）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双优工地、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深圳市双优工地”。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亿壹仟捌佰柒拾叁万陆仟玖佰元（¥1718736900.00元）。（其中：勘察设计费不含税总价为：26705849.06元，增值税税金为：1602350.94元，增值税税率为：6%；建安工程费、其他费用、总承包服务费、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工程奖励不含税总价1550852018.35元，增值税税金为139576681.65元，增值税税率9%）

其中：

（1）勘察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叁拾万零捌仟贰佰元整（¥28308200.00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叁仟零柒拾叁万肆仟壹佰元整（¥1530734100.00元）；

（3）其他费用

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

（4）总承包服务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壹拾捌万元整，（¥18180000.00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零柒万贰仟元整，（¥42072000.00元）；

（6）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仟贰佰肆拾肆万贰仟陆佰元整，（¥92442600.00元）；

（7）工程奖励：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2000000.00元）；

（8）其他：

若建设过程中，因甲方的要求导致部分内容发生变更，投标报价中无可参考单价的，可根据本次投标净下浮率及计价规则、图纸等按实结算，投标净下浮率为16.90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7月31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2份，承包人执8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1份。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担建安工程施工等工作，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设计等工作，。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叁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叁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一份。

签订协议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 年 04 月 22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 年 04 月 22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以西		建筑面积	45.3万m²	工程造价	17.18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框架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5/26/27/32 层 地下：1/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6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4.03	验收日期	2022.9.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胡尧
副组长	冯宁新、马闯东、侯秀文、徐永祥
组员	邓锋、罗贵林、宋锦富、罗光华、王斌、张大权、肖敏、李德胜、周彬彬、郑炳心、王策、陈科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锋	张大权、李德胜、周彬彬、罗光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宋锦富	肖敏、陈科、王斌
工程质控资料	罗贵林	郑炳心、王策、彭梦琪、蒋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尧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邓锋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罗贵林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	宋锦富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5	冯宁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6	罗光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7	彭梦琪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8	侯秀文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结构~~工程师	
9	张大权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10	徐永祥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11	李德胜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2	马闯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3	周彬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14	郑炳心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5	王策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16	蒋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7	黄多文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18	吴君	深圳市铁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19	邓晓露	深圳市铁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0	刘登明	深圳市铁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1	周骑	深圳市铁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2	崔海星	深圳市铁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3	孙小峰	深圳市铁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4	周剑	深圳市铁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5	博富高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总经理	工程师	
26	罗庆华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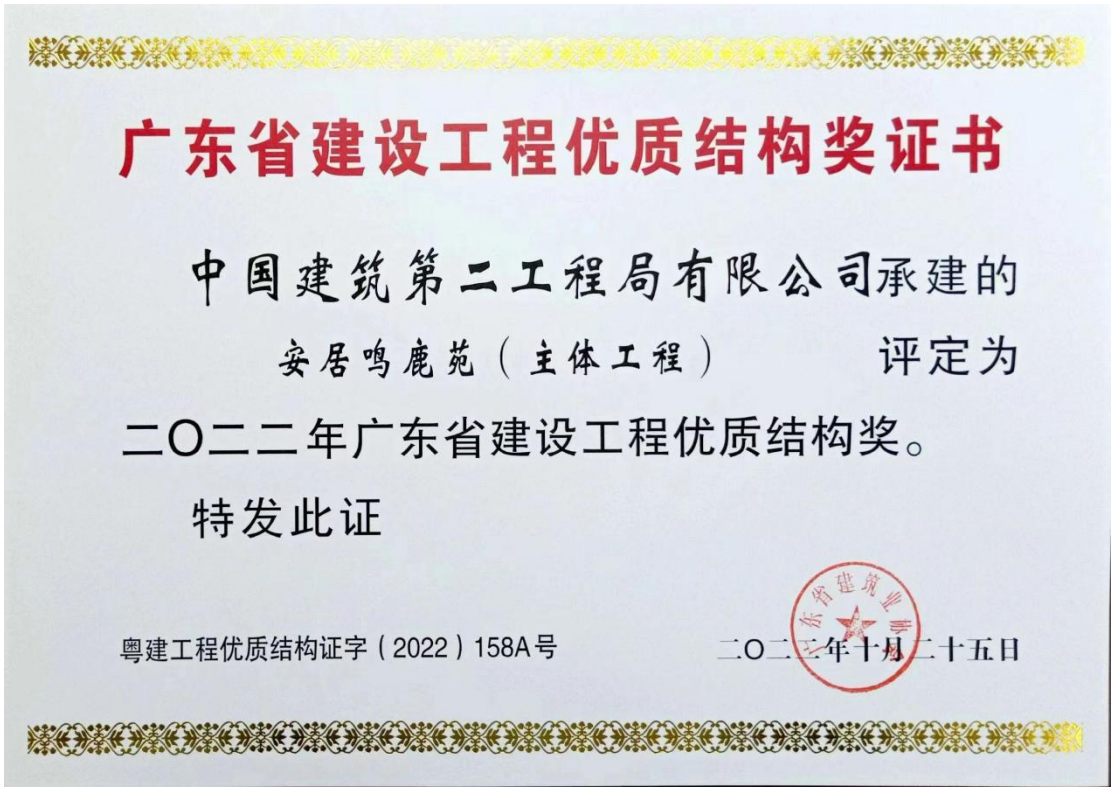
1、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已完成合同及设计内容；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同意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GD-E1-914/6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58A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4.7 业绩 2：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过我司对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的认真评审，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含税）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肆佰壹拾伍万伍仟贰佰零贰元陆角，小写金额人民币￥：254,155,202.60 元。贵司承诺接受我司该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谈判记录等增补修订内容和双方达成一致的书面资料。如因贵司原因发生以下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撤标、对于双方已达成一致的事宜坚持修改、未能按我司要求及时递交履约保证金、未能按约定期限签订合同（协议），本中标通知书作废，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并且我司保留进一步追偿的权利。中标通知书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招标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关键页

正 本

合同编号：GM-G-2022-CZCL-001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东长路交汇处西南侧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EPC总承包模式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东长路交汇处西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南区占地面积3.58万平方米。本次改造范围为南区A、B、C、D、E、F、G栋，改造面积共208945.81平方米。其中，隔离用房2262套，工作用房1034套。

以上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勘察、检测及监测

□①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施工勘察□其它：（根据具体情况填写））；

□②检测及监测（□地灾□氡浓度检测□基坑支护监测□基坑支护检测□周边建筑物及构筑物（地铁除外）监测□地铁监测□周边建筑物及构筑物检测及结构鉴定□水保监测□主体沉降监测□基桩检测□钢结构检测□其它：（根据具体情况填写））。

（2）设计

☑①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深化）；

☑②施工图设计、二次深化设计及专项方案设计（含精装修、智能化、标识标线等方案设计）；

□③各阶段BIM设计；

□④专项研究咨询、专项设计咨询顾问；

□⑤第三方审查；

☑⑥其他设计工作：设计管理及配合、分包专业招标配合、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

（决）算（含审计）、各阶段图纸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3）建筑安装工程：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拆除、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内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①拆除工程；

②建筑工程（含砌筑工程、结构加固工程、隔墙板供应及安装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金属门窗（含金属防盗网、纱窗、门窗限位装置、栏杆、百叶等）、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标识标牌、幕墙工程、智能门锁升级等；

③安装工程（暖通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高低压配电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抗震支架、电梯工程、污水处理站等）；

④室外配套工程（地下管线迁改、红线内外配套市政工程及接驳、室外管网、土方回填等）；

（4）其它

①报批报建及证件办理；

②项目现场的配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临时路口开设；

③向发包人及监理人提供临时房屋及设施；

④负责总包管理与配合、保管及配合等；

⑤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

⑦档案管理：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本项目是深圳市落实应急隔离场所和安居工程的重要举措，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须满足疫情防控及光明区政府相关要求。

除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及费用的承担，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2.发包人另行委托内容：

（1）发包人另行委托服务内容：无

（2）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无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1天，含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及取得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验收资料。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7月1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年7月31日。

四、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1）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

（2）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3）安全文明生产管理要求：不出现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

五、签约合同暂定价

1.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肆佰壹拾伍万伍仟贰佰零贰元陆角整（¥ 254155202.6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233389220.81 元，税金为¥20765981.79 元）。

其中：

（1）设计费人民币(大写)：捌佰肆拾肆万陆仟叁佰陆拾伍元整（¥ 8446365.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7968268.87 元，税金为¥ 478096.13 元，增值税率 6 %）。

（2）建安工程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捌佰叁拾壹万捌仟陆佰肆拾肆元柒角整（¥ 198318644.7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81943710.73 元，税金为¥ 16374933.97 元，增值税率 9 %）。

（3）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肆万陆仟零玖拾贰元玖角整 （¥ 3946092.9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3620268.72 元，税金为¥325824.18 元，增值税率 9 %）。

（4）科技抗疫产品费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叁万伍仟贰佰元整（¥ 4435200.00 元）。

（5）软装工程费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万零捌仟玖佰元整（¥37008900.00 元）。

（6）其他费用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2000000.00 元）。

签约合同价具体价款、承包内容及承包方式等详见《投标文件商务标书》。

若国家政策导致的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已开票金额的含税价按该部分不含税价款乘以合同税率；未开票金额的含税价按该部分不含税价乘以变化后的税率执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发包人要求；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本合同及其附件、本项目相关政府批文批复（包括所有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要求的文件、资料）等中如要求不一致的，以要求更严格或要求的标准更高者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7 月 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春五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琦之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CUU74H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街道招商局智慧城 A1 栋 12 楼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账号：755933125910868	账号：032109201101000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以西		建筑面积	20.89万㎡	工程造价	2.54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框架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5/26/27/32 层 地下：1/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7.1	验收日期	2022.9.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胡尧
副组长	刘小军、马闯东、侯秀文、徐永祥
组员	邓锋、罗贵林、宋锦富、徐国强、曾海迪、张大权、肖敏、李德胜、周彬彬、郑炳心、王策、陈科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锋	张大权、李德胜、周彬彬、徐国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宋锦富	肖敏、陈科、曾海迪
工程质控资料	罗贵林	郑炳心、王策、韩菊、蒋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尧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邓锋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罗贵林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	宋锦富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5	刘小军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6	徐国强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7	韩菊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8	侯秀文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结构工程师	
9	张大权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10	徐永祥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11	李德胜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2	马闯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3	周彬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14	郑炳心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5	王策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16	陈科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17	蒋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经各方责任主体对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已完成合同及设计内容；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同意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5、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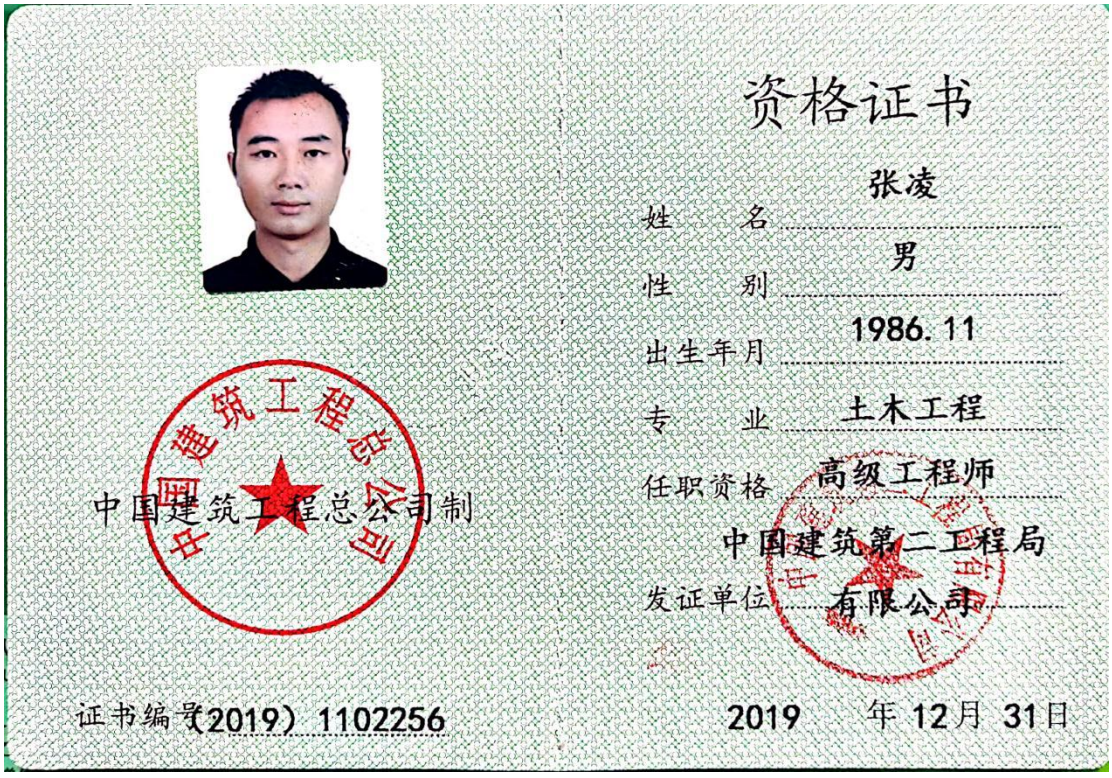
5.1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一览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总经理	张凌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9）1102256	土木工程
项目经理	李鹏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京11120192020 03807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马闯东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京11220152016 11816	建筑工程
生产经理	刘天龙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京11120182019 03251	建筑工程
质量主任	娄元博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4）12021462	土木工程
安全主任	刘士康	高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京建安C3（2021）0017935	土木工程
合约经理	张培淼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8）1102005	工程管理
机电经理	陈科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8）1102008	电气工程及自动化
土建工程师	景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12020034	土木工程
土建工程师	张万元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0）11020521	工业与民用建筑
土建工程师	宿友强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9）1102011	土木工程
土建工程师	花捷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0）11020534	工业与民用建筑
计划经理	冯雁波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9）1102008	土木工程
总承包协调经理	孟金龙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3）11020036	土木工程
劳资专管员	李鹏飞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21631	土木工程

技术工程师	谢超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8）1102014	土木工程
土建深化设计人员	史瑞星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4）12021463	土木工程
水暖深化设计人员	张俊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8)1102152	暖通
电气深化设计人员	万学泽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3）11020034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测量工程师	任玉博	工程师	岗位证	四级	1068003020400670	土木工程
测量工程师	黄如国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1）11020303	测绘工程
资料员	张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4）12021466	国际工程管理
BIM深化设计人员	杨振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高级	18100028147	设备设计专业BIM高级建模技术
BIM深化设计人员	叶燕京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1)11020039	土木工程
BIM深化设计人员	李俊成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20047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BIM深化设计人员	杨兴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21657	建筑工程技术
机电施工员	李健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1）11020290	给水排水工程
机电施工员	朱晨飞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12020130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设备管理员	郭民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6）1202260	自动化
安全员	王运磊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2	京建安C2（2017）0251348	土木工程
安全员	史梦南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17）0251339	土木工程
安全员	何晓雨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中级/C3	19210273212/京建安C3（2024）0042445	建筑施工安全
安全员	余海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07）0059198	土木工程

质量员	张本涛	工程师	岗位证	/	C2425516	土木工程
质量员	王峰	工程师	岗位证	/	44171060012963	建筑工程技术
实测实量人员	杨博涵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12020020	城市轨道交通地下工程
实测实量人员	王承忠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5）11020659	土木工程
实测实量人员	李静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8）1102001	房屋建筑工程
实测实量人员	刘刚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0）11020533	土木工程
实测实量人员	林贵鹏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4）12021461	工程管理
实测实量人员	孙洪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21615	土木工程
土建预算员	吴侠辉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191147001683	土木建筑工程
土建预算员	陈钰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121147000377	土木建筑工程
机电预算员	王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6)1205103	工程管理
物资管理员	林柱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5）11020653	土木工程
材料员	薛成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F2421615	材料

项目总经理——张凌


资格证书
张凌
姓　名
男
性　别
1986.11
出生年月
土木工程
专　业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
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1102256
2019 年 12月 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凌　　社保电脑号：621477324　　身份证号码：5130021986111985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4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5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6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7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5	08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5	09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5	10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5	11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5	12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6	01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6	02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合计				60842.49	28631.76			22552.26	8751.84			2187.97		3724.15		1579.31	1144.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76eb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项目经理——李鹏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12日
-2026年07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李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7月26日

注册编号：京1112019202003807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5-01-23至2028-01-22)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8-26至2028-08-2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李鹏

签名日期：2026.1.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8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20）0180450



姓　　名：李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7月26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9月17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10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　名 Name　李鹏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7

专　业 Specialty　岩土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146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4年 5月 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鹏　　社保电脑号：646434096　　身份证号码：371312199107264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8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09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10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11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5	12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2026	02	1493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50.0	15000	120.0	30.0
合计				28900.0	13600.0			8800.0	3400.0			850.0		1700.0		1360.0	34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b78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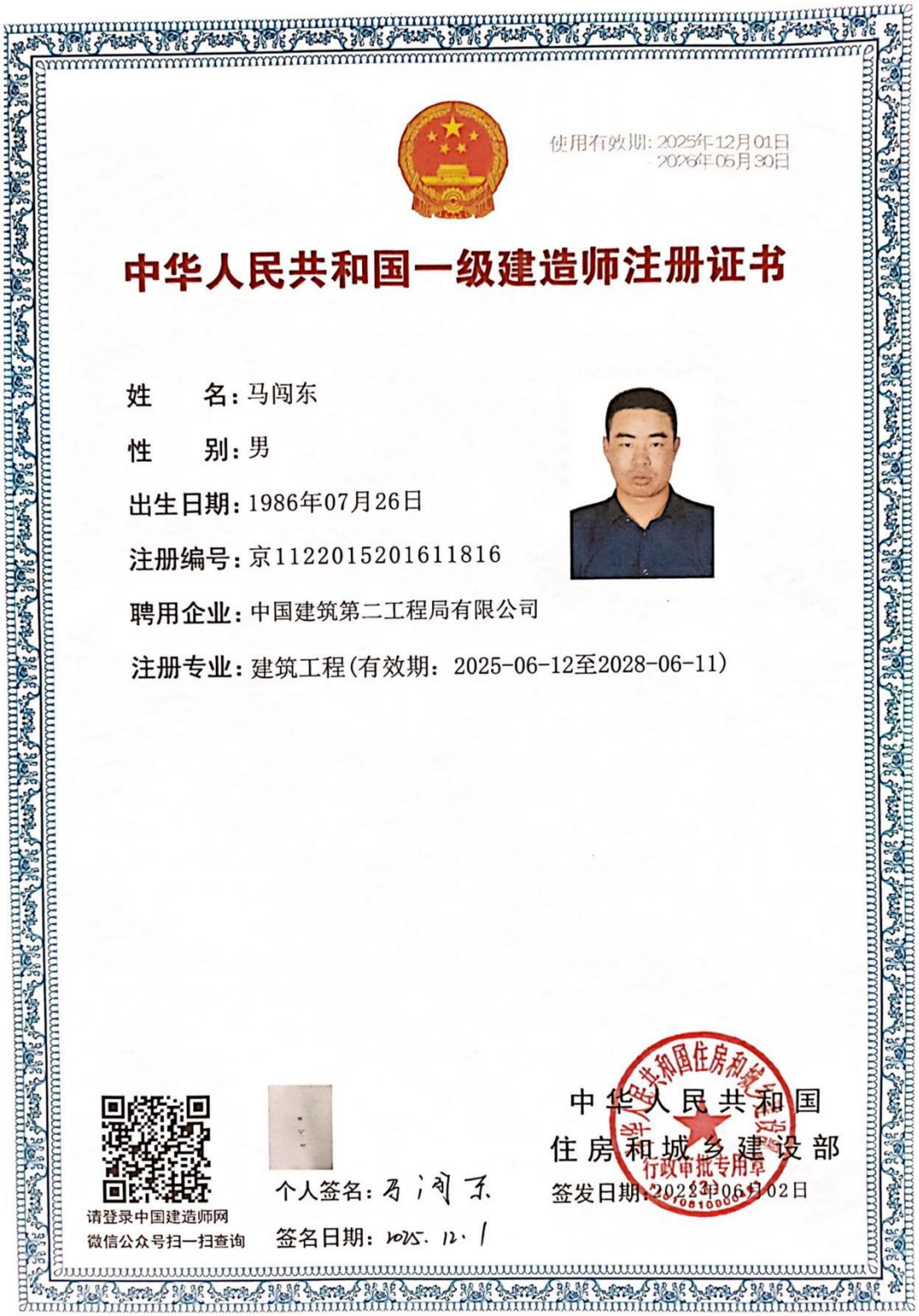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技术负责人——马闯东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01日
2026年05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马闯东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07月26日

注册编号：京112201520161816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6-12至2028-06-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马闯东

签名日期：2025.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6月0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9）0171380



姓　　名：马闯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7月26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9月4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29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1 月 29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　名
Name　马闯东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7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2003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3 年 3 月 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闯东　　社保电脑号：637028941　　身份证号码：412727198607260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1312.0	3409.92	1704.96	1	21312	1065.6	426.24	1	21312	106.56	21312	213.12	21312	170.5	42.62
2025	03	149305	21312.0	3409.92	1704.96	1	21312	1065.6	426.24	1	21312	106.56	21312	213.12	21312	170.5	42.62
2025	04	149305	21312.0	3409.92	1704.96	1	21312	1065.6	426.24	1	21312	106.56	21312	213.12	21312	170.5	42.62
2025	05	149305	21312.0	3409.92	1704.96	1	21312	1065.6	426.24	1	21312	106.56	21312	213.12	21312	170.5	42.62
2025	06	149305	21312.0	3409.92	1704.96	1	21312	1065.6	426.24	1	21312	106.56	21312	213.12	21312	170.5	42.62
2025	07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5	08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5	09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5	10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5	11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5	12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955.1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6	01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1146.12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2026	02	149305	19102.0	3056.32	1528.16	1	19102	1146.12	382.04	1	19102	95.51	19102	191.02	19102	152.82	38.2
合计				41500.16	20750.08			13350.84	5187.52			1296.88		2593.76		2075.06	518.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9cb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生产经理——刘天龙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19日
2026年05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天龙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年09月10日

注册编号：京1112018201903251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9-03至2027-09-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刘天龙

签名日期：2025.11.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4年09月0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9）0171401



姓　　名：刘天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9月10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9月4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29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1 月 29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　名 Name　刘天龙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9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1102002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评审委员会
Issued by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天龙　　社保电脑号：629763874　　身份证号码：232301198809101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3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4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5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6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7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909.7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2025	08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909.7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2025	09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909.7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2025	10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909.7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2025	11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909.7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2025	12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909.7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2026	01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1091.64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2026	02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1091.64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合计				40239.34	18936.16			12198.98	4734.04			1183.51		2367.02		1893.6	473.4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e986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质量主任——娄元博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娄元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930198909164859
手机号码	13923704724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024）12021462	



姓　名 Name　娄元博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9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146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娄元博　　社保电脑号：636170187　　身份证号码：3729301989091648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3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4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5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6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7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8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9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0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1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2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6	01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6	02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合计				17680.0	8320.0			5360.0	2080.0			520.0		1040.0		832.0	208.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7c66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安全主任——刘士康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刘士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7198404045 41X
手机号码	13380335831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3（2021）0017935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3（2021）0017935

姓　　名：刘士康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4年4月4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5月28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26日　至　2027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　　名
Name　刘士康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4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2003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年　月　日
2023　3　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士康　　社保电脑号：809961620　　身份证号码：4127271984040454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3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4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5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6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7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500.85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2025	08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500.85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2025	09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500.85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2025	10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500.85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2025	11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500.85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2025	12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500.85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2026	01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601.02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2026	02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601.02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合计				23102.56	11551.28			7419.89	2887.82			722.02		1443.91		1135.17	288.7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7b70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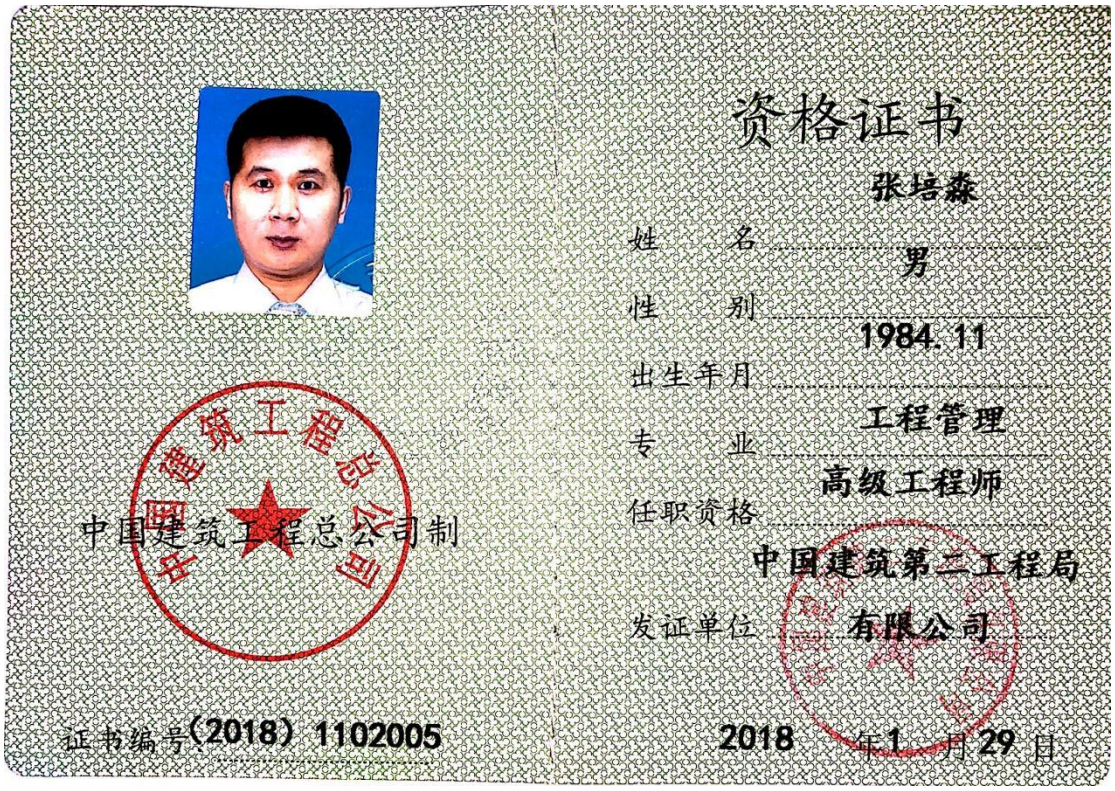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合约经理——张培淼



资格证书

姓　名　张培森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11

专　业　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8　年1　月29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1020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培淼　　社保电脑号：609097867　　身份证号码：34128219841114763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6908.0	4574.36	2152.64	1	26908	1345.4	538.16	1	26908	134.54	26908	269.08	26908	215.26	53.82
2025	03	149305	26908.0	4574.36	2152.64	1	26908	1345.4	538.16	1	26908	134.54	26908	269.08	26908	215.26	53.82
2025	04	149305	26908.0	4574.36	2152.64	1	26908	1345.4	538.16	1	26908	134.54	26908	269.08	26908	215.26	53.82
2025	05	149305	26908.0	4574.36	2152.64	1	26908	1345.4	538.16	1	26908	134.54	26908	269.08	26908	215.26	53.82
2025	06	149305	26908.0	4574.36	2152.64	1	26908	1345.4	538.16	1	26908	134.54	26908	269.08	26908	215.26	53.82
2025	07	149305	19016.0	3232.72	1521.28	1	19016	950.8	380.32	1	19016	95.08	19016	190.16	19016	152.13	38.03
2025	08	149305	19016.0	3232.72	1521.28	1	19016	950.8	380.32	1	19016	95.08	19016	190.16	19016	152.13	38.03
2025	09	149305	19016.0	3232.72	1521.28	1	19016	950.8	380.32	1	19016	95.08	19016	190.16	19016	152.13	38.03
2025	10	149305	19016.0	3232.72	1521.28	1	19016	950.8	380.32	1	19016	95.08	19016	190.16	19016	152.13	38.03
2025	11	149305	19016.0	3232.72	1521.28	1	19016	950.8	380.32	1	19016	95.08	19016	190.16	19016	152.13	38.03
2025	12	149305	19016.0	3232.72	1521.28	1	19016	950.8	380.32	1	19016	95.08	19016	190.16	19016	152.13	38.03
2026	01	149305	19016.0	3232.72	1521.28	1	19016	1140.96	380.32	1	19016	95.08	19016	190.16	19016	152.13	38.03
2026	02	149305	19016.0	3232.72	1521.28	1	19016	1140.96	380.32	1	19016	95.08	19016	190.16	19016	152.13	38.03
合计				48733.56	22933.44			14713.72	5733.36			1433.34		2866.68		2293.34	573.3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e5fa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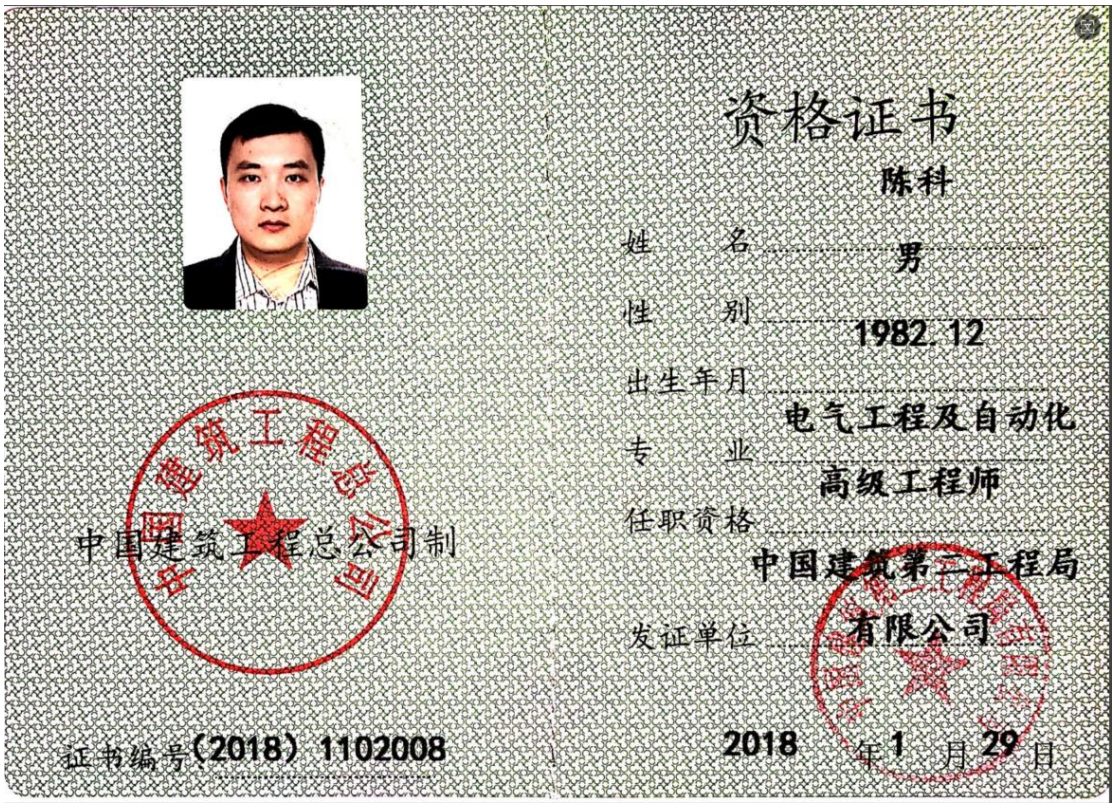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机电经理——陈科



资格证书

陈科

姓　　名　男

性　　别　1982.12

出生年月　电气工程及自动化

专　　业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2018　年 1　月 29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1020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科　　社保电脑号：613771649　　身份证号码：1302051982121642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0.0			1	20365	1018.25	407.3	1	20365	101.83	20365	203.65	20365	162.92	40.73
2025	03	149305	0.0			1	20365	1018.25	407.3	1	20365	101.83	20365	203.65	20365	162.92	40.73
2025	04	149305	0.0			1	20365	1018.25	407.3	1	20365	101.83	20365	203.65	20365	162.92	40.73
2025	05	149305	0.0			1	20365	1018.25	407.3	1	20365	101.83	20365	203.65	20365	162.92	40.73
2025	06	149305	0.0			1	20365	1018.25	407.3	1	20365	101.83	20365	203.65	20365	162.92	40.73
2025	07	149305	0.0			1	24224	1211.2	484.48	1	24224	121.12	24224	242.24	24224	193.79	48.45
2025	08	149305	0.0			1	24224	1211.2	484.48	1	24224	121.12	24224	242.24	24224	193.79	48.45
2025	09	149305	0.0			1	24224	1211.2	484.48	1	24224	121.12	24224	242.24	24224	193.79	48.45
2025	10	149305	0.0			1	24224	1211.2	484.48	1	24224	121.12	24224	242.24	24224	193.79	48.45
2025	11	149305	0.0			1	24224	1211.2	484.48	1	24224	121.12	24224	242.24	24224	193.79	48.45
2025	12	149305	0.0			1	24224	1211.2	484.48	1	24224	121.12	24224	242.24	24224	193.79	48.45
2026	01	149305	0.0			1	24224	1453.44	484.48	1	24224	121.12	24224	242.24	24224	193.79	48.45
2026	02	149305	0.0			1	24224	1453.44	484.48	1	24224	121.12	24224	242.24	24224	193.79	48.45
合计				0.0	0.0			15265.33	5912.34			1478.11		2906.17		2304.97	591.2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f3a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土建工程师——景猛



姓　名 Name　景猛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9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 1202003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 月 6 日

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景猛　　社保电脑号：641865557　　身份证号码：2107271992091515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1493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1493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1493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1493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8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9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0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1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2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1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2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合计				10618.2	4996.8			4510.39	1750.34			437.65		376.15		460.9	115.2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2b4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土建工程师——张万元



姓　名 Name　张万元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2

专　业 Specialty　工业与民用建筑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102052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0 年 12月 24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万元　　社保电脑号：604062231　　身份证号码：13010219830217245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3000.0	3910.0	1840.0	1	23000	1150.0	460.0	1	23000	115.0	23000	230.0	23000	184.0	46.0
2025	03	149305	23000.0	3910.0	1840.0	1	23000	1150.0	460.0	1	23000	115.0	23000	230.0	23000	184.0	46.0
2025	04	149305	23000.0	3910.0	1840.0	1	23000	1150.0	460.0	1	23000	115.0	23000	230.0	23000	184.0	46.0
2025	05	149305	23000.0	3910.0	1840.0	1	23000	1150.0	460.0	1	23000	115.0	23000	230.0	23000	184.0	46.0
2025	06	149305	23000.0	3910.0	1840.0	1	23000	1150.0	460.0	1	23000	115.0	23000	230.0	23000	184.0	46.0
2025	07	149305	23904.0	4063.68	1912.32	1	23904	1195.2	478.08	1	23904	119.52	23904	239.04	23904	191.23	47.81
2025	08	149305	23904.0	4063.68	1912.32	1	23904	1195.2	478.08	1	23904	119.52	23904	239.04	23904	191.23	47.81
2025	09	149305	23904.0	4063.68	1912.32	1	23904	1195.2	478.08	1	23904	119.52	23904	239.04	23904	191.23	47.81
2025	10	149305	23904.0	4063.68	1912.32	1	23904	1195.2	478.08	1	23904	119.52	23904	239.04	23904	191.23	47.81
2025	11	149305	23904.0	4063.68	1912.32	1	23904	1195.2	478.08	1	23904	119.52	23904	239.04	23904	191.23	47.81
2025	12	149305	23904.0	4063.68	1912.32	1	23904	1195.2	478.08	1	23904	119.52	23904	239.04	23904	191.23	47.81
2026	01	149305	23904.0	4063.68	1912.32	1	23904	1434.24	478.08	1	23904	119.52	23904	239.04	23904	191.23	47.81
2026	02	149305	23904.0	4063.68	1912.32	1	23904	1434.24	478.08	1	23904	119.52	23904	239.04	23904	191.23	47.81
合计				52059.44	24498.56			15789.68	6124.64			1531.16		3062.32		2449.84	612.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80c1d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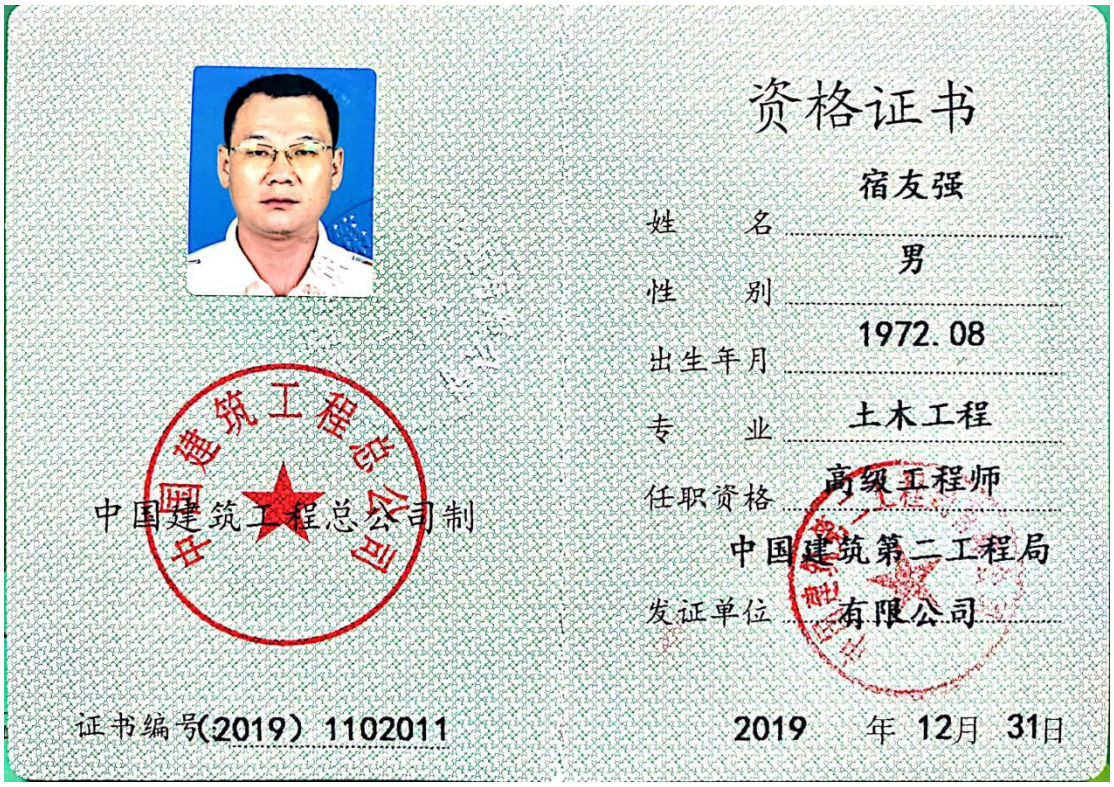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土建工程师——宿友强


资格证书
宿友强
姓　名
男
性　别
1972.08
出生年月
土木工程
专　业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
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 1102011
2019 年 12月 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宿友强　　社保电脑号：2837952　　身份证号码：510422197208092218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7157.0	4616.69	2172.56	1	27157	1357.85	543.14	1	27157	135.79	27157	271.57	27157	217.26	54.31
2025	03	149305	27157.0	4616.69	2172.56	1	27157	1357.85	543.14	1	27157	135.79	27157	271.57	27157	217.26	54.31
2025	04	149305	27157.0	4616.69	2172.56	1	27157	1357.85	543.14	1	27157	135.79	27157	271.57	27157	217.26	54.31
2025	05	149305	27157.0	4616.69	2172.56	1	27157	1357.85	543.14	1	27157	135.79	27157	271.57	27157	217.26	54.31
2025	06	149305	27157.0	4616.69	2172.56	1	27157	1357.85	543.14	1	27157	135.79	27157	271.57	27157	217.26	54.31
2025	07	149305	27355.0	4650.35	2188.4	1	27355	1367.75	547.1	1	27355	136.78	27355	273.55	27355	218.84	54.71
2025	08	149305	27355.0	4650.35	2188.4	1	27355	1367.75	547.1	1	27355	136.78	27355	273.55	27355	218.84	54.71
2025	09	149305	27355.0	4650.35	2188.4	1	27355	1367.75	547.1	1	27355	136.78	27355	273.55	27355	218.84	54.71
2025	10	149305	27355.0	4650.35	2188.4	1	27355	1367.75	547.1	1	27355	136.78	27355	273.55	27355	218.84	54.71
2025	11	149305	27355.0	4650.35	2188.4	1	27355	1367.75	547.1	1	27355	136.78	27355	273.55	27355	218.84	54.71
2025	12	149305	27355.0	4650.35	2188.4	1	27355	1367.75	547.1	1	27355	136.78	27355	273.55	27355	218.84	54.71
2026	01	149305	27355.0	4650.35	2188.4	1	27355	1641.3	547.1	1	27355	136.78	27355	273.55	27355	218.84	54.71
2026	02	149305	27355.0	4650.35	2188.4	1	27355	1641.3	547.1	1	27355	136.78	27355	273.55	27355	218.84	54.71
合计				60286.25	28370.0			18278.35	7092.5			1773.19		3548.25		2837.02	709.2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516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土建工程师——花捷



姓　名 Name　花捷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8

专　业 Specialty　工业与民用建筑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102053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评审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花捷　　社保电脑号：601119686　　身份证号码：1302051977082442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5724.0	4373.08	2057.92	1	25724	1286.2	514.48	1	25724	128.62	25724	257.24	25724	205.79	51.45
2025	03	149305	25724.0	4373.08	2057.92	1	25724	1286.2	514.48	1	25724	128.62	25724	257.24	25724	205.79	51.45
2025	04	149305	25724.0	4373.08	2057.92	1	25724	1286.2	514.48	1	25724	128.62	25724	257.24	25724	205.79	51.45
2025	05	149305	25724.0	4373.08	2057.92	1	25724	1286.2	514.48	1	25724	128.62	25724	257.24	25724	205.79	51.45
2025	06	149305	25724.0	4373.08	2057.92	1	25724	1286.2	514.48	1	25724	128.62	25724	257.24	25724	205.79	51.45
2025	07	149305	27361.0	4651.37	2188.88	1	27361	1368.05	547.22	1	27361	136.81	27361	273.61	27361	218.89	54.72
2025	08	149305	27361.0	4651.37	2188.88	1	27361	1368.05	547.22	1	27361	136.81	27361	273.61	27361	218.89	54.72
2025	09	149305	27361.0	4651.37	2188.88	1	27361	1368.05	547.22	1	27361	136.81	27361	273.61	27361	218.89	54.72
2025	10	149305	27361.0	4651.37	2188.88	1	27361	1368.05	547.22	1	27361	136.81	27361	273.61	27361	218.89	54.72
2025	11	149305	27361.0	4651.37	2188.88	1	27361	1368.05	547.22	1	27361	136.81	27361	273.61	27361	218.89	54.72
2025	12	149305	27361.0	4651.37	2188.88	1	27361	1368.05	547.22	1	27361	136.81	27361	273.61	27361	218.89	54.72
2026	01	149305	27361.0	4651.37	2188.88	1	27361	1641.66	547.22	1	27361	136.81	27361	273.61	27361	218.89	54.72
2026	02	149305	27361.0	4651.37	2188.88	1	27361	1641.66	547.22	1	27361	136.81	27361	273.61	27361	218.89	54.72
合计				59076.36	27800.64			17922.62	6950.16			1737.58		3473.08		2780.07	695.0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800a6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计划经理——冯雁波


资格证书
冯雁波
姓　名
男
性　别
1981.08
出生年月
土木工程
专　业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
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110200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雁波　　社保电脑号：618550084　　身份证号码：1521051981080307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44	1382.2	552.88	1	27644	138.22	27644	276.44	27644	221.15	55.29
2025	03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44	1382.2	552.88	1	27644	138.22	27644	276.44	27644	221.15	55.29
2025	04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44	1382.2	552.88	1	27644	138.22	27644	276.44	27644	221.15	55.29
2025	05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44	1382.2	552.88	1	27644	138.22	27644	276.44	27644	221.15	55.29
2025	06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644	1382.2	552.88	1	27644	138.22	27644	276.44	27644	221.15	55.29
2025	07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2664	1633.2	653.28	1	32664	163.32	32664	326.64	32664	261.31	65.33
2025	08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2664	1633.2	653.28	1	32664	163.32	32664	326.64	32664	261.31	65.33
2025	09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2664	1633.2	653.28	1	32664	163.32	32664	326.64	32664	261.31	65.33
2025	10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2664	1633.2	653.28	1	32664	163.32	32664	326.64	32664	261.31	65.33
2025	11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2664	1633.2	653.28	1	32664	163.32	32664	326.64	32664	261.31	65.33
2025	12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2664	1633.2	653.28	1	32664	163.32	32664	326.64	32664	261.31	65.33
2026	01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2664	1959.84	653.28	1	32664	163.32	32664	326.64	32664	261.31	65.33
2026	02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2664	1959.84	653.28	1	32664	163.32	32664	326.64	32664	261.31	65.33
合计				60842.49	28631.76			20629.88	7990.64			1997.66		3993.32		3196.23	799.0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524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总承包协调经理——孟金龙



姓　名 Name　孟金龙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2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2003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3 年 3 月 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孟金龙　　社保电脑号：629763878　　身份证号码：231005198802195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5000.0	425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250.0	25000	200.0	50.0
2025	03	149305	25000.0	425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250.0	25000	200.0	50.0
2025	04	149305	25000.0	425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250.0	25000	200.0	50.0
2025	05	149305	25000.0	425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250.0	25000	200.0	50.0
2025	06	149305	25000.0	4250.0	2000.0	1	25000	1250.0	500.0	1	25000	125.0	25000	250.0	25000	200.0	50.0
2025	07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8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9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10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11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12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6	01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2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6	02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2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合计				48450.0	22800.0			14650.0	5700.0			1425.0		2850.0		2280.0	57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eb78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劳资专管员——李鹏飞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李鹏飞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1124199205040356
手机号码	18680318192		证件号		（2020）1202163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鹏飞　　社保电脑号：641865575　　身份证号码：1411241992050403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1493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1493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1493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1493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377.15		302.18	75.57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a02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技术工程师——谢超



资格证书

姓　　名　谢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12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29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10201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超　　社保电脑号：613771683　　身份证号码：430111198412172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4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5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6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7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5	08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5	09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5	10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5	11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5	12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6	01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2026	02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44265	442.65	44265	354.12	88.53
合计				60842.49	28631.76			22552.26	8751.84			2187.97		3724.15		1579.31	1144.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7994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土建深化设计人员——史瑞星



姓　　名 Name　史瑞星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7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146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史瑞星　　社保电脑号：625327968　　身份证号码：1501231986070125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14930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14930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14930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149305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149305	17114.0	2738.24	1369.12	1	17114	855.7	342.28	1	17114	85.57	17114	171.14	17114	136.91	34.23
2025	08	149305	17114.0	2738.24	1369.12	1	17114	855.7	342.28	1	17114	85.57	17114	171.14	17114	136.91	34.23
2025	09	149305	17114.0	2738.24	1369.12	1	17114	855.7	342.28	1	17114	85.57	17114	171.14	17114	136.91	34.23
2025	10	149305	17114.0	2738.24	1369.12	1	17114	855.7	342.28	1	17114	85.57	17114	171.14	17114	136.91	34.23
2025	11	149305	17114.0	2738.24	1369.12	1	17114	855.7	342.28	1	17114	85.57	17114	171.14	17114	136.91	34.23
2025	12	149305	17114.0	2738.24	1369.12	1	17114	855.7	342.28	1	17114	85.57	17114	171.14	17114	136.91	34.23
2026	01	149305	17114.0	2738.24	1369.12	1	17114	1026.84	342.28	1	17114	85.57	17114	171.14	17114	136.91	34.23
2026	02	149305	17114.0	2738.24	1369.12	1	17114	1026.84	342.28	1	17114	85.57	17114	171.14	17114	136.91	34.23
合计				29905.92	14952.96			9687.88	3738.24			934.56		1883.12		1495.28	373.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7df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水暖深化设计人员——张俊杰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俊杰　　社保电脑号：647306021　　身份证号码：230121197001052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4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5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6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7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137	351.37	35137	281.1	70.27
2025	08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137	351.37	35137	281.1	70.27
2025	09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137	351.37	35137	281.1	70.27
2025	10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137	351.37	35137	281.1	70.27
2025	11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137	351.37	35137	281.1	70.27
2025	12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137	351.37	35137	281.1	70.27
2026	01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5137	351.37	35137	281.1	70.27
2026	02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5137	351.37	35137	281.1	70.27
合计				60842.49	28631.76			22552.26	8751.84			2187.97		4993.91		3995.15	998.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ee4c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电气深化设计人员——万学泽



姓　名 Name　万学泽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3

专　业 Specialty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2003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3 年 3 月 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学泽　　社保电脑号：633065122　　身份证号码：2103031989030525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149305	17220.0	2927.4	1377.6	1	17220	861.0	344.4	1	17220	86.1	17220	172.2	17220	137.76	34.44
2025	09	149305	17220.0	2927.4	1377.6	1	17220	861.0	344.4	1	17220	86.1	17220	172.2	17220	137.76	34.44
2025	10	149305	17220.0	2927.4	1377.6	1	17220	861.0	344.4	1	17220	86.1	17220	172.2	17220	137.76	34.44
2025	11	149305	17220.0	2927.4	1377.6	1	17220	861.0	344.4	1	17220	86.1	17220	172.2	17220	137.76	34.44
2025	12	149305	17220.0	2927.4	1377.6	1	17220	861.0	344.4	1	17220	86.1	17220	172.2	17220	137.76	34.44
2026	01	149305	17220.0	2927.4	1377.6	1	17220	1033.2	344.4	1	17220	86.1	17220	172.2	17220	137.76	34.44
2026	02	149305	17220.0	2927.4	1377.6	1	17220	1033.2	344.4	1	17220	86.1	17220	172.2	17220	137.76	34.44
合计				20491.8	9643.2			6371.4	2410.8			602.7		1205.4		964.32	241.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3fa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测量工程师——任玉博



姓名 Name 任玉博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Birth Date 1987 年 Year 12 月 Month 2 日 Day

文化程度 Educational Level 大专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e 2010 年 09 月 01 日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1068003020400670

身份证号 ID Card No. 230281198712023218

职业(工种)及等级 Occupation & Skill Level 工程测量员四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Result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Test 72.0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Result of Operational Skill Test 70.0

评定成绩 Result of Test 合格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Seal of Occupational Skill Testing Authority

2010 年 Year 9 月 Month 1 日 Day



资格证书

姓　名 任玉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12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9)1202001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任玉博　　社保电脑号：629763908　　身份证号码：2302811987120232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1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合计				22100.0	10400.0			6700.0	2600.0			650.0		1300.0		1040.0	26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ecf0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测量工程师——黄如国



姓　名 Name　黄如国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5

专　业 Specialty　测绘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1102030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如国　　社保电脑号：618448778　　身份证号码：3209241986053052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7120.0	2910.4	1369.6	1	17120	856.0	342.4	1	17120	85.6	17120	171.2	17120	136.96	34.24
2025	03	149305	17120.0	2910.4	1369.6	1	17120	856.0	342.4	1	17120	85.6	17120	171.2	17120	136.96	34.24
2025	04	149305	17120.0	2910.4	1369.6	1	17120	856.0	342.4	1	17120	85.6	17120	171.2	17120	136.96	34.24
2025	05	149305	17120.0	2910.4	1369.6	1	17120	856.0	342.4	1	17120	85.6	17120	171.2	17120	136.96	34.24
2025	06	149305	17120.0	2910.4	1369.6	1	17120	856.0	342.4	1	17120	85.6	17120	171.2	17120	136.96	34.24
2025	07	149305	16890.0	2871.3	1351.2	1	16890	844.5	337.8	1	16890	84.45	16890	168.9	16890	135.12	33.78
2025	08	149305	16890.0	2871.3	1351.2	1	16890	844.5	337.8	1	16890	84.45	16890	168.9	16890	135.12	33.78
2025	09	149305	16890.0	2871.3	1351.2	1	16890	844.5	337.8	1	16890	84.45	16890	168.9	16890	135.12	33.78
2025	10	149305	16890.0	2871.3	1351.2	1	16890	844.5	337.8	1	16890	84.45	16890	168.9	16890	135.12	33.78
2025	11	149305	16890.0	2871.3	1351.2	1	16890	844.5	337.8	1	16890	84.45	16890	168.9	16890	135.12	33.78
2025	12	149305	16890.0	2871.3	1351.2	1	16890	844.5	337.8	1	16890	84.45	16890	168.9	16890	135.12	33.78
2026	01	149305	16890.0	2871.3	1351.2	1	16890	1013.4	337.8	1	16890	84.45	16890	168.9	16890	135.12	33.78
2026	02	149305	16890.0	2871.3	1351.2	1	16890	1013.4	337.8	1	16890	84.45	16890	168.9	16890	135.12	33.78
合计				37522.4	17657.6			11373.8	4414.4			1103.6		2207.2		1765.76	441.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e65a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资料员——张弛



姓　名 Name　张弛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11

专　业 Specialty　国际工程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146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4年 5月 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弛　　社保电脑号：629763900　　身份证号码：2308821987112506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8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9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0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1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2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6	01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6	02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合计				19380.0	9120.0			5860.0	2280.0			570.0		1140.0		912.0	22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858b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BIM深化设计人员——杨振



姓　名 Name　杨振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5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1102031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持证人经过此培训，经考试（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杨振

项目名称：设备设计专业
BIM高级建模技术

身份证号：532131198905160036

证书编号：18100028147

发证机构（盖章）

2018 年 10 月 25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振　　社保电脑号：632941806　　身份证号码：5321311989051600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1690.0	1987.3	935.2	1	11690	584.5	233.8	1	11690	58.45	11690	116.9	11690	93.52	23.38
2025	03	149305	11690.0	1987.3	935.2	1	11690	584.5	233.8	1	11690	58.45	11690	116.9	11690	93.52	23.38
2025	04	149305	11690.0	1987.3	935.2	1	11690	584.5	233.8	1	11690	58.45	11690	116.9	11690	93.52	23.38
2025	05	149305	11690.0	1987.3	935.2	1	11690	584.5	233.8	1	11690	58.45	11690	116.9	11690	93.52	23.38
2025	06	149305	11690.0	1987.3	935.2	1	11690	584.5	233.8	1	11690	58.45	11690	116.9	11690	93.52	23.38
2025	07	149305	12560.0	2135.2	1004.8	1	12560	628.0	251.2	1	12560	62.8	12560	125.6	12560	100.48	25.12
2025	08	149305	12560.0	2135.2	1004.8	1	12560	628.0	251.2	1	12560	62.8	12560	125.6	12560	100.48	25.12
2025	09	149305	12560.0	2135.2	1004.8	1	12560	628.0	251.2	1	12560	62.8	12560	125.6	12560	100.48	25.12
2025	10	149305	12560.0	2135.2	1004.8	1	12560	628.0	251.2	1	12560	62.8	12560	125.6	12560	100.48	25.12
2025	11	149305	12560.0	2135.2	1004.8	1	12560	628.0	251.2	1	12560	62.8	12560	125.6	12560	100.48	25.12
2025	12	149305	12560.0	2135.2	1004.8	1	12560	628.0	251.2	1	12560	62.8	12560	125.6	12560	100.48	25.12
2026	01	149305	12560.0	2135.2	1004.8	1	12560	753.6	251.2	1	12560	62.8	12560	125.6	12560	100.48	25.12
2026	02	149305	12560.0	2135.2	1004.8	1	12560	753.6	251.2	1	12560	62.8	12560	125.6	12560	100.48	25.12
合计				27018.1	12714.4			8197.7	3178.6			794.65		1582.3		1271.44	317.8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430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BIM深化设计人员——叶燕京



姓　　名 Name　叶燕京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8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1102003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 年 12 月 25 日

2026:03:03E

深圳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叶燕京　　有效证件号码：450404198708290013　　社保电脑号：801556008

（一）历年参保年限

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累计月数	83	83	83	0	83	83

（二）近两年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时段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档次	缴费基数	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202403	149305	3523	6475	1	6475	1	2360	2360
202404	149305	3523	6475	1	6475	1	2360	2360
202405	149305	3523	6475	1	6475	1	2360	2360
202406	149305	3523	6475	1	6475	1	2360	2360
202407	149305	4492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08	149305	4492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09	391205	3523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10	391205	3523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11	149305	4492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12	149305	4492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501	149305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2	149305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3	149305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4	149305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5	149305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6	149305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7	149305	4775	6733	1	6733	1	2520	2520
202508	149305	4775	6733	1	6733	1	2520	2520
202509	149305	4775	6733	1	6733	1	2520	2520
202510	149305	4775	6733	1	6733	1	2520	2520
202511	149305	4775	6733	1	6733	1	2520	2520
202512	149305	4775	6733	1	6733	1	2520	2520
202601	149305	4775	6727	1	6727	1	2520	2520
202602	149305	4775	6727	1	6727	1	2520	2520

备注：1、本《参保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59a055bad548ck）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的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3、医疗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4、生育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5、带“#”特指退役士兵补缴时段。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6、单位信息：（单位编号）/（单位名称）

149305 /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391205 /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6年 03 月 03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BIM深化设计人员——李俊成



2026:03:03E

深圳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俊成　　有效证件号码：150426198401100550　　社保电脑号：618550083

（一）历年参保年限

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累计月数	210	210	131	79	210	157

（二）近两年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时段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档次	缴费基数	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202403	149305	3523	6475	1	6475	1	2360	2360
202404	149305	3523	6475	1	6475	1	2360	2360
202405	149305	3523	6475	1	6475	1	2360	2360
202406	149305	3523	6475	1	6475	1	2360	2360
202407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408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409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410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411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412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501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502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503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504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505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506	149305	20792	20792	1	20792	1	20792	20792
202507	149305	20569	20569	1	20569	1	20569	20569
202508	149305	20569	20569	1	20569	1	20569	20569
202509	149305	20569	20569	1	20569	1	20569	20569
202510	149305	20569	20569	1	20569	1	20569	20569
202511	149305	20569	20569	1	20569	1	20569	20569
202512	149305	20569	20569	1	20569	1	20569	20569
202601	149305	20569	20569	1	20569	1	20569	20569
202602	149305	20569	20569	1	20569	1	20569	20569

备注：1、本《参保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59a055baf357df）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的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3、医疗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4、生育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5、带“#”特指退役士兵补缴时段。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6、单位信息：（单位编号）/（单位名称）

149305 /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6年 03 月 03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BIM深化设计人员——杨兴建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兴建　　社保电脑号：2837957　　身份证号码：1302031970042639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806	1590.3	636.12	1	31806	159.03	31806	318.06	31806	254.45	63.61
2025	03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806	1590.3	636.12	1	31806	159.03	31806	318.06	31806	254.45	63.61
2025	04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806	1590.3	636.12	1	31806	159.03	31806	318.06	31806	254.45	63.61
2025	05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806	1590.3	636.12	1	31806	159.03	31806	318.06	31806	254.45	63.61
2025	06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806	1590.3	636.12	1	31806	159.03	31806	318.06	31806	254.45	63.61
2025	07	149305	15713.0	2671.21	1257.04	1	15713	785.65	314.26	1	15713	78.57	15713	157.13	15713	125.7	31.43
2025	08	149305	15713.0	2671.21	1257.04	1	15713	785.65	314.26	1	15713	78.57	15713	157.13	15713	125.7	31.43
2025	09	149305	15713.0	2671.21	1257.04	1	15713	785.65	314.26	1	15713	78.57	15713	157.13	15713	125.7	31.43
2025	10	149305	15713.0	2671.21	1257.04	1	15713	785.65	314.26	1	15713	78.57	15713	157.13	15713	125.7	31.43
2025	11	149305	15713.0	2671.21	1257.04	1	15713	785.65	314.26	1	15713	78.57	15713	157.13	15713	125.7	31.43
2025	12	149305	15713.0	2671.21	1257.04	1	15713	785.65	314.26	1	15713	78.57	15713	157.13	15713	125.7	31.43
2026	01	149305	15713.0	2671.21	1257.04	1	15713	942.78	314.26	1	15713	78.57	15713	157.13	15713	125.7	31.43
2026	02	149305	15713.0	2671.21	1257.04	1	15713	942.78	314.26	1	15713	78.57	15713	157.13	15713	125.7	31.43
合计				44745.53	21056.72			14550.96	5694.68			1423.71		2671.31		2277.85	569.4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8795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机电施工员——李健



姓　名 Name　李健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7

专　业 Specialty　给水排水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1102029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健　　社保电脑号：632953864　　身份证号码：3604211989070204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5540.0	2641.8	1243.2	1	15540	777.0	310.8	1	15540	77.7	15540	155.4	15540	124.32	31.08
2025	03	149305	15540.0	2641.8	1243.2	1	15540	777.0	310.8	1	15540	77.7	15540	155.4	15540	124.32	31.08
2025	04	149305	15540.0	2641.8	1243.2	1	15540	777.0	310.8	1	15540	77.7	15540	155.4	15540	124.32	31.08
2025	05	149305	15540.0	2641.8	1243.2	1	15540	777.0	310.8	1	15540	77.7	15540	155.4	15540	124.32	31.08
2025	06	149305	15540.0	2641.8	1243.2	1	15540	777.0	310.8	1	15540	77.7	15540	155.4	15540	124.32	31.08
2025	07	149305	17435.0	2963.95	1394.8	1	17435	871.75	348.7	1	17435	87.18	17435	174.35	17435	139.48	34.87
2025	08	149305	17435.0	2963.95	1394.8	1	17435	871.75	348.7	1	17435	87.18	17435	174.35	17435	139.48	34.87
2025	09	149305	17435.0	2963.95	1394.8	1	17435	871.75	348.7	1	17435	87.18	17435	174.35	17435	139.48	34.87
2025	10	149305	17435.0	2963.95	1394.8	1	17435	871.75	348.7	1	17435	87.18	17435	174.35	17435	139.48	34.87
2025	11	149305	17435.0	2963.95	1394.8	1	17435	871.75	348.7	1	17435	87.18	17435	174.35	17435	139.48	34.87
2025	12	149305	17435.0	2963.95	1394.8	1	17435	871.75	348.7	1	17435	87.18	17435	174.35	17435	139.48	34.87
2026	01	149305	17435.0	2963.95	1394.8	1	17435	1046.1	348.7	1	17435	87.18	17435	174.35	17435	139.48	34.87
2026	02	149305	17435.0	2963.95	1394.8	1	17435	1046.1	348.7	1	17435	87.18	17435	174.35	17435	139.48	34.87
合计				36920.6	17374.4			11207.7	4343.6			1085.94		2171.8		1737.44	434.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e529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机电施工员——朱晨飞



姓　名 Name　朱晨飞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04

专　业 Specialty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 1202013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2 年 1 月 6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晨飞　　社保电脑号：613771676　　身份证号码：412326198204081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8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9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0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1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2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6	01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6	02	149305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合计				19380.0	9120.0			5860.0	2280.0			570.0		1140.0		912.0	228.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aa6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设备管理员——郭民



资格证书

姓　　名　郭民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7

专　　业　自动化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6) 120226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民　　社保电脑号：629763853　　身份证号码：14232919870728231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3460.0	3988.2	1876.8	1	23460	1173.0	469.2	1	23460	117.3	23460	234.6	23460	187.68	46.92
2025	03	149305	23460.0	3988.2	1876.8	1	23460	1173.0	469.2	1	23460	117.3	23460	234.6	23460	187.68	46.92
2025	04	149305	23460.0	3988.2	1876.8	1	23460	1173.0	469.2	1	23460	117.3	23460	234.6	23460	187.68	46.92
2025	05	149305	23460.0	3988.2	1876.8	1	23460	1173.0	469.2	1	23460	117.3	23460	234.6	23460	187.68	46.92
2025	06	149305	23460.0	3988.2	1876.8	1	23460	1173.0	469.2	1	23460	117.3	23460	234.6	23460	187.68	46.92
2025	07	149305	22988.0	3907.96	1839.04	1	22988	1149.4	459.76	1	22988	114.94	22988	229.88	22988	183.9	45.98
2025	08	149305	22988.0	3907.96	1839.04	1	22988	1149.4	459.76	1	22988	114.94	22988	229.88	22988	183.9	45.98
2025	09	149305	22988.0	3907.96	1839.04	1	22988	1149.4	459.76	1	22988	114.94	22988	229.88	22988	183.9	45.98
2025	10	149305	22988.0	3907.96	1839.04	1	22988	1149.4	459.76	1	22988	114.94	22988	229.88	22988	183.9	45.98
2025	11	149305	22988.0	3907.96	1839.04	1	22988	1149.4	459.76	1	22988	114.94	22988	229.88	22988	183.9	45.98
2025	12	149305	22988.0	3907.96	1839.04	1	22988	1149.4	459.76	1	22988	114.94	22988	229.88	22988	183.9	45.98
2026	01	149305	22988.0	3907.96	1839.04	1	22988	1379.28	459.76	1	22988	114.94	22988	229.88	22988	183.9	45.98
2026	02	149305	22988.0	3907.96	1839.04	1	22988	1379.28	459.76	1	22988	114.94	22988	229.88	22988	183.9	45.98
合计				51204.68	24096.32			15519.96	6024.08			1506.02		3072.04		2409.6	602.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90b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安全员——王运磊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王运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1581199007105114
手机号码	18765862276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17）0251348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7）0251348

姓　　名：王运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7月10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11月28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10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资格证书

姓　　名　王运磊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7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1202001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运磊　　社保电脑号：638979735　　身份证号码：3715811990071051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7754.0	2840.64	1420.32	1	17754	887.7	355.08	1	17754	88.77	17754	177.54	17754	142.03	35.51
2025	03	149305	17754.0	2840.64	1420.32	1	17754	887.7	355.08	1	17754	88.77	17754	177.54	17754	142.03	35.51
2025	04	149305	17754.0	2840.64	1420.32	1	17754	887.7	355.08	1	17754	88.77	17754	177.54	17754	142.03	35.51
2025	05	149305	17754.0	2840.64	1420.32	1	17754	887.7	355.08	1	17754	88.77	17754	177.54	17754	142.03	35.51
2025	06	149305	17754.0	2840.64	1420.32	1	17754	887.7	355.08	1	17754	88.77	17754	177.54	17754	142.03	35.51
2025	07	14930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5	08	14930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5	09	14930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5	10	14930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5	11	14930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5	12	14930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6	01	14930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72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2026	02	149305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72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20.0	12000	96.0	24.0
合计				29563.2	14781.6			9478.5	3695.4			923.85		1847.7		1478.15	369.5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7cb9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安全员——史梦南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史梦南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50123199310252611
手机号码	15049109773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17）0251339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7）0251339

姓　　名：史梦南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3年10月25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11月28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10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史梦南　　社保电脑号：644507916　　身份证号码：1501231993102526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3	149305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4	149305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5	149305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6	149305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7	14930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8	14930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9	14930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0	14930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1	14930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2	149305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1	14930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2	149305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合计				11200.0	5600.0			4510.39	1750.34			437.65		700.0		360.0	14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67c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安全员——何晓雨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何晓雨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27199010013231
手机号码	18615014266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3（2024）0042445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3（2024）0042445

姓　　名：何晓雨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10月1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0月11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11日　至　2027年10月9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90-0233



何晓雨 421127199010013231

本人签名 何晓雨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70334203320174206120003 59

姓　　名 何晓雨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421127199010013231

级　　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92102732 12

发证日期 2021年6月16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190-0233

注 册 记 录

何晓雨 421127199010013231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6月16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注 册 记 录

B0017 何晓雨 421127199010013231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3年11月30日至2026年6月16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21829

资格证书

姓　　名　何晓雨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10

专　　业　安全技术管理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晓雨　　社保电脑号：806966547　　身份证号码：4211271990100132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1493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1493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1493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14930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14930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377.15		302.18	75.57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8b6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安全员——余海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余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306197706280031
手机号码	13530135587		证件号（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07）0059198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07）0059198

姓　　名：余海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7年6月28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7年12月25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29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1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余海　　社保电脑号：601136077　　身份证号码：440306197706280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75.0	7500	60.0	15.0
2025	03	149305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75.0	7500	60.0	15.0
2025	04	149305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75.0	7500	60.0	15.0
2025	05	149305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75.0	7500	60.0	15.0
2025	06	149305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75.0	7500	60.0	15.0
2025	07	149305	16922.0	2876.74	1353.76	1	16922	846.1	338.44	1	16922	84.61	16922	169.22	16922	135.38	33.84
2025	08	149305	16922.0	2876.74	1353.76	1	16922	846.1	338.44	1	16922	84.61	16922	169.22	16922	135.38	33.84
2025	09	149305	16922.0	2876.74	1353.76	1	16922	846.1	338.44	1	16922	84.61	16922	169.22	16922	135.38	33.84
2025	10	149305	16922.0	2876.74	1353.76	1	16922	846.1	338.44	1	16922	84.61	16922	169.22	16922	135.38	33.84
2025	11	149305	16922.0	2876.74	1353.76	1	16922	846.1	338.44	1	16922	84.61	16922	169.22	16922	135.38	33.84
2025	12	149305	16922.0	2876.74	1353.76	1	16922	846.1	338.44	1	16922	84.61	16922	169.22	16922	135.38	33.84
2026	01	149305	16922.0	2876.74	1353.76	1	16922	1015.32	338.44	1	16922	84.61	16922	169.22	16922	135.38	33.84
2026	02	149305	16922.0	2876.74	1353.76	1	16922	1015.32	338.44	1	16922	84.61	16922	169.22	16922	135.38	33.84
合计				29388.92	13830.08			8982.24	3457.52			864.38		1728.76		1383.04	345.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7785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质量员——张本涛



姓　名 Name　张本涛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1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2156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姓　名　张本涛

出生年月　1995.11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市政质量员	2024-08	C2425516	

— 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本涛　　社保电脑号：647593517　　身份证号码：3624251995110730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4318.0	2290.88	1145.44	1	14318	715.9	286.36	1	14318	71.59	14318	143.18	14318	114.54	28.64
2025	03	149305	14318.0	2290.88	1145.44	1	14318	715.9	286.36	1	14318	71.59	14318	143.18	14318	114.54	28.64
2025	04	149305	14318.0	2290.88	1145.44	1	14318	715.9	286.36	1	14318	71.59	14318	143.18	14318	114.54	28.64
2025	05	149305	14318.0	2290.88	1145.44	1	14318	715.9	286.36	1	14318	71.59	14318	143.18	14318	114.54	28.64
2025	06	149305	14318.0	2290.88	1145.44	1	14318	715.9	286.36	1	14318	71.59	14318	143.18	14318	114.54	28.64
2025	07	149305	23789.0	3806.24	1903.12	1	23789	1189.45	475.78	1	23789	118.95	23789	237.89	23789	190.31	47.58
2025	08	149305	23789.0	3806.24	1903.12	1	23789	1189.45	475.78	1	23789	118.95	23789	237.89	23789	190.31	47.58
2025	09	149305	23789.0	3806.24	1903.12	1	23789	1189.45	475.78	1	23789	118.95	23789	237.89	23789	190.31	47.58
2025	10	149305	23789.0	3806.24	1903.12	1	23789	1189.45	475.78	1	23789	118.95	23789	237.89	23789	190.31	47.58
2025	11	149305	23789.0	3806.24	1903.12	1	23789	1189.45	475.78	1	23789	118.95	23789	237.89	23789	190.31	47.58
2025	12	149305	23789.0	3806.24	1903.12	1	23789	1189.45	475.78	1	23789	118.95	23789	237.89	23789	190.31	47.58
2026	01	149305	23789.0	3806.24	1903.12	1	23789	1427.34	475.78	1	23789	118.95	23789	237.89	23789	190.31	47.58
2026	02	149305	23789.0	3806.24	1903.12	1	23789	1427.34	475.78	1	23789	118.95	23789	237.89	23789	190.31	47.58
合计				41904.32	20952.16			13570.88	5238.04			1309.55		2613.02		2095.18	523.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c08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质量员——王峰



资格证书

姓　　名　王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06

专　　业　建筑工程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3002

2018 年 10 月 8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批准颁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评价，成绩合格。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证书专用章

发证单位：（盖章）

发证时间：2017 年 10 月 24 日

本证书查询网址：www.gdpace.com

ZJBKHZS

姓　　名：王峰

性　　别：男

身份证号：522124198906102414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证书编号：44171060012963

ZJBKHZS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峰　　社保电脑号：633065173　　身份证号码：5221241989061024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3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4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5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6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7	14930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8	14930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09	14930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0	14930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1	14930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5	12	149305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1	149305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2026	02	149305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60.0	6000	48.0	12.0
合计				12410.0	5840.0			4510.39	1750.34			437.65		730.0		384.0	14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480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实测实量人员——杨博涵



姓　名 Name　杨博涵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12

专　业 Specialty　城市轨道交通地下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202002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评审委员会

2022年 1月 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博涵　　社保电脑号：644497385　　身份证号码：2310051992121105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7654.0	3001.18	1412.32	1	17654	882.7	353.08	1	17654	88.27	17654	176.54	17654	141.23	35.31
2025	03	149305	17654.0	3001.18	1412.32	1	17654	882.7	353.08	1	17654	88.27	17654	176.54	17654	141.23	35.31
2025	04	149305	17654.0	3001.18	1412.32	1	17654	882.7	353.08	1	17654	88.27	17654	176.54	17654	141.23	35.31
2025	05	149305	17654.0	3001.18	1412.32	1	17654	882.7	353.08	1	17654	88.27	17654	176.54	17654	141.23	35.31
2025	06	149305	17654.0	3001.18	1412.32	1	17654	882.7	353.08	1	17654	88.27	17654	176.54	17654	141.23	35.31
2025	07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1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合计				28605.9	13461.6			8613.5	3365.4			841.35		1682.7		1346.15	336.5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ea33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实测实量人员——王承忠



姓　名 王承忠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04
Date of Birth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5) 1102065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评审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19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承忠　　社保电脑号：626002985　　身份证号码：370832198304296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1891.0	3721.47	1751.28	1	21891	1094.55	437.82	1	21891	109.46	21891	218.91	21891	175.13	43.78
2025	03	149305	21891.0	3721.47	1751.28	1	21891	1094.55	437.82	1	21891	109.46	21891	218.91	21891	175.13	43.78
2025	04	149305	21891.0	3721.47	1751.28	1	21891	1094.55	437.82	1	21891	109.46	21891	218.91	21891	175.13	43.78
2025	05	149305	21891.0	3721.47	1751.28	1	21891	1094.55	437.82	1	21891	109.46	21891	218.91	21891	175.13	43.78
2025	06	149305	21891.0	3721.47	1751.28	1	21891	1094.55	437.82	1	21891	109.46	21891	218.91	21891	175.13	43.78
2025	07	149305	20761.0	3529.37	1660.88	1	20761	1038.05	415.22	1	20761	103.81	20761	207.61	20761	166.09	41.52
2025	08	149305	20761.0	3529.37	1660.88	1	20761	1038.05	415.22	1	20761	103.81	20761	207.61	20761	166.09	41.52
2025	09	149305	20761.0	3529.37	1660.88	1	20761	1038.05	415.22	1	20761	103.81	20761	207.61	20761	166.09	41.52
2025	10	149305	20761.0	3529.37	1660.88	1	20761	1038.05	415.22	1	20761	103.81	20761	207.61	20761	166.09	41.52
2025	11	149305	20761.0	3529.37	1660.88	1	20761	1038.05	415.22	1	20761	103.81	20761	207.61	20761	166.09	41.52
2025	12	149305	20761.0	3529.37	1660.88	1	20761	1038.05	415.22	1	20761	103.81	20761	207.61	20761	166.09	41.52
2026	01	149305	20761.0	3529.37	1660.88	1	20761	1245.66	415.22	1	20761	103.81	20761	207.61	20761	166.09	41.52
2026	02	149305	20761.0	3529.37	1660.88	1	20761	1245.66	415.22	1	20761	103.81	20761	207.61	20761	166.09	41.52
合计				46842.31	22043.44			14192.37	5510.86			1377.78		2783.43		2204.37	551.0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8520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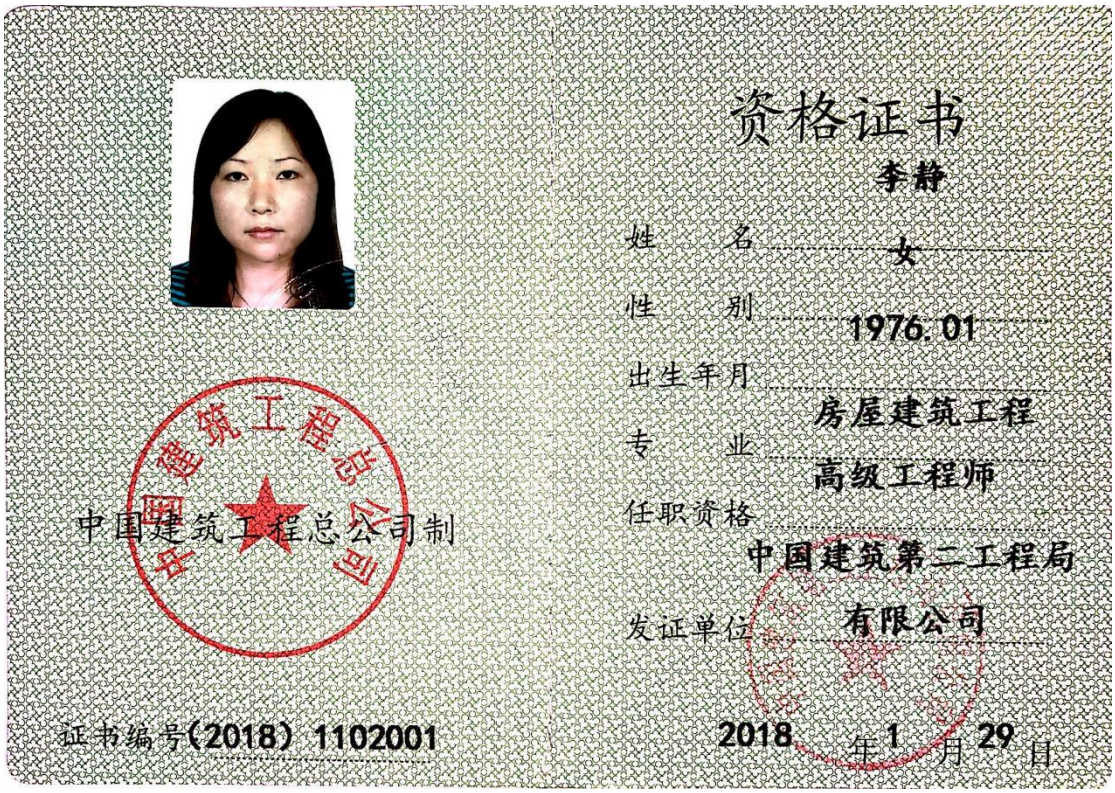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实测实量人员——李静


资格证书
李静
姓　名　女
性　别　1976.01
出生年月
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29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 110200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静　　社保电脑号：601080901　　身份证号码：5103111976011405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4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5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6	14930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59	436.59	43659	349.27	87.32
2025	07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8031	1401.55	560.62	1	28031	140.16	28031	280.31	28031	224.25	56.06
2025	08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8031	1401.55	560.62	1	28031	140.16	28031	280.31	28031	224.25	56.06
2025	09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8031	1401.55	560.62	1	28031	140.16	28031	280.31	28031	224.25	56.06
2025	10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8031	1401.55	560.62	1	28031	140.16	28031	280.31	28031	224.25	56.06
2025	11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8031	1401.55	560.62	1	28031	140.16	28031	280.31	28031	224.25	56.06
2025	12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8031	1401.55	560.62	1	28031	140.16	28031	280.31	28031	224.25	56.06
2026	01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8031	1681.86	560.62	1	28031	140.16	28031	280.31	28031	224.25	56.06
2026	02	1493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28031	1681.86	560.62	1	28031	140.16	28031	280.31	28031	224.25	56.06
合计				60842.49	28631.76			20189.52	7851.56			1962.93		4423.43		3540.35	885.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5b8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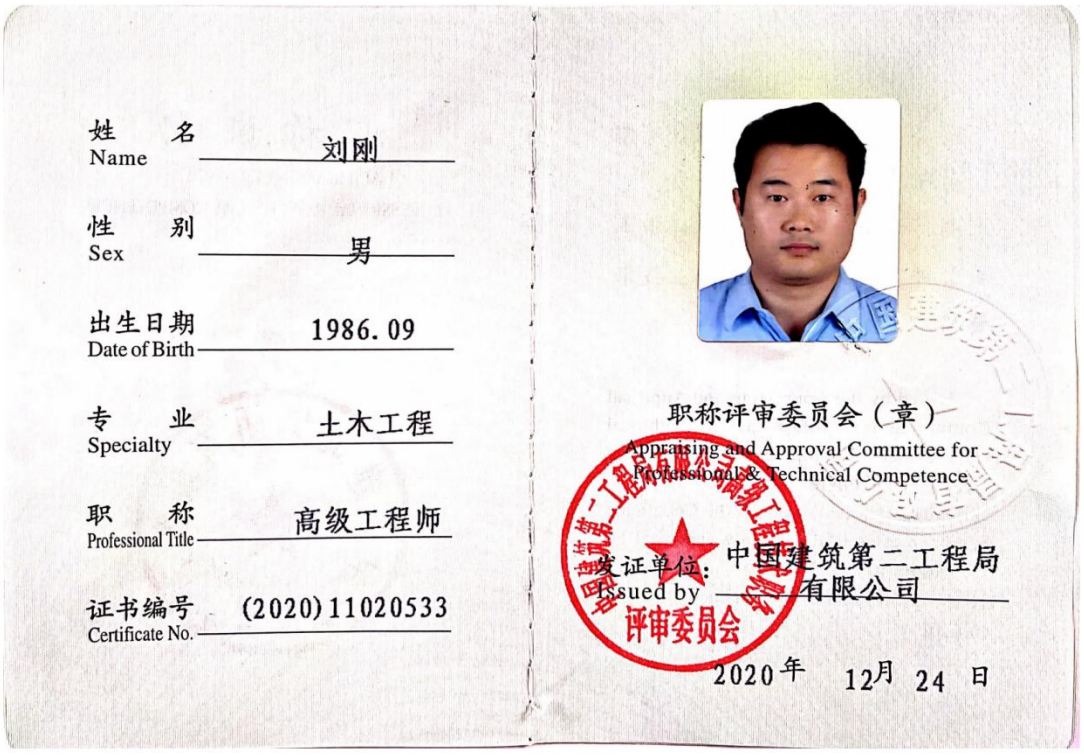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实测实量人员——刘刚



姓　名 Name　刘刚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9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102053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评审委员会

2020年 12月 2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刚　　社保电脑号：626002958　　身份证号码：2112241986091578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6719.0	4542.23	2137.52	1	26719	1335.95	534.38	1	26719	133.6	26719	267.19	26719	213.75	53.44
2025	03	149305	26719.0	4542.23	2137.52	1	26719	1335.95	534.38	1	26719	133.6	26719	267.19	26719	213.75	53.44
2025	04	149305	26719.0	4542.23	2137.52	1	26719	1335.95	534.38	1	26719	133.6	26719	267.19	26719	213.75	53.44
2025	05	149305	26719.0	4542.23	2137.52	1	26719	1335.95	534.38	1	26719	133.6	26719	267.19	26719	213.75	53.44
2025	06	149305	26719.0	4542.23	2137.52	1	26719	1335.95	534.38	1	26719	133.6	26719	267.19	26719	213.75	53.44
2025	07	149305	27259.0	4634.03	2180.72	1	27259	1362.95	545.18	1	27259	136.3	27259	272.59	27259	218.07	54.52
2025	08	149305	27259.0	4634.03	2180.72	1	27259	1362.95	545.18	1	27259	136.3	27259	272.59	27259	218.07	54.52
2025	09	149305	27259.0	4634.03	2180.72	1	27259	1362.95	545.18	1	27259	136.3	27259	272.59	27259	218.07	54.52
2025	10	149305	27259.0	4634.03	2180.72	1	27259	1362.95	545.18	1	27259	136.3	27259	272.59	27259	218.07	54.52
2025	11	149305	27259.0	4634.03	2180.72	1	27259	1362.95	545.18	1	27259	136.3	27259	272.59	27259	218.07	54.52
2025	12	149305	27259.0	4634.03	2180.72	1	27259	1362.95	545.18	1	27259	136.3	27259	272.59	27259	218.07	54.52
2026	01	149305	27259.0	4634.03	2180.72	1	27259	1635.54	545.18	1	27259	136.3	27259	272.59	27259	218.07	54.52
2026	02	149305	27259.0	4634.03	2180.72	1	27259	1635.54	545.18	1	27259	136.3	27259	272.59	27259	218.07	54.52
合计				59783.39	28133.36			18128.53	7033.34			1758.4		3516.67		2813.31	703.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143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实测实量人员——林贵鹏



姓　名 Name　林贵鹏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 01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02146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贵鹏　　社保电脑号：633065098　　身份证号码：230833198801040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1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合计				30600.0	14400.0			9200.0	3600.0			900.0		1800.0		1440.0	36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86dc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实测实量人员——孙洪宇



资格证书

姓　　名　孙洪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4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0216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洪宇　　社保电脑号：641865566　　身份证号码：220721199104053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3	1493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4	1493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5	1493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6	14930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40.0	4000	32.0	8.0
2025	07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8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9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0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1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2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1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2	149305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合计				10618.2	4996.8			4510.39	1750.34			437.65		600.0		480.0	12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000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土建预算员——吴侠辉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24日
- 2026年05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吴侠辉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9年06月14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91147001683

有 效 期：2023年08月21日-2027年08月20日

聘 用 单 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吴侠辉

签名日期：2026.2.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02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姓　　名 Name　吴侠辉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6

专　　业 Specialty　地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5)110205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5年　9月　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侠辉　　社保电脑号：648764386　　身份证号码：6103211989061472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0233.0	3237.28	1618.64	1	20233	1011.65	404.66	1	20233	101.17	20233	202.33	20233	161.86	40.47
2025	03	149305	20233.0	3237.28	1618.64	1	20233	1011.65	404.66	1	20233	101.17	20233	202.33	20233	161.86	40.47
2025	04	149305	20233.0	3237.28	1618.64	1	20233	1011.65	404.66	1	20233	101.17	20233	202.33	20233	161.86	40.47
2025	05	149305	20233.0	3237.28	1618.64	1	20233	1011.65	404.66	1	20233	101.17	20233	202.33	20233	161.86	40.47
2025	06	149305	20233.0	3237.28	1618.64	1	20233	1011.65	404.66	1	20233	101.17	20233	202.33	20233	161.86	40.47
2025	07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492	1424.6	569.84	1	28492	142.46	28492	284.92	28492	227.94	56.98
2025	08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492	1424.6	569.84	1	28492	142.46	28492	284.92	28492	227.94	56.98
2025	09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492	1424.6	569.84	1	28492	142.46	28492	284.92	28492	227.94	56.98
2025	10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492	1424.6	569.84	1	28492	142.46	28492	284.92	28492	227.94	56.98
2025	11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492	1424.6	569.84	1	28492	142.46	28492	284.92	28492	227.94	56.98
2025	12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492	1424.6	569.84	1	28492	142.46	28492	284.92	28492	227.94	56.98
2026	01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492	1709.52	569.84	1	28492	142.46	28492	284.92	28492	227.94	56.98
2026	02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492	1709.52	569.84	1	28492	142.46	28492	284.92	28492	227.94	56.98
合计				51449.12	25724.56			17024.89	6582.02			1645.53		3291.01		2632.82	658.1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76a7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土建预算员——陈钰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26日
- 2026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陈钰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75年08月13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21147000377

有 效 期：2025年01月01日-2028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陈钰

签名日期：2026.2.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24日



资格证书

姓　　名	陈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08
专　　业	建筑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2015 年 12 月 17日

证书编号：（2015）11020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钰　　社保电脑号：2837984　　身份证号码：130206197508130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5483.0	2632.11	1238.64	1	15483	774.15	309.66	1	15483	77.42	15483	154.83	15483	123.86	30.97
2025	03	149305	15483.0	2632.11	1238.64	1	15483	774.15	309.66	1	15483	77.42	15483	154.83	15483	123.86	30.97
2025	04	149305	15483.0	2632.11	1238.64	1	15483	774.15	309.66	1	15483	77.42	15483	154.83	15483	123.86	30.97
2025	05	149305	15483.0	2632.11	1238.64	1	15483	774.15	309.66	1	15483	77.42	15483	154.83	15483	123.86	30.97
2025	06	149305	15483.0	2632.11	1238.64	1	15483	774.15	309.66	1	15483	77.42	15483	154.83	15483	123.86	30.97
2025	07	149305	16013.0	2722.21	1281.04	1	16013	800.65	320.26	1	16013	80.07	16013	160.13	16013	128.1	32.03
2025	08	149305	16013.0	2722.21	1281.04	1	16013	800.65	320.26	1	16013	80.07	16013	160.13	16013	128.1	32.03
2025	09	149305	16013.0	2722.21	1281.04	1	16013	800.65	320.26	1	16013	80.07	16013	160.13	16013	128.1	32.03
2025	10	149305	16013.0	2722.21	1281.04	1	16013	800.65	320.26	1	16013	80.07	16013	160.13	16013	128.1	32.03
2025	11	149305	16013.0	2722.21	1281.04	1	16013	800.65	320.26	1	16013	80.07	16013	160.13	16013	128.1	32.03
2025	12	149305	16013.0	2722.21	1281.04	1	16013	800.65	320.26	1	16013	80.07	16013	160.13	16013	128.1	32.03
2026	01	149305	16013.0	2722.21	1281.04	1	16013	960.78	320.26	1	16013	80.07	16013	160.13	16013	128.1	32.03
2026	02	149305	16013.0	2722.21	1281.04	1	16013	960.78	320.26	1	16013	80.07	16013	160.13	16013	128.1	32.03
合计				34938.23	16441.52			10596.21	4110.38			1027.66		2053.19		1644.1	411.0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fd84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机电预算员——王勇


资格证书
姓　名　王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3
专　业　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6) 1205103
2016 年 12 月 28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勇　　社保电脑号：618550127　　身份证号码：420881198703044015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6754.0	2680.64	1340.32	1	16754	837.7	335.08	1	16754	83.77	16754	167.54	16754	134.03	33.51
2025	03	149305	16754.0	2680.64	1340.32	1	16754	837.7	335.08	1	16754	83.77	16754	167.54	16754	134.03	33.51
2025	04	149305	16754.0	2680.64	1340.32	1	16754	837.7	335.08	1	16754	83.77	16754	167.54	16754	134.03	33.51
2025	05	149305	16754.0	2680.64	1340.32	1	16754	837.7	335.08	1	16754	83.77	16754	167.54	16754	134.03	33.51
2025	06	149305	16754.0	2680.64	1340.32	1	16754	837.7	335.08	1	16754	83.77	16754	167.54	16754	134.03	33.51
2025	07	149305	16077.0	2572.32	1286.16	1	16077	803.85	321.54	1	16077	80.39	16077	160.77	16077	128.62	32.15
2025	08	149305	16077.0	2572.32	1286.16	1	16077	803.85	321.54	1	16077	80.39	16077	160.77	16077	128.62	32.15
2025	09	149305	16077.0	2572.32	1286.16	1	16077	803.85	321.54	1	16077	80.39	16077	160.77	16077	128.62	32.15
2025	10	149305	16077.0	2572.32	1286.16	1	16077	803.85	321.54	1	16077	80.39	16077	160.77	16077	128.62	32.15
2025	11	149305	16077.0	2572.32	1286.16	1	16077	803.85	321.54	1	16077	80.39	16077	160.77	16077	128.62	32.15
2025	12	149305	16077.0	2572.32	1286.16	1	16077	803.85	321.54	1	16077	80.39	16077	160.77	16077	128.62	32.15
2026	01	149305	16077.0	2572.32	1286.16	1	16077	964.62	321.54	1	16077	80.39	16077	160.77	16077	128.62	32.15
2026	02	149305	16077.0	2572.32	1286.16	1	16077	964.62	321.54	1	16077	80.39	16077	160.77	16077	128.62	32.15
合计				33981.76	16990.88			10940.84	4247.72			1061.97		2123.86		1699.11	424.7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67a4d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物资管理员——林柱



姓　名 林柱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7
Date of Birth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2025) 1102065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5 年 9 月 19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柱　　社保电脑号：638979725　　身份证号码：4408831990070751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24271.0	4126.07	1941.68	1	24271	1213.55	485.42	1	24271	121.36	24271	242.71	24271	194.17	48.54
2025	03	149305	24271.0	4126.07	1941.68	1	24271	1213.55	485.42	1	24271	121.36	24271	242.71	24271	194.17	48.54
2025	09	149305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957.7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91.54	19154	153.23	38.31
2025	10	149305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957.7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91.54	19154	153.23	38.31
2025	11	149305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957.7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91.54	19154	153.23	38.31
2025	12	149305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957.7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91.54	19154	153.23	38.31
2026	01	149305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1149.24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91.54	19154	153.23	38.31
2026	02	149305	19154.0	3256.18	1532.32	1	19154	1149.24	383.08	1	19154	95.77	19154	191.54	19154	153.23	38.31
合计				27789.22	13077.28			8556.38	3269.32			817.34		1634.68		1307.74	326.9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668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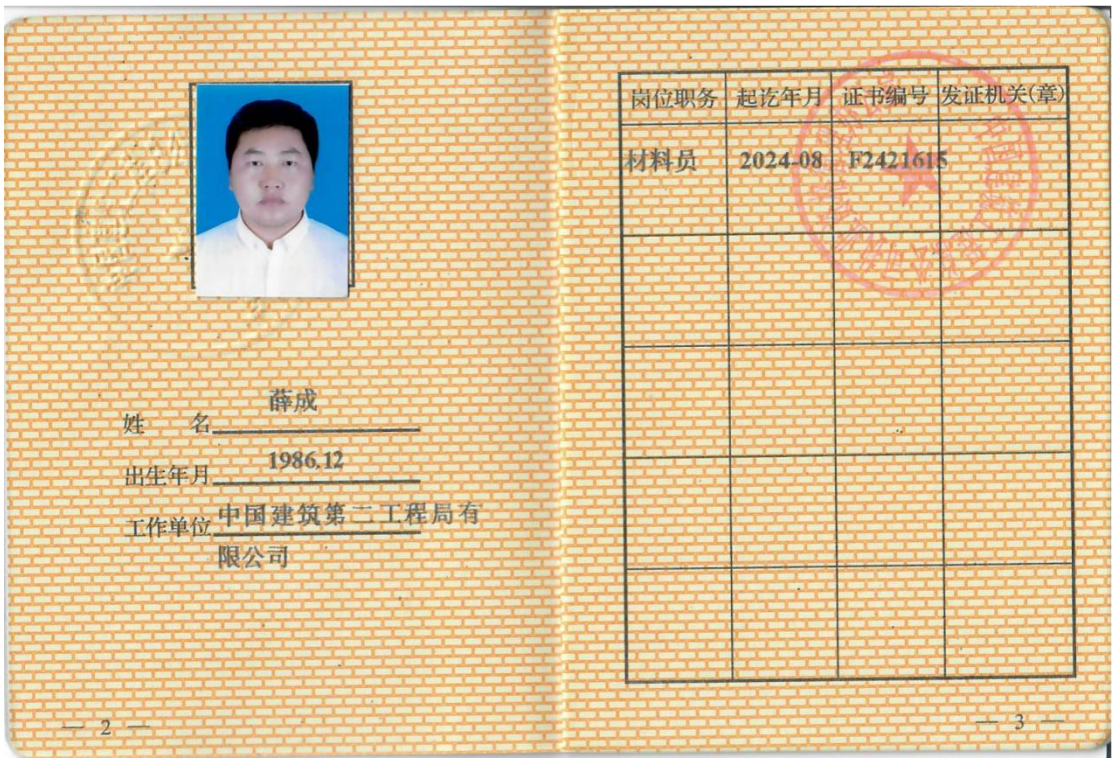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材料员——薛成



姓　　名 薛成

出生年月 1986.12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24-08	F2421615	

— 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薛成　　社保电脑号：808467227　　身份证号码：612701198612084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49305	13926.0	2228.16	1114.08	1	13926	696.3	278.52	1	13926	69.63	13926	139.26	13926	111.41	27.85
2025	03	149305	13926.0	2228.16	1114.08	1	13926	696.3	278.52	1	13926	69.63	13926	139.26	13926	111.41	27.85
2025	04	149305	13926.0	2228.16	1114.08	1	13926	696.3	278.52	1	13926	69.63	13926	139.26	13926	111.41	27.85
2025	05	149305	13926.0	2228.16	1114.08	1	13926	696.3	278.52	1	13926	69.63	13926	139.26	13926	111.41	27.85
2025	06	149305	13926.0	2228.16	1114.08	1	13926	696.3	278.52	1	13926	69.63	13926	139.26	13926	111.41	27.85
2025	07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202	1410.1	564.04	1	28202	141.01	28202	282.02	28202	225.62	56.4
2025	08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202	1410.1	564.04	1	28202	141.01	28202	282.02	28202	225.62	56.4
2025	09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202	1410.1	564.04	1	28202	141.01	28202	282.02	28202	225.62	56.4
2025	10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202	1410.1	564.04	1	28202	141.01	28202	282.02	28202	225.62	56.4
2025	11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202	1410.1	564.04	1	28202	141.01	28202	282.02	28202	225.62	56.4
2025	12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202	1410.1	564.04	1	28202	141.01	28202	282.02	28202	225.62	56.4
2026	01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202	1692.12	564.04	1	28202	141.01	28202	282.02	28202	225.62	56.4
2026	02	149305	27549.0	4407.84	2203.92	1	28202	1692.12	564.04	1	28202	141.01	28202	282.02	28202	225.62	56.4
合计				46403.52	23201.76			15326.34	5904.92			1476.23		2952.46		2302.01	590.4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3d737d3ae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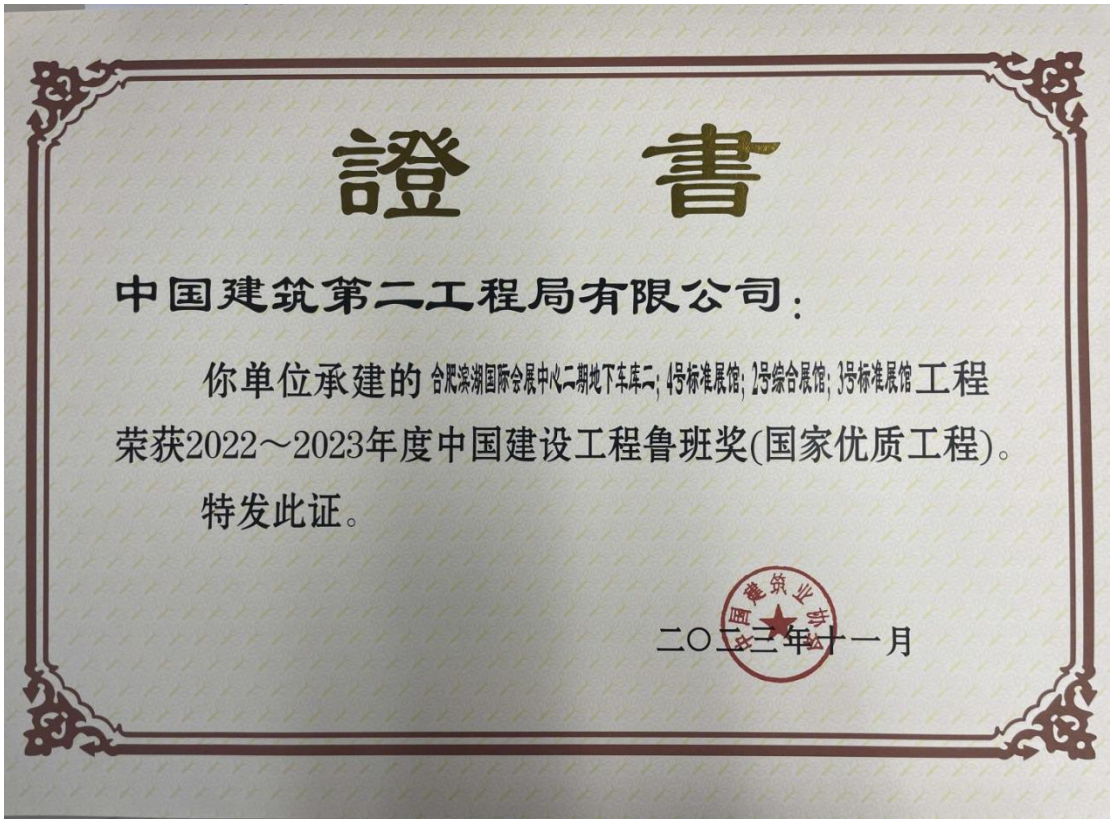
6、企业获奖情况（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提供）

6.1 企业获奖情况一览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序号	工程名称	奖项级别（国家、省、市、区（县）级）	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获奖时间	备注
1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4 号标准展馆；2 号综合展馆；3 号标准展馆	国家级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3.11	/
2	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	国家级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3.11	/
3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 12 栋	国家级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1.12	/
4	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	国家级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
5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T103-0116 地块）总承包工程	国家级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12	/
6	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万春镇 11(XI.D)-D-03-01 地块项目]1-10 号楼	国家级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
7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 10 栋	国家级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12	/

（1）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4 号标准展馆；2 号综合展馆；3 号标准展馆

获奖证书



證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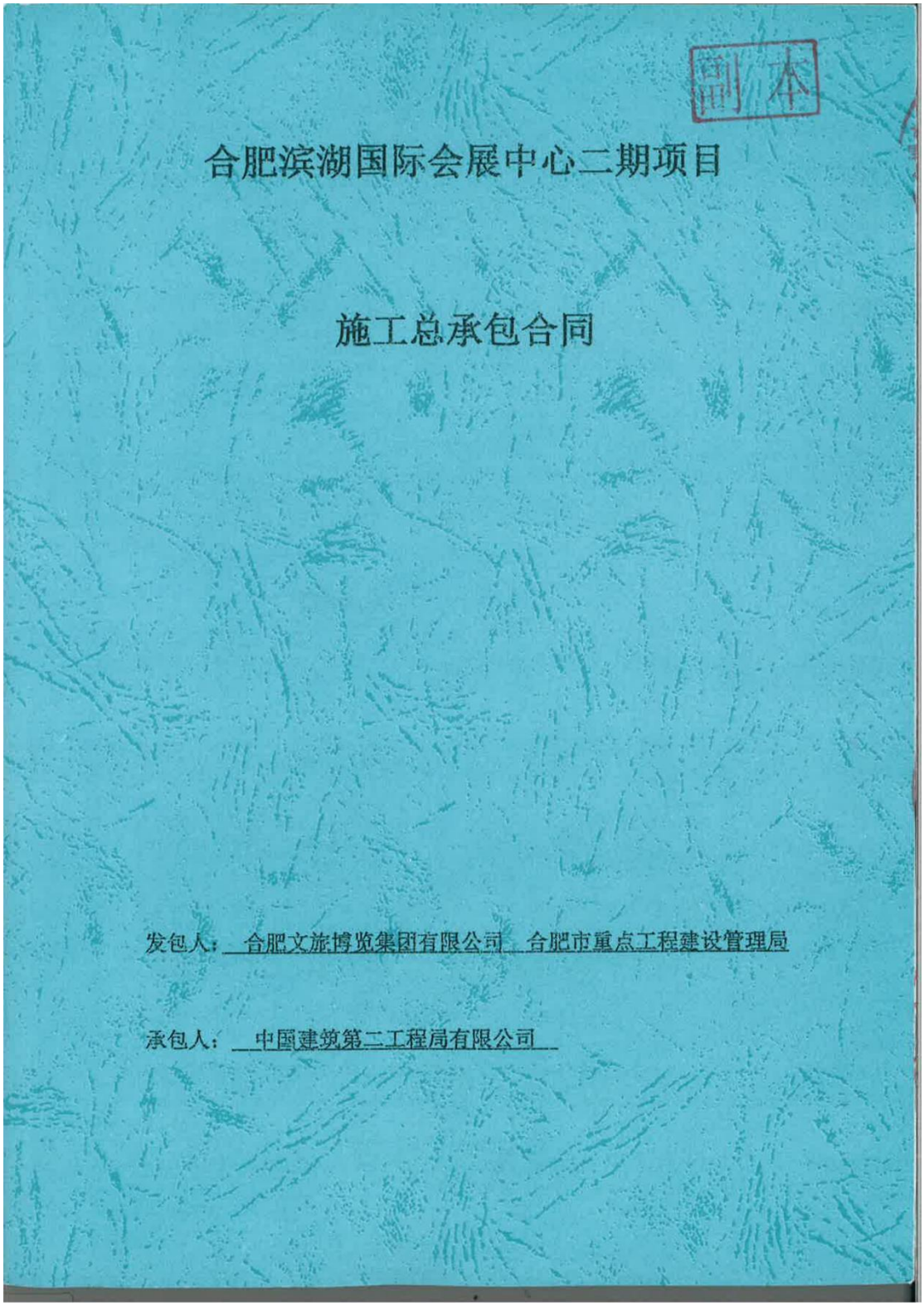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4号标准展馆；2号综合展馆；3号标准展馆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施工合同


副本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项目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施工总承包　。

2.工程地点：　合肥市滨湖新区锦绣大道与广西路交口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合发改投资[2017]1012 号　。

4.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

5.工程内容：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项目位于合肥市滨湖新区，占地约 15.84 万平方，总建筑面积 13.15 万平方，包含综合展馆、重荷载标准馆、双层地下车库及室外总体工程。包含基础工程，结构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及屋面工程，幕墙及泛光照明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供水、供电工程，智能化预留预埋，室外总体及景观绿化工程等，具体施工范围及施工要求见招标文件、招标补充答疑、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基础工程，结构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及屋面工程，幕墙及泛光照明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供水、供电工程，智能化预留预埋，室外总体及景观绿化工程等，具体施工范围及施工要求见招标文件、招标补充答疑、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3　月　2　日（实际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1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80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亿玖仟叁佰柒拾陆万叁仟捌佰陆拾壹元玖角　(¥ 993763861.90 元)（包含预留金叁仟陆

佰万元整，¥360000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总价合同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于鹏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招标文件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安徽省合肥市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承包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函（或保证金）、三方签字盖章_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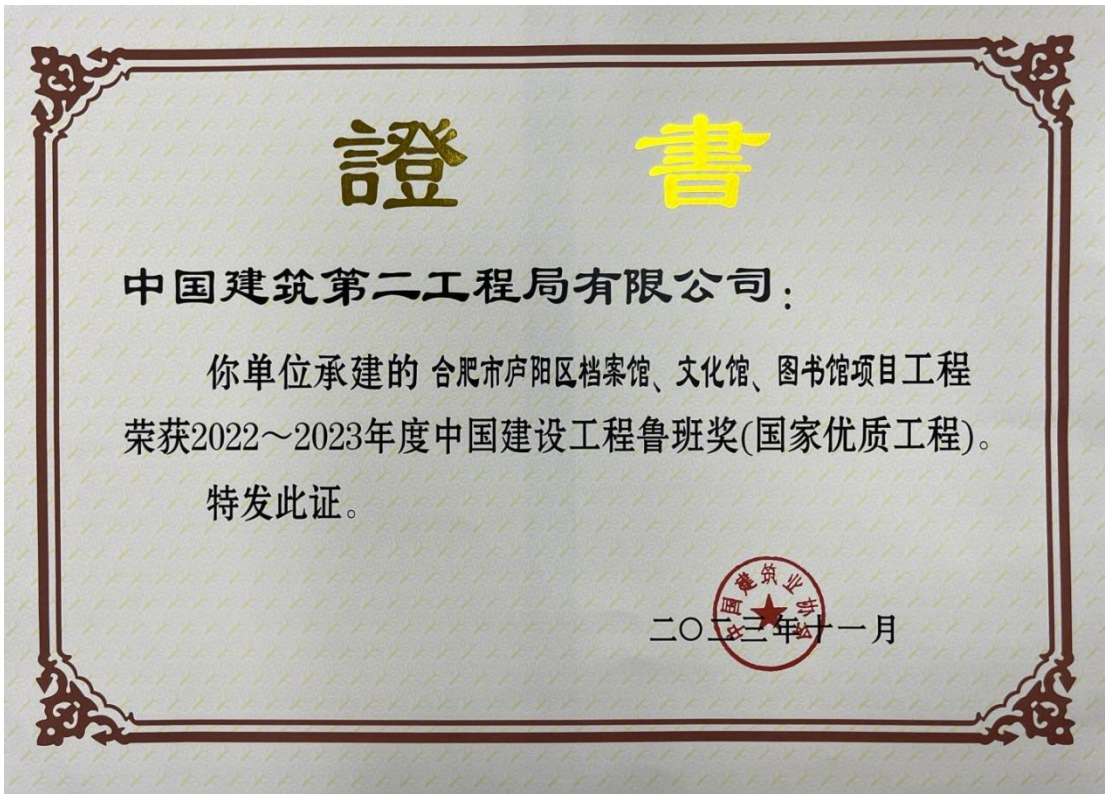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壹拾肆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陆__份，承包人执__陆__份，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__壹___份，安徽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__壹__份。

发包人一(公章)：_____	发包人二(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86-10-51579655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86-10-51816700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11001007200056044996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101101

（2）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

获奖证书



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

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合肥市庐阳区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合肥市庐阳区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　。

2. 工程地点：　合肥市庐阳区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庐发改投【2016】7 号　。

4.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

5. 工程内容：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综合体楼以及地下车库、人防、设备用房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综合体楼以及地下车库、人防、设备用房主体施工等，具体详见图纸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　年　03　月　01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9　年　02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60　天。

具体节点工期：本工程开工之日起 180 天内完成地下室土方开挖和基坑支护、地下室顶板混凝土浇筑、基础回填完成；330 天内全部主体结构完成（含通过合肥市安全文明示范工地和安徽省安全文明示范工地）；360 天内完成合肥市优质结构验收，并具备移交精装修和幕墙单位施工的条件。

对于关键节点延误按照 10000 元/天由中标人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工程节点延期 7 日以上的，由中标人每日按合同价款万分之五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的 4%，延期节点工期 20 日以上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若招标人终止合同则中标人必须于 7 日内无条件退场，已完合格工程按 80%费用结算。

可宽恕条款：如中标人在施工中未按照招标人要求节点工期完成施工任务，但通过后期努力满足最终节点工期要求的，招标人可酌情考虑免除中标人前期违约责任。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

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1、工程创奖：确保“黄山杯”（未获得处以施工范围内工程结算价 1.5%的违约金，获得给予施工范围内工程结算价 1.5%的奖励），争创“鲁班奖”（获得给予施工范围内工程结算价 2%的奖励）；两项奖励不累加。

2、安全文明施工：确保省级质量安全文明示范工地（未获得处以施工范围内工程结算价 1.5%的违约金）争创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获得给予施工范围内工程结算价 1.5%的奖励）。

3、绿色 2 星建筑：因施工原因未取得绿色 2 星建筑处以 50 万元的违约金。

4、必须全过程采用 BIM 技术系统，包括施工建模、方案优化、施工安全、质量管理、复杂节点施工、进度控制、工程造价、实时反馈、场地布局规划、建筑垃圾处理等等；如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采用 BIM 技术应用于项目管理，且无 BIM 成果报告提交，将处以 100 万元的违约金。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贰佰陆拾玖万陆仟捌佰伍拾元壹角陆分（¥132696850.16 元）；

即：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捌佰壹拾万零壹佰玖拾陆元陆角肆分（¥118100196.64 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伍拾玖万陆仟陆佰伍拾叁元伍角贰分（¥ 14596653.5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佰零伍万肆仟零陆拾玖元肆角柒分 （¥ 3054069.4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预留金：

人民币（大写） 六百万元整 （¥ 60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聂阿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合肥市庐阳区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拾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肆__份，承包人执__肆__份，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__壹__份，安徽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__壹__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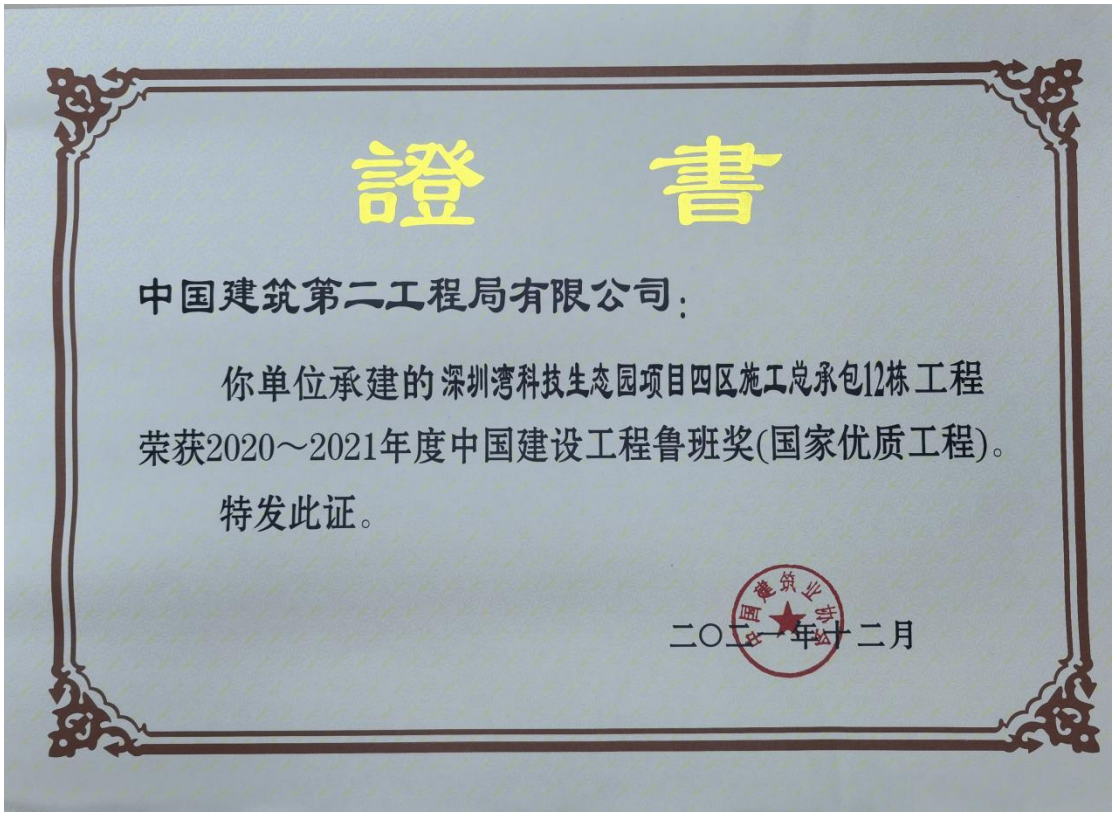
账　号：_____

户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账号：31001501200050007193
开户行：建设银行上海第一支行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合同备案专用章（1）

（3）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 12 栋

获奖证书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12栋工程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 12 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 T205-0030 地块

工程规模及特征：

1、工程规模：

三、四区总建筑面积 878412.52 平方米。其中四区总建筑面积 404543.00 平方米。四区 12 栋，建筑面积 404543 平方米，其中研发 138355.31 平方米，商业 4912.8 平方米，酒店 40000 平方米，办公 121800 平方米，核增建筑面积 39086.42 平方米，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 60388.47 平方米，车位数 860 辆。

2、特征：

四区楼栋编号为 12 栋，为钢筋砼框架-核心筒结构。其中：一类超高层公共建筑 2 座，塔楼 A 为 58 层，建筑高度约 250 米；塔楼 B 为 54 层，建筑高度约 230 米。裙楼 9 层，建筑高度约 44 米。地下室 3 层，用作设备用房、车库、发电机房及平战结合人防工程。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桩基工程、主体工程（包括钢结构工程、施工图所有专业的预留、预埋及孔洞封堵、收口）、装修工程（与酒店有关的精装修、厨房设施等配套工程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门窗工程、给排水工程、发电机和机房环保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气工程（含 10kv 外线及变配电安装工程）、市政道路及管线综合接驳、消防工程、电梯采购及安装、泛光照明、室

外配套（含道路、管网）及景观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太阳能工程、白蚁防治等。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1. 房建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户 ☐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米 ☐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宽：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其它工程

公共部位装修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3 年 12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18 年 1 月 20 日（三、四区）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12 天。

标准工期 2039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拾陆亿陆仟壹佰柒拾玖万伍仟捌佰陆拾玖元壹角叁分

（小写）：1661795869.13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25242611.22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通用条款；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0755-83883888

传 真：0755-83583831

承包人(公章)：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邮政编码：100054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0755－82290621

传 真：0755－8228065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账 号：44201507300052509447

合同备案情况：

告知性备案

2014.1.17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2013年 月 日

（4）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

获奖证书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深机地合同[2017]40 号 XQ-6 期-41 号-施工 1 号

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第一册 共五册）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107 国道西侧机场开发区西区

发 包 人：深圳机场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7 年 05 月 25 日

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发包人（全称）：深圳机场地产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第一部分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与发包人就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107国道西侧机场开发区西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为A116-0372地块，用地面积为14861.50㎡，规划设计为1栋高层建筑，包括：1栋裙房三层（主要功能为酒店大堂、餐厅、厨房、宴会厅、多功能厅、游泳池等）；1栋A座十三层为酒店客房；1栋B座十四层为公寓式办公。其中酒店面积30357.55 ㎡，公寓面积13375.35 ㎡，总建筑面积69650.17 ㎡。建筑覆盖率40%，最高高度57米。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工程、地下室外侧及顶板土方回填（含园林绿化工程土方回填，但花池、树池的回填土部分除外）、承台土方挖运、地下室及上部主体结构工程、建筑工程、室内外给排水工程、电气安装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智能化工程（仅含预埋管和桥架，线管须穿钢丝）、消防工程、人防工程、空调及通风工程、防排烟工程、气体灭火工程、太阳能工程、幕墙工程、雨水回收工程、其他专业预留预埋工程等，以上所有工程需运用 BIM 软件深化设计及施工管理（BIM 软件深化设计及施工管理具体内容及要求见合同补充条款附件 15）。不包含以下内容：酒店各功能房入户门、酒店客房入户门、公寓的入户门（考虑精装修施工工艺问题）、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小区变配电工程、智能化工程（预埋管和桥架除外）、公共区域及套内精装修工程、园林景观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地下室地坪漆工程、交通标识标牌设施与划线工程、燃气工程等。具体范围详见总承包工程施工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项）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平方米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 宽：米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又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給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口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口信息网络系统☑其它：预埋及桥架）；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庭院管：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口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口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口其它）；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5月1日；具体以甲方开工令通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10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14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一次性通过工程竣工验收。**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合同价款（大写）:叁亿肆仟零柒拾玖万壹仟伍佰玖拾贰元捌角捌分

（小写）：340791592.8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玖万伍仟玖佰肆拾元伍角玖分，（小写）：6695940.5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小写）：0.0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万元，（小写）：430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零叁万元，（小写）：3103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9）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 年 05 月 2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信息大厦三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玖份，承包人执柒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华联城市商务中心（T103-0116 地块）总承包工程

获奖证书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XM3-GC-2017-12-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华联城市商务中心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大道与东滨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5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华联城市商务中心综合楼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斗大道与东滨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建筑面积：399290.11㎡，总用地面积：34289.06㎡，项目由03-01，02-03，02-04三个地块组成，各个地块均有3层地下室，功能为停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上为5栋塔楼。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方工程，部分廊桥桩基的施工，混凝土工程，砌体工程，金属结构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门窗工程，人防工程，基坑支护拆除，建筑电气工程，燃气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幕墙工程，铝合金门窗制作及安装工程，入户门制作及安装，防水工程，园林绿化及园建工程，变压器及配电柜安装工程，高压安全工程，智能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9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8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00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伍仟玖佰叁拾叁万捌仟壹佰壹拾贰圆叁角肆分（¥1593381121.34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壹拾捌万陆仟柒佰陆拾贰圆贰角伍分（¥31186762.25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9月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深南路2008号华联大厦	地址：北京市通州梨园镇北杨连78号
邮政编码：518031	邮政编码：100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2667103	电话：0755-25102906
传真：0755-83668870	传真：0755-25106714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华联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建设路支行
账号：1817014141000299	账号：44201503000525009447

（6）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万春镇 11(XI.D)-D-03-01 地块项目]1-10 号楼

获奖证书



施工合同

副 本

合同编号：XHCD-GC-2019(001)

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成都市温江区

签订时间：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九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与承包人经过友好协商，发包人同意将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项目施工总承包交由承包人实施，并由承包人对本工程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及修复其中任何缺陷，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承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发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双方订立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项目

1.2 工程地点：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万春镇江宁南路与天乡路交汇处

1.3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8.7万平方米（建筑物约22栋，地下室1层，具体以设计图纸为准），其中，教学楼、三馆（体育馆、报告厅、餐厅）、配套设施为框架结构；学生宿舍、教师公寓为剪力墙结构。

注：上述工程面积指标为暂定面积，最终面积以政府批准的相关规证面积为准。

1.4 施工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承包人已了解本工程的工地位置、邻近建筑物情况、地质环境、土质、通路、场内外交通、临时用地及堆场、储存空间、起卸限制、已完工程以及足以影响履行合同的其它任何情况。

二、工程承包方式及承包范围

2.1 工程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除本合同特别约定外，承包人应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发包人指令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括并不限于该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费、管理费、差旅费、利润、税金、规费、检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技术措施、保证工期与质量、进退场、保险、保修、资料归档等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费用。

2.2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承包人应根据施工图、设计变更、发包人指令等要求完成施工总承包范围内的土石方工程（土石方开挖和回填工程、基坑周边及室内回填）、基坑支护、桩基工程、主体工程、二次结构、机电安装工程（包括其他专业分包的预留、预埋工作）、消防

工程（含相关消防检测及验收）、人防工程（含检测及验收）、内外粗装修及精装修、钢结构、总平铺装、市政工程、检测工程、总包管理、协调、配合（专业分包、独立分包及指定供应）等图纸及发包人所有技术文件要求的所有工程内容。

以上所述的工程承包范围为概括内容，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有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发包人书面修改通知等）为准。如本协议约定承包范围未尽详细或合同执行过程中对本协议书的承包范围界定产生歧义，由发包人书面予以明确的工程内容，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发包人现场的需要而进行施工，发包人明确部分的工程内容，不管是否包括在本协议承包范围内，该部分结算造价均按本合同约定的计量计价方式取费。

本工程的所有涉及外立面、地面和室内墙、地面装饰材料（如石材、瓷砖、地板、地胶、涂料、地坪漆、门窗及其五金配件和密封胶等）、所有设备及安装以及涉及防水、人防、消防等使用功能的材料、设备的品牌和质量标准及价格，由发包人指定（认质认价的单价作为结算价格，不参与下浮），承包人负责采购，部分重要的材料、设备可由发包人指定合格供方。发包人指定承包人采购的前述所有材料及设备，承包人在每批材料及设备全部到场验收合格后当月办理结算，次月内至少支付该批次货款的20%。第二笔货款最迟在竣工后支付且付款比例不得低于35%，尾款的付款时间最长不得超过工程竣工后3年。承包人与供应商签署的采购/销售合同有更高的付款比例或更快的付款时间约定的，按承包人与供应商签署的合同为准。若承包人未能按期足额向供应商支付货款的，发包人有权从最近一期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或其他款项中扣除相应的款项（货款及违约金等）直接支付给供应商，并另行向承包人收取上述代付款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因发包人延迟付款等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材料及设备付款延迟，承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指乙供材料设备清单详附件。

2.3 与政府及市政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

工程中所有需要与政府、市政相关部门（如建委主管部门、区管委会、城管、水、电、燃气、环卫、交通、街道等）及地方相关关联单位及人员的协调均由发包人负责，承包人需无条件配合，在此过程中产生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由于承包人拒不配合造成发包人的一切损失（含经济、进度等）均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承诺不因部分栋号实际开工日期的延后而提出价款及工期之索赔。结算造价仍按本合同约定的计量计价方式取费。

三、合同工期

3.1合同总工期：365日历天（包括法定节假日），自项目开工之日起至总承包工程整

体通过竣工验收备案、装修完成并移交发包人止，已充分考虑了公休日、法定节假日及恶劣天气等综合因素。

3.2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上所注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本工程竣工是指整个项目竣工备案完成（含装修工程全部完成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并移交发包人，竣工备案完成且移交完成日将作为竣工日期，承包人承包内容中任何一项分部分项工程未完工或经发包人组织的验收评定为不合格，均视为工期延误。

3.3承包人应在合同总工期内执行及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内所有施工总包及总包管理配合服务。承包人的工程节点进度需满足发包人现场要求。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对某些工程节点进度作出具体要求时，承包人须按发包人指令积极配合，确保节点进度达到要求。

3.4承包人在竣工后需要继续负责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负责时间至本合同全部工程移交给发包方为止。

3.5工程重要里程碑节点及单体工程节点工期约定及奖罚措施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四、质量标准

4.1工程质量标准：符合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以及双方约定的标准之较高者，且一次性验收合格，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观感质量评价为良好。

4.2满足国家及地方政府公布的所有现行质量验收标准、规范、规程的各项有关规定，并满足发包人相关标准、要求，以及标准构造图集、设计说明、施工说明和做法要求等；若不一致时，以较严者执行。

4.3承包人应保证该项目部分楼栋（教学楼等）主体结构质量必须取得成都市优质结构奖，并取得证书，如果不符合上述标准，承包人承诺发包人有权扣除结算总价的1%作为违约金。

4.4承包人应同时满足本条第4.1、4.2、4.3款之约定，即视为达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

五、安全文明标准

5.1本工程安全文明标准要求：安全事故为“零”，确保达到成都市安全文明工地。并须达到当地安全文明工地有关规定,满足政府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保要求、综合治理、生产防火、安全综合保险、廉政等要求。

六、合同价款及工程款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款

6.1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亿伍仟万圆整（￥650,000,000.00元），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额为伍仟叁佰陆拾陆万玖仟柒佰贰拾肆元捌角（￥

53,669,724.80元），不含税价为伍亿玖仟陆佰叁拾叁万零贰佰柒拾伍元贰角（¥596,330,275.20元）具体以审计结算后双方确定的结算价格为准。以上合同价款已包含项目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以及工程所需的单独包干措施费用等，包括并不限于该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费、规费、第三者责任、施工安全文明、技术措施、保证工期与质量、进退场、保险、保修、资料归档等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费用。最终合同总价以根据合同条件发出的最终结算书上经双方签订确认的承包合同结算额为准。

6.2 本合同价款除措施费属施工图总价包干外，其余各项费用的计算方式均按本合同执行。

6.3 本工程总包配合管理费为甲指部分、材料总价的1.5%。。

工程款按照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5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文件、川建造价发[2019]181号《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四川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方法》的通知及本合同有关规定计价取费。

在合同工期内，主要材料价格采用工程量清单出具当月的成都市造价站发布的《成都市工程造价信息》显示价格定价，《成都市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的材料、设备，由承包人在采购前报发包人确认并经发包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签字确认后，方可采购，否则发包人有权不予确认价格并不支付该部分材料、设备的款项。

6.4 最终结算价款=各个单体工程的含税全费用工程造价之和×(1-6%)（甲指乙供材料设备以认质认价的单价作为结算价格，不参与下浮）。

（二）工程款支付方式

6.5 工程预付款：本工程无预付款；

6.6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经双方开户银行转账支付；

6.7 承包人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岷江支行

户　　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账　　号：51001860836051509986

承包人应对上述账户信息之准确性负责，如上述账户信息变更，承包人须立即书面通知发包人并提供变更后的账户信息；任何因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而未及时通知发包人所造成之损失（无论是发包人之损失或承包人自己的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6.8.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6.8.1 全部单体工程正负零完成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叁仟万元的工程款。承包人

发包人无需按发票金额付款。

七、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进

八、违约责任

8.1 承包人未按本合同的规定时间完成全部工程（含装修）、或承包人未向发包人提交合格的全部的工程资料并办理完成竣工备案手续、或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向发包人移交全部工程，每逾期一天，由承包人按 30 万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承包人需另向发包人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款 5%的违约金，由发包人直接从工程结算总价款中扣除，此时发包人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具体以发包人在 6 个月内另行通知的为准）。

8.2 任何情况下承包人必须保证不发生工人聚众闹事、到政府部门上访、静坐、围攻发包人，否则所造成的损失发包人有权从应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项中等额扣回，并按每次闹事工人的人数以壹仟元/人/天对承包人进行罚款；若罚款金额少于伍万元，按伍万元计。情节严重的，除对承包人予以罚款外，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按专用条款的约定执行。

8.3 承包人每月应及时向监理单位提供总承包管理范围内合格的工程资料，如未能及时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发包人可拒付工程款。影响到下道工序验收或施工的，工期不得顺延；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并按暂定合同总价的 5% 支付违约金，累计出现 3 次的，发包人还有权解除本合同。

8.4 承包人及其分包单位（如有）应与全体劳务工人员签订劳动用工合同、缴纳商业或社会保险，监督工人的出勤与工资发放，劳动用工合同必须到政府有关部门备案，按时发放工人工资并进行公示（工资发放记录表必须由工人本人签字并按手印），将全体员工的劳动合同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保险购买凭证等交与发包人备案，未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均不得进场施工，并且承包人需保证全体工作人员必须服从发包人的现场管理、遵守发包人相应的规章制度。承包人申报节点付款前需向发包人提供工人工资已发放证明，如未提供发包人可拒付工程款、按照未发工资的 30%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并要求承包人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8.5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将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转包或将承包范围内的任何部分分包，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赔偿发包人的损失，损失金额按照合同暂定总价的 10%，或者发包人实际支付的工程款扣减本合同暂定工程款后的差额的 2 倍之较高者计算，同时发包人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是否解除以发包人 6 个月内另行通知为准）。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转包或分包的，承包人可将非主要部分或非专业性较强的部分工程分包给他

约方自行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违约责任的承担形式，由违约方按照最重（或赔偿金额最高）的责任承担形式向守约方进行赔偿。

10.8 即便是发包人发生错误的设计或审批，承包人也不能错误施工，否则所引起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0.9 承包人所派本项目的所有工作人员，发包人认为其不能胜任工作的，承包人需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 3 日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有资质的人员到岗，否则每逾期一日，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 万元的违约金。

十一、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二、本协议与之前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的任何约定如有冲突，以本协议为准。

十三、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或纠纷，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可提交至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总会根据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19 日

合同订立地点：成都市温江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正本贰份，各执壹份，副本捌份，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此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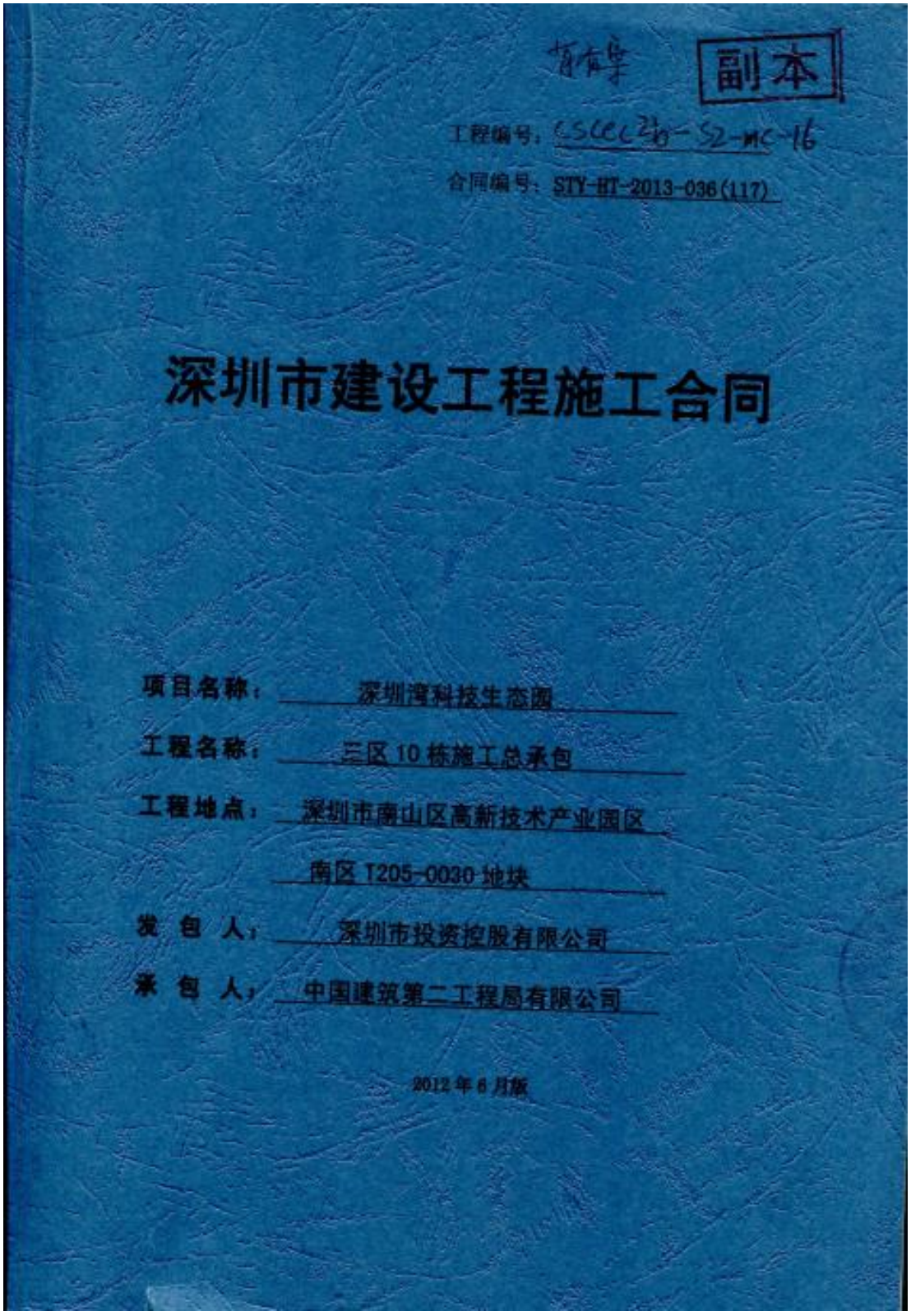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7）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 10 栋

获奖证书



施工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CSCEC2B-S2-MC-16

合同编号：STY-HT-2013-036(117)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工程名称：三区10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T205-0030地块

发 包 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2年6月版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 10 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 T205-0030 地块

工程规模及特征：

1、工程规模：

三、四区总建筑面积 878412.52 平方米。其中三区总建筑面积 473869.52 平方米。三区 10 栋建筑面积 187482.46 平方米，其中含研发 148521.26 平方米，商业 9411.82 平方米，核增建筑面积 24423.02 平方米（架空休闲）。

2、特征：

三区工程编号为 10 栋、11 栋，主体分为两栋，四个塔楼，其中三栋塔楼为超高层办公，一栋为高层酒店。项目裙房皆为高层建筑，塔楼高度分别为 10 栋 A 座共 30 层约 130 米、10 栋 B 座共 38 层约 160 米、 11 栋 A 座共 43 层约 180 米、11 栋 B 座共 13 层约 60 米，10 栋 A 座、10 栋 B 座、11 栋 A 座采用框架-核心筒结构，11 栋 B 座采用框架剪力墙结构，裙房、地下室采用框架结构或框架剪力墙结构，地下室 3 层，用作设备用房、车库、发电机房及平战结合人防工程。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桩基工程、主体工程（包括钢结构工程、施工图所有专业的预留、预埋及孔洞封堵、收口）、装修工程（与酒店有关的精装修、厨房设施等配套工程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门窗工程、给排水工程、发电机和机房环保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气工程（含 10kv 外线及变配电安装工程）、市政道路及管线综合接驳、消防工程、电梯采购及安装、泛光照明、室外配套（含道路、管网）及景观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太阳能工程、白

蚁防治等。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户 □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米 □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宽：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公共部位装修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3 年 12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18 年 1 月 20 日（三、四区）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12 天。

标准工期 2039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叁亿伍仟伍佰肆拾叁万玖仟贰佰陆拾叁元柒角壹分

（小写）：355439263.71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7037050.69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0755-83883888

传 真：0755-83583831

承包人(公章)：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100054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0755－82290621

传 真：0755－8228065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账 号：44201507300052509447

合同备案情况：

告知性备案

2014.1.15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2013 年 月 日

7、《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市人民医院周边片区拆迁安置工程施工总承包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无	

注：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4.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 年 03 月 0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建立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规范本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的中文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三条 公司的住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第四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佰亿元整。

第五条 公司的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执行事务。

第六条 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第七条 公司为永久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第八条 公司依法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公司的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条 公司的一切活动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法规，保护股东的权益。

第十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

公司经营方式：施工、安装、设计、制作、总承包。

公司的经营范围和方式以最后经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为准。

第十三条 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可以设立子公司和分公司。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期限：长期。

第三章 公司股东及其出资

第十五条 公司的唯一股东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中建大厦

第十六条 公司股东的出资方式、出资额以及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时间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净资产	43557	100%	2007.12.12
	货币资金	456443		2016.11.30
	货币资金	500000		2021.01.08
	合计	1000000		

第十七条 公司经公司登记机关注册后，股东不得抽出投资。

第十八条 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由股东以书面形式作出决定，但公司减少资本后的注册资本不得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最低限额。

（本页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章程签字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成员——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市人民医院周边片区拆迁安置工程施工总承包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宋世麟	出资比（ 54.12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盈科机电有限公司	出资比（ 45.88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吴桂喜（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 年 3 月 3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宋世麟	887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盈科机电有限公司	7518	本地企业	有限责任

信息打印

8、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市人民医院周边片区拆迁安置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位于雅园立交东侧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除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外，项目经理原则上不允许更换。承包人如确需更换项目经理的，经监理人及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若我司中标，我司承诺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与投标文件中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一致。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时间：2026.03.02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6.03.02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6.03.02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联合体成员——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市人民医院周边片区拆迁安置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位于雅园立交东侧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除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外，项目经理原则上不允许更换。承包人如确需更换项目经理的，经监理人及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若我司中标，我司承诺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与投标文件中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一致。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6.03.02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6.03.02 法定代表人：吴桂喜　时间：2026.03.02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illegible] 异常名录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5000159R
注册号：	440000000063435
商事主体名称：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金碧路46号原办公楼六楼605
法定代表人：	吴桂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6388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1-12-2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28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信息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祁万红	监事	选举
陈建	经理	聘任
吴桂喜	董事	选举

信息打印